

馬王堆漢墓帛書「禹藏埋胞圖」箋証

李建民

本文旨在討論漢代埋胞之禮俗，以馬王堆三號漢墓出土帛書「禹藏埋胞圖」為討論對象。結論如下：(1)「禹藏圖」屬於古代房中書之性質。雖然，後世術數家或醫家產婦科作品亦收錄這一類產圖，但「禹藏圖」是馬王堆房中養生書的一部份。(2)胞至少有胞宮、胞臚與胞衣三意，「埋胞圖」所指之胞當指胞衣而言。而胞衣(Afterbirth)可能是指胎膜與胎盤等產後遺物之泛稱。(3)古代產後必須埋胞有幾種可能原因。其中，以嬰兒與胞衣關係這一點最為密切。易言之，埋胞禮俗是建立在胎兒與胞衣一體，以及胞衣為胎兒生命之源等觀念之上。(4)「禹藏圖」的內容有三：時間、方位與數字。圖之結構，大圖呈現上南下北、左東右西的方位，屬於地形圖之性質，這可由其托名於「禹藏」得到佐證。其次，十二月圖皆以「二繩四鉤」宇宙圖式所組成，這種圖式與漢代栻盤、日晷盤面、規矩紋鏡、六博局盤等圖案之間疑有相通之處。而數字則象徵人的壽命。所以，「禹藏圖」形成了天(產月、太歲、北斗)——地(場所、方位)——人(壽限)感應的關係。

「禹藏圖」的圖本身及相關解說，有唐蘭、李學勤、周一謀、蕭佐桃、馬繼興、張寅成等學者作注解，本文企圖以上述學者注解作基礎，甄錄相關說法，略加補充、訂正與闡釋，並嘗試鉤索「禹藏圖」之原貌。

一、前言

一九七三年底至一九七四年初，湖南長沙馬王堆三號漢墓出土了大量的帛書與竹木簡。根據三號墓出土的一件木牘「十二年二月乙巳朔戊辰」推測，其年代為漢文帝初元十二年二月二十四日，即公元前一六八年。¹ 這批文獻，包括醫學

1 有關馬王堆三號漢墓發掘的情況，請參看陳舜華：《馬王堆漢墓》（香港，香港中華書局，1973）；〈馬王堆二、三號漢墓發掘簡報〉，《文物》1974年7期；〈馬王堆

佚書十五種，計帛書十一種，竹木簡四種。內容涉及古經脈學、古方藥學、早期房中養著作及內、外、婦、兒等臨床學說。² 「禹藏埋胞圖」（以下簡稱「禹藏圖」）有圖和使用方法的說明，分別載錄於《胎產書》、《雜療方》。

「禹藏圖」，原題作「南方禹藏」，見於《胎產書》（圖一所示）。根據帛書整理小組云：「本圖在帛書左上部，名《禹藏（藏）》，圖上『南方』係標明方位，以上為南，與同墓古地圖同。」³ 「以上為南」係古圖通例，應無疑義。若由「南方」兩字在原圖書寫的位置與方式來看，疑「南方」代表著不同系統或地域性之標示。史料有關，暫不深論。

二、三號漢墓發掘的主要收獲），《考古》1975年1期；何介鈞、張維明：《馬王堆漢墓》（北京，文物出版社，1982）；Jeffery K. Riegel: "A Summary of Some Recent Wenwu and Kaogu Articles: Mawangdui Tombs Two and Three," *Early China* 1 (1975)。綜合性的初步研究見湖南省博物館編：《馬王堆漢墓研究》（長沙，湖南人民出版社，1981）。關於馬王堆漢墓墓主的討論，參見：馬雍：〈軼侯和長沙國丞相——談長沙馬王堆一號墓主人身份和墓葬年代的有關問題〉，《文物》1972年6期；傅學有：〈關於長沙馬王堆三號漢墓的墓主問題〉，《考古》1983年2期；王利器：〈試論軼侯利蒼的籍貫〉，《中國文化》4期（1991）；劉曉路：〈馬王堆漢墓若干史實鉤沈〉，《中華文史論叢》50輯（1992）。另蕭璠：〈從漢初局勢看馬王堆文物〉，《故宮文物月刊》1卷10期（1984）分析這批文物的歷史背景，可以參看。近有Wu Hung: "Art in a Ritual Context: Rethinking Mawangdui" *Early China* 17 (1992) 及松崎つね子：〈戰國秦漢の墓葬に見る地下世界の變遷——馬王堆漢墓を手がかりに——〉，《古代文化》45卷5號（1993）等二文，對此墓葬的相關問題有進一步之討論。

- 2 關於這批古醫書的介紹與討論，請參看：〈馬王堆帛書四種古醫學佚書簡介〉，《文物》1975年6期；Donald Harper: "Mawangdui Tomb Three: Documents, I. The Medical Texts," *Early China* 2 (1976)；赤井清美：〈馬堆三號墓出土醫書遺冊（併解說）〉，《漢簡》12卷，收入《書道資料集成》1期（東京，東京堂，1977）；戴應新：〈解放後考古發現的醫藥資料考述〉，《考古》1983年2期；侯良：〈考古發掘擴大了醫學研究範圍〉，《江漢考古》1984年3期；周一謀：〈古墓醫書澤綿後世〉，《醫古文知識》1989年3期；傅芳：〈考古發掘中出土的醫學文物〉，《中國科技史料》11卷4期（1990）。另外，戴內清：《中國、科學、文明》梁第、趙煒宏譯（台北，淑馨出版社，1989）第二部第四章〈新出土資料和醫學〉；廖育群：《岐黃醫道》（瀋陽，遼寧教育出版社，1992）第二章〈馬王堆出土醫籍〉。
- 3 馬王堆漢墓帛書整理小組編：《馬王堆漢墓帛書〔肆〕》（北京，文物出版社，1985）。承杜正勝師示知，「禹」字在原圖加有硃點，此硃點可能有祓除避邪的性質。

至於托名「禹藏」的原因，《醫心方》卷廿三引《產經》云：「昔禹於雷澤之上，有一婦人悲哭而來。禹問其由，答曰：『妾數生子而皆夭死，一無生在，故哀哭也。』禹教此法，子皆長壽，無復夭失也。」⁴ 按《產經》一書，《隋書·經籍志》有著錄，今佚。丹波元胤《醫籍考》疑《醫心方》所引《產經》，殆此書也。⁵ 大概晚至隋代，有關埋胞之類的方伎多托名於禹，故曰「禹藏」。⁶ 原圖有若干殘損，如有些方位與數字已模糊難辨。周一謀、蕭佐桃等人補出缺文，復原埋胞圖（圖二）。本帛書有圖無文，文另見《雜療方》。

《雜療方》全文抄為一卷帛書。全書殘泐嚴重，多處甚整片文字缺失，內容無法得知。現存文字可考者大約有七十九行，自四〇行自四二行，即產後埋胞之法，原文大多清晰可辨。帛書整理小組將其隸定，異體字、假借字隨文注出，外

-
- 4 丹波康賴：《醫心方》（台北，新文豐出版公司影印，1976）卷廿三，頁19。按《醫心方》三十卷，於日本平安時代圓融天皇天元五年（982）由當時典藥頭、針博士丹波康賴，費數年之力，援引隋唐醫籍與仙術書於永觀三年（984）編撰而成。是書分門名目次第，大致與《千金方》相類；纂集舊說，皆著書名，與《外台秘要》同例。《四庫提要續編》云，其「所引方書凡八十餘種，今世所存者不及十分之二三」，「是書所系一鱗片甲，為嗜古者所珍貴，不特已佚之書籍存梗概，即未佚者亦可互校文字之異同，而音注皆可見唐以前舊音舊訓，其有資考據者非渺也。」主要版本有半井家本，仁和寺本，宮內廳本，安政版，淺倉屋版等。詳見：富士川游：〈本朝醫人傳·丹波康賴〉，《中外醫事新報》835號，1915；吳涵冰：〈丹波一家對中醫學術的貢獻〉，《中華醫史雜誌》14卷2期（1984）；藪內清：〈《醫心方》所引古文獻〉，《醫譚》71號，1985；馬繼興：〈《醫心方》中的古醫學文獻初探〉，《日本醫史學雜誌》31卷3期，1985；杉立義一：《醫心方の傳來》（京都，思文閣，1991）第一章〈《醫心方》序說〉。
 - 5 丹波元胤：《醫籍考》（高雄，平凡出版社影印，1961）卷七十二，〈方論五十〉，頁1233。按《醫籍考》或作《中國醫籍考》，八十卷，日·丹波元胤（1789～1827）編。其父元簡編《醫籍考》未成而逝，元胤繼之。是書編成于1826年（道光六年），收中國歷代醫籍二千六百多種。每種書籍，均注明出處卷數、存佚、序跋、著者傳略、考證按語。關於丹波氏，請參見：森潤三郎：《多紀氏の事蹟》（京都，思文閣，1985）；松井學堂：《丹波史年表》（東京，臨川書店，1987）。
 - 6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頁126；周一謀、蕭佐桃：《馬王堆醫書考注》（台北，樂群文化事業公司影印本，1989），頁328；馬繼興：《馬王堆古醫書考釋》（長沙，湖南科學技術出版社，1992），頁763。事實上，古代不少方伎皆托名于禹，如禹符，禹步、禹須臾等，此疑與巫的傳統有密切關係。見：饒宗頤、曾憲通：《雲夢秦簡日書研究》（香港，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1982），頁20～頁24。

加（ ）號，不能識別或無法補出的殘缺字，釋文中用口表示：

〔●〕禹臧（藏）狸（埋）包（胞）圖法：狸（埋）包（胞），避小時、大時所在，以產月，視數多者狸（埋）包（胞）口。

字者已，即以流水及井水清者，孰酒斡（澣）（洒爲酒之誤植，據裘錫圭《釋讀瑣議》改）其包（胞），孰捉，令毋（無）汁，以故瓦甌毋（無）無（蕪）者盛，善密蓋以瓦甌，令虫勿能入，狸（埋）清地陽處久見日所。使嬰兒良心智，好色，少病。⁷

這段文獻的內容有四：(1) 處理胞衣的方法。字即分娩之意。《說文》云，字，乳也。段玉裁《注》：「人及鳥生子曰乳，獸曰犛。」⁸ 字者已，指婦人生產之後。用清潔的流水或井水將胞衣洗滌乾淨，再以乾淨的舊瓦甌盛胞衣。(2) 選擇適當時間藏胞，上文只提到「以產月」。胞衣保存不易，產月恐怕就是指生產後的一個月內。但以產月的那一日，則未說明。《產經》即云：「甲辰乙巳丙丁午未戊申戊戌，右日勿藏胞，淨洗十餘過，置甌中，須待良日乃藏之。」（見附錄二第七條）(3) 選擇適當場所，上文提及「狸（埋）清地陽處久見日所」。清地，帛書整理小組認爲應讀爲「靜地」，全句指僻靜向陽，不易被人畜毀壞的地方。⁹ (4) 選擇方位。埋胞的方位必須考慮到「避小時、大時所在」，而且，該方位又是「數多」之位。埋胞者選擇上述之方位就要參考「禹藏圖」。

本文即欲討論「禹藏圖」的內容與結構。古人認爲利用此圖選擇適當的時間、場所與方位埋胞，將影響嬰兒的吉凶、愚智與夭壽。《產經》即云：「夫生之與死，夭之與壽，正在產乳藏胞。凡在產者，豈可不慎。」（附錄二第二六條）可見藏埋胞衣之重要。在進入主題前，本文嘗試對「禹藏圖」的性質及本文研究取向先作交待。

7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頁126。又，裘錫圭：〈馬王堆醫書釋讀瑣議〉，收入氏著：《古文字論集》（北京，中華書局，1992），頁535。

8 段玉裁：《說文解字注》（台北，蘭臺書局影印，1983），頁750。

9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頁126。

(一)、「禹藏圖」之性質——經方、五行還是房中？

「禹藏圖」著錄於《胎產書》，似乎可以將其歸類為產科作品。不過，由原帛書抄錄方式，圖與文分開的情形來看，「禹藏圖」原來也許並不屬於《胎產書》的一部份。根據周一謀、蕭佐桃等的說明：「《胎產書》與「禹藏埋胞圖」、「人字圖」為一卷帛書。帛書分上下兩部分，上部為二幅彩圖，左為埋胞圖，右為人字圖（圖三）。下部抄載《胎產書》。本卷帛書兩圖無文字說明。」¹⁰ 事實上，馬王堆這批佚書是帛書整理小組根據各書內容，分別定名，前後曾經多次變動。¹¹ 與「禹藏圖」抄在一起的「人字圖」，亦見於湖南睡虎地雲夢秦簡《日書》甲種，是術數之類的作品。¹² 「禹藏圖」之性質或亦屬術數之書。事實上，在古代經方、五行甚至房中家之著作都曾經搜錄這一類的產圖。

漢代婦產科的作品，據《漢書·藝文志》記載，有《婦人嬰兒方》十九卷，今佚。¹³ 原書是否有載錄埋胞圖，不得而知。張仲景《金匱要略》有「婦人妊娠」、「婦人產後」和「婦人雜病」三篇，內容包括月經病、帶下病、妊娠病、產後病、婦科雜病等，具有理、法、方、藥，但不見埋胞相關的資料。¹⁴ 不過，

10 周一謀、蕭佐桃：《馬王堆醫書考注》，頁344。

11 例如，所謂《養生方》最早有甲、乙編之分，甲編內容《十問》、《合陰陽方》；乙編內容包括《雜禁方》、《黃帝問于左神》、《天下至道談》等，與現在各書的命名略不同，參見：周世榮：〈馬王堆竹簡《養生方》與中國古代養生學〉，《考古與文物》1986年6期，頁100～頁104。另參看：李學勤：〈記在美國舉行的馬王堆帛書工作會議〉，《文物》1979年11期，頁72；裘錫圭：〈馬王堆三號漢墓《養生方》簡文釋讀瑣議〉，《湖南考古輯刊》4集（1987），頁132～頁136。裘文後經增訂收入氏著：《古文字論集》，頁132-頁136。

12 睡虎地秦墓竹簡整理小組編：《睡虎地秦墓竹簡》（北京，文物出版社，1990），頁206。張寅成似乎傾向將「禹藏圖」視為術數之類的作品。見氏著：《戰國秦戰時代的禁忌：以時日禁忌為中心》（台北，國立台灣大學歷史研究所博士論文，1992），頁20～頁22的討論。

13 陳國慶編：《漢書藝文志注釋彙編》（台北，木鐸出版社影印本，1983），頁229。關於《漢書·藝文志》〈方技略〉的分類理念，參見石田秀實：《中國醫學思想史：もう一つの醫學》（東京，東京大學出版社，1992），頁104～頁111。

14 宋代林億等校理《金匱方略方論》，有云：「張仲景為《傷寒雜病論》，合十六卷，今世但傳《傷寒論》十卷，雜病未見其書，或于諸家方中載一二矣。翰林學士王洙在館閣日，于蠹簡中得仲景《金匱玉函要略方》三卷，上則辨傷寒，中則論雜病，下

筆者曾整理歷來中國婦、產科書（見附錄一、〈歷代婦、產科著作書目〉），中古時代產書大部份亡佚，現存最早的產科專著《產寶》，是唐代昝殷所撰。¹⁵自宋以後，朝廷醫事行政有婦產之分科，有關產書的專著亦日益豐富。¹⁶大量的產圖（包括埋胞圖）的確出現在宋以後的產科著作之中。如果按照有些學者的

則載其方，並療婦人。乃錄而傳之士流，才數家耳。」（《金匱要略方論·序》）這就是現代流傳的《金匱要略方論》，簡稱《金匱要略》或《金匱》。其中婦人的相關篇章由第二十到二十二篇。歷來注家不少，吳考槃曾于1929年輯《金匱要略五十家注》，可參考。詳見：謝利恒：《中國醫學源流論》（台北，古亭書屋影印，1970），頁9～頁10；顧保群：《中醫文獻源流論》（台北，啓業書局重排，1980），頁84～頁85；楊百荊主編：《金匱集釋》（沔陽，湖北科學技術出版社，1984），頁748～頁855；何任主編：《金匱要略注釋》（北京，人民衛生出版社，1990），頁133～頁151；楊向輝：《金匱要略注釋》（台北，正中書局），頁253～頁275；伍卓琪《金匱婦科研究》（北縣，國立中國醫藥研究所，1981）。

- 15 《經效產寶》又稱《產寶》。謝利恒云：「今世所傳女科書，始於唐昝殷之《產寶》，「《產寶》久佚，近人乃得之日本重刻之。書凡三卷，分四十一門，每門皆前有短論，後刊方藥，其體例與《千金》略相似，真古書也。」見氏著：《中國醫學源流論》，頁三十八。昝殷，蜀人，生平記述甚少。鄭樵以爲「成都醫博士」，陳自明以爲「朱梁時節度處官」，均未知何據。是書成于大中六年至九年之間（852～856）。上卷載經閉、帶下以及妊產期諸病；中卷論述坐月、難產；下卷爲產後各証。後人于書末附有續編，收宋代周頌、郭稽中等醫家之方論。有光緒三年（1877）影宋刻本（二卷本），日本影宋刊本，婺源張金城購得原版于光緒七年（1881）印行，1955年人民衛生出版社鉛印本。參見：賈維誠：《三百種醫籍錄》（台北，啓業書局重排，1986），頁458～頁461；羅元愷：《中國婦科學》（台北，知音出版社重排，1991），頁9～頁14〈歷代婦產科主要著作簡介〉。
- 16 早在《周禮·天官》已有疾醫（內科）、瘍醫（外科）、食醫（營養科）、獸醫等分科。自此以下也有若干發展，不過，醫學分科真正成熟完備要到宋代以後。宋代醫學分九科，即大方脈（內科）、風科、眼科、產科、小兒脈科、瘡腫兼折瘍科（外科）、口齒兼咽喉科、針兼灸科、金鏃兼書禁科。金元又在宋代分科基礎上由九科擴爲十三科，除了上述各科之外，多了雜醫科、正骨科，而口齒兼咽喉科析爲口齒科、咽喉科、禁科亦析爲祝由科、禁科等。這十三科的劃分使古代醫學分科基本趨於定型。以上詳見：陳邦賢：《中國醫學史》（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1981），頁131～頁142；劉伯驥：《中國醫學史》（台北，華岡出版部，1974）上册，頁267；王樹岐、李經緯、鄭金生：《古老的中國醫學——中國醫學編年史研究》（台北，緯揚文化事業公司，1990），頁187～頁191；另外，有二文值得參考：鄭金生：〈宋代政府醫藥發展所起的作用〉，《中華醫史雜誌》18卷4期（1988）；李經緯：〈北宋皇帝與醫學〉，《中國科技史科》10卷3期（1989）。

說法，馬王堆漢墓《胎產書》是中國最早編著的婦產科專書的話，¹⁷ 產書中收錄埋胞圖之類的方伎也許是相當久遠的傳統。若用《漢書·藝文志》的分類，「禹藏圖」疑是經方家的作品。

不過，由附錄一所示，傳統產、婦科著作之中，又有一類以圖譜為主要的作品，例如《生產符儀》一卷，《產圖》二卷，《雜產圖》四卷，崔知悌《產圖》（《崇文總目》作《產鑑圖》）一卷，《產科經真環中圖》一卷等，以上各書皆佚。¹⁸ 《生產符儀》可能是著錄安胎符、押煞符等。據載，如孕婦有犯胎神甚危時，可將符化火調水食，則胎自安；或符能起殺制壓土殺神禳胎神之用，後世產書多有收錄。¹⁹ 另有所謂《產科經真環中圖》，大概是指生產的藏象圖；「經真環中」乃古臟象之專有名詞，僧幻雲云：「存真，五藏六府圖也；環中，十二經圖也。」²⁰ 而《產圖》、《雜產圖》，按宋代以下之產書所見即「月產圖」、「十二月產圖」（包括埋胞圖）也。²¹ 這些圖譜，《隋書·經籍志》、《新唐書·藝文志》皆列為「五行」類，為術數家之作品。²² 筆者懷疑，早期的埋胞圖恐怕大部份皆屬於五行家的著作。《漢書》雖載有《婦人嬰兒方》，嚴格而言，並非產科專著，其與《五藏六府痺十二病方》、《金創癰瘕方》、《湯液經法》等皆為「經方」家。《金匱要略》所載婦人諸病，內容已具備了婦科學的規模，然而，產婦科逐漸獨立成為醫學的一支，恐怕要宋代以後之事。²³ 所以，「產圖」之類的作品，早期可能存於術數著作之內較為普遍。後

17 羅元愷：《中醫婦科學》，頁3；馬大正：《中國婦產科發展史》（溫州，山西科學教育出版社，1991），頁18。

18 丹波元胤：《醫籍考》，頁1234～頁1235；頁1242。

19 郭立誠：《中國生育禮俗考》（台北，文史哲出版社，1971），頁82～頁84。

20 嚴世芸主編：《中國醫籍通考》（上海，上海中醫學院出版社，1990），頁714。

21 丹波元胤：《醫籍考》，頁1240，頁1242。

22 丹波元胤：《醫籍考》，頁1234～頁1235。

23 傅維康云：「宋金元時期，婦產科已從其立學科中脫胎出來，成為專門學科」，這一時期也產生了許多婦產科專著，例如李師聖《產論》，郭稽中《產育保慶集》，朱端章《衛生家寶產科備要》，薛仲軒《坤元是保》，齊仲甫《女科百問》，陳素庵《陳秘蘭婦科》、《素庵醫要》，陸子正《胎產經驗方》，虞流《備產濟用方》，楊子健《十產論》，陳自明《婦人大全良方》等。參見：傅維康：《中國醫學史》（上海，上海中醫學院出版社，1990），頁249～頁252；顧保群：《中醫文獻源流論》，頁

世的產書，集諸家驗方，亦多採「產圖」或符儀術數之文字，然而有些醫家則刻意不錄。如明代醫家王肯堂《女科證治準繩》即云：「夫安產藏衣，吉凶方位，皆非醫家事，故削不載云」。²⁴ 推究王氏不取產圖之因，也許與這類圖譜主要源自民間術數有關。

除經方、五行家作品之外，房中書亦曾經收錄此類圖譜。《漢書·藝文志》載房中八家，百八十六篇。其中有《三家內房有子方》十七卷，可知房中書除講究陰陽衛生之道，「有子」亦為其主要目的之一。可惜漢代房中書皆佚，有些學者則從《醫心方》卷二十八〈房內〉輯出不少古房中佚書。²⁵ 如《玉房秘訣》²⁶ 論及受胎及相關禁忌即云：

96；馬大正：《中國婦產科發展史》，第八章第三節〈宋代婦產科的獨立分科與理論臨床的崛起〉。

24 丹波元胤：《醫籍考》，頁1254。

25 中國古代房中專著大多散佚，而《醫心方》卷廿八〈房內〉則保存中古房中書多種。根據山原太明的考證：〈房內篇〉在第四次中日戰爭後，才被中國人發現，而肇始了中國近代性理學復興的開端。光緒廿八年（1902）長沙考據學家葉德輝之門徒，在日本上野帝國圖書館發現《醫心方·房內》引用中國早已失傳的房中術書，乃將其抄送其師，於是葉氏重訂編成《素女經》、《素女方》、《玉房秘訣》、《洞玄子》各一卷，於光緒廿九年（1903）與其他稀見古書九部，均收在《雙梅景闇叢書》中。另日本醫學自明治時期始，即由東洋醫學轉向德國的新式醫學，漢方漸受歧視。但若干漢醫典籍仍時被翻刻、研究。《醫心方》卷廿八則因涉及猥褻而被禁止發行，以致明治末期以後的幾個版本皆刪去此篇。詳見：山原太明：《古代中國の性理學——《醫心方》房內部釋義》（東京，醫學書院，1953）；飯田吉郎、石原明：《醫心方卷第廿八〈房內〉》（東京，至文堂，1967）；Akira Ishihara and Howard S. Levy: *The Tao of Sex* (New York, Harper and Row, 1970)；吉田隆、伊澤凡人：《醫心方·房內篇，現代譯付原文》（東京，出版科學總合研究所，1978）；杉立義一：《醫心方の傳來》，第六章七節〈中國への紹介〉。

26 葉德輝云：「嘗考《隋書·經籍志》子部醫家類，載有《玉房秘訣》十卷，又重出八卷，均不題撰人。《唐書·經籍志》作《房秘錄訣》八卷，云沖和子撰。《新唐書·藝文志》作《沖和子玉房秘訣》十卷，云張鼎撰。此書每稱沖和子曰，則為張鼎無疑。」沖和子另有《太清璇璣文》七卷，亦見《隋書·經籍志》。姚振宗《隋書經籍志考証》云：「張鼎有《補孟詵食療本草》，初唐時人，似神仙家流。」另唐釋法琳《辨正論》卷六〈內異方同制指八〉云：「沖和子與陶隱居，常以敬重佛法為業。」疑張鼎與梁陶弘景是同時代之人也。詳見：嚴世芸主編：《中國醫籍通考》，頁1596；另此書著錄及版本，見岡西為人：《宋以前醫籍考》（台北，古亭書屋影印，1969），頁1399。

人生溺死者，父母過。藏胞於銅器中，覆以銅器，埋於陰垣下，入地七尺，名曰童子裏，溺死水中。²⁷

此即因父母處理胞衣不當而導致其子不幸「溺死水中」。當時人相信是小孩父母將其胞衣「埋於陰垣，入地七尺」之故。《醫心方》亦將此段抄入〈房內〉的〈求子〉章。²⁸ 〈求子〉的內容除了受胎理論，大多是有關於求子禁忌事項，包括埋胎、胎教等。²⁹ 李零推測，馬王堆《胎產書》「主要是講養胎、埋胎和求子之法。這些內容與產科知識有關，但在古代亦屬房中書的研究範圍。」³⁰ 余意《胎產書》性質似乎就類於《醫心方·房內》的〈求子〉之章。

按馬王堆十五種古醫書，分別題為《足臂十一脈灸經》、《陰陽十一脈灸經》甲本、《脈法》、《陰陽脈死候》、《五十二病方》、《卻穀食氣》、《陰陽十一脈灸經》乙本、《導引圖》、《養生方》、《雜療方》、《胎產書》、《十問》、《合陰陽》、《雜禁方》、《天下至道談》等。自《養生方》以下七書，大致可歸為房中養生書。「禹藏圖」分別載於《雜療方》、《胎產書》，此二書之內容亦多涉及房中之事。其中所載有關胎孕求子的方法，大約可以分為兩

27 收入葉德輝輯：《雙梅景閣叢書》（京都，中文出版社影印清光緒宣統間長沙葉氏郎園刊本，1986），頁73。

28 丹波康賴：《醫心方》卷廿八，頁21。

29 根據太田典禮的解說，《醫心方》卷廿八〈房內〉共三〇篇。其中的〈求子〉篇中關於「受胎的理論與方法，以及有關禁忌的項目占大部分，從神仙家思想的五行說，諸子百家的論點、《易》、占到迷信皆有。」參見：〈《醫心方》中日文解說〉，收入《醫心方》（台北，新文豐出版公司影印本）第六冊，頁256；另其他各篇內容參見頁260～頁269。

30 李零：〈馬王堆房中書研究〉，《文史》35輯（1992），頁28；Li Ling and Keith McMahon: "The Contents and Terminology of the Mawangdui Texts on the Arts of the Bedchamber," *Early China* 17 (1992), pp. 154 ~ 155。另外，相關之研究可以參見：Donald Harper: "The Sexual Arts of Ancient China as Described in a Manuscript of the Second Century B.C." *Harvard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 Vol.47 No.2 (1987)，此文是馬王堆房中書《合陰陽》之研究；Douglas Wile: *Art of the Bedchamber: The Chinese Sexual Yoga Classics Including Women's Solo Meditation Texts* (N.Y., 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Press, 1992) 的VIII部份"The Han Classics Rediscovered"，有《合陰陽》、《天下至道談》的譯文及導論；石田秀實：〈初期の房中養生思想と僊說〉，《東方宗教》77號（1991），此文對馬王堆房中書有較為全面的討論。

大類，一是通過飲食或藥物的調理，以求胎兒的性別、健康，或治療產婦不孕之疾；另外一種，是用埋胞等方術來達成前述的目的。前者如：

- (1) ●懷子者，爲享（烹）白牡狗首，令獨食之，其子美皙，有（又）易出。欲令子勁者，口時令食母馬肉。³¹
- (2) [●]懷子未出三月者，呻（吞）爵糝二，其子男毆（也）。一曰：取爵糝中虫青北（背）者三，產呻（吞）之，必產男，萬全。³²
- (3) ●欲產女，〔取〕烏雌雞煮，令女人獨食肉瀋（獸）汁，席☐。³³
- (4) ●求子之道曰：求九宗之草，而夫妻共以爲酒，飲之。³⁴

由上面的記載得知，產婦企圖服用某些藥物或藉由飲食改變胎兒性別（以欲產男較多）；再者，希望藉此達到順產（「易出」）或新生嬰兒的健康（「美皙」、「萬全」）之目的。

另外一種，是產婦經由象徵性的儀式行爲（或語言）來祈求母子平安。例如：

- (1) ●字者，且垂字，先取市土濡清（清）者，口之方三四尺，高三四寸。子既產，置土上，勿庸口，令嬰兒口上，其身盡得土，乃浴之，爲勁有力。³⁵
- (2) ●字者已，即燔其蓐，置水中，口口嬰兒，不疔騷（瘙）。及取嬰兒所已浴者水半椀（杯）飲母，母亦毋（無）餘病。³⁶

第(1)例，大意是在產婦分娩之前，事先準備「市土濡清（清）者」。市土濡清者，即草木茂盛處之濕潤而潔淨的泥土。³⁷俟嬰兒出生，用前取之土「浴之」，使新生兒得市土之氣而「勁有力」。第(2)例，爲保母子產後健康，即以產蓐燒

31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頁138。

32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頁138。

33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頁139。

34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頁139。

35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頁139。

36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頁139。

37 周一謀、蕭佐桃：《馬王堆醫書考注》，頁360；另馬繼興：《馬王堆古醫書考釋》，頁812另有解釋，亦可參考。

灰漬水浴洗嬰兒，然後，母親又飲嬰兒所浴之水，據說可以使母子無餘病。「禹藏圖」大約屬於此類之方伎。換言之，透過撰擇方位埋藏胞衣以求嬰兒長壽、無病。

總結上說，「禹藏圖」之類產圖的性質，可能有三：即屬於經方產科、五行術數或者房中衛生之書。不過，就馬王堆醫書本身脈絡而言，「禹藏圖」可能係房中家之作品。這是本文首先必須釐清的一個觀念。

（二）、研究取向

如前所說，「禹藏圖」係馬王堆房中著作的一部份。馬王堆房中書目前有兩種釋文，一是由周世榮發表的早期釋文，內容僅包括《十問》、《合陰陽》、《雜禁方》及《天下至道談》四種，當時被視為一書，定名為《養生方》。³⁸ 日本學者麥谷邦夫將馬王堆房中養生書翻譯為日文，即根據此種釋文。³⁹ 另一種釋文，是唐蘭、李學勤、馬繼興、周世榮等組成的馬王堆帛書整理小組發表的釋文，內容除上述四種，又加上《養生方》、《雜療方》、《胎產方》等。⁴⁰ 本文所引用的釋文，以後者為準。

在注釋方面，馬王堆帛書整理小組對釋文內容有簡單加注說明。之後，周一謀、蕭佐桃等十四位學者在一九八八年出版《馬王堆醫書考注》，除對各書原文逐字逐句予以考證之外，並用通俗的語言對文意進行串講。⁴¹ 該書對「禹藏圖」給予初步的復原、注釋，並附有「十二月建順序」、「每月十二方位順序」兩圖，但沒有進一步之研究。一九九〇年，吳長新出版《馬王堆房中養生學》一書。內容分二大部份，一是收錄馬王堆房中書五種（《胎產書》、《雜禁方》除外），其中注釋多採周一謀的《考注》；該書後半部是收錄大陸首屆馬王堆醫書會議的

38 早期的釋文及注解，收入湖南中醫學院：《長沙馬王堆醫書研究專刊》第2輯（1981）。參與考釋者如易建純、蕭佐桃、彭堅、胡天雄、鄧磐石等人。

39 麥谷邦夫的譯注，收入山田慶兒編：《新發現中國科學史資料の研究・譯註篇》（京都，京都大學人文科學研究所，1985），頁297～頁362。

40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出版說明〉。

41 周一謀、蕭佐桃：《馬王堆醫書考注》，〈前言〉。

論文共十一篇，其中並無關於「禹藏圖」的論文。⁴² 另外，周一謀又有《中國古代房事養生學》、《馬王堆漢墓出土房中養生著作釋譯》二書，主要是講男女陰陽交接之道及對《十問》、《合陰陽》、《天下至道談》三篇進行釋譯。⁴³ 一九九二年，馬繼興的《馬王堆古醫書考釋》一書出版，對前人的研究多所補正。這也是目前較好的注本。⁴⁴ 所以，以下的討論即參考《考注》與《考釋》的注釋為主。

《考注》認為「按圖埋胞是一種迷信活動」，「這種迷信的做法不僅盛行於西漢以前，而且影響遠及於後世」，又說：「此種迷信方法也可能曾對產婦起過某種心理安慰作用，但總的來說是應當加以批判和揚棄的。」⁴⁵ 可是，產後為什麼要埋胞（若從比較的觀點來看，埋胞並不是產後處理胞衣的唯一方式，詳下）？埋胞的時間、場所與方位又何以能影響嬰兒？這必須了解古人對胞衣的觀念，以及「禹藏圖」本身內容與結構所流露的信息。

本文根據幾種材料進行討論，第一、在天文方面，以時代相近的《淮南子·天文》為主。第二、對人生理臟象的解說，皆從《內經》，⁴⁶ 後世相關醫書可

42 吳長新主編：《馬王堆房中養生學：中國最古老的性氣功醫學》（台北，氣功雜誌社，1990）。

43 周一謀：《中國古代房事養生學》（北京，中外文化出版公司，1990）；周一謀：《馬王堆漢墓出土房中養生著作釋譯》（香港，海峰出版社；北京，今日中國出版社，1992）。

44 馬繼興：《馬王堆古醫書考釋》，〈前言〉。

45 周一謀、蕭佐桃：《馬王堆醫書考注》，頁327，頁329。

46 今本《內經》包括《素問》、《靈樞》兩部份所組成。二者或分或合，版本不一。有的學者以為《素問》、《靈樞》即《漢書·藝文志》所著錄的《黃帝內經》十八卷；有的學者則以為未必，而主張《靈樞》、《素問》應是兩部獨立著作，與所謂的《黃帝內經》十八卷無關。前說見龍伯堅：《黃帝內經概論》（上海，上海科學技術出版社，1984），頁1～頁12；後者意見詳范行準：《中國醫學史略》（北京，中醫古籍出版社，1986），頁27。在成書時代方面，一般認為《內經》大致成書于戰國晚期，個別的篇章時代則有不同，例如，龍伯堅即將《素問》分為四種不同時期的作品，不過基本上，他亦以為此係周秦人傳述之書（詳龍伯堅：《黃帝內經概論》，頁12～頁23）。廖育群近年的研究指出，《素問》、《靈樞》年代大致在《七略》之後，但又特別強調兩書內容皆有古近之分，實際上反映了戰國到東漢前期醫學發展的過程（詳廖育群：〈今本《黃帝內經》研究〉，《自然科學史研究》7卷4期，

供參考者，亦錄之。第三、「禹藏圖」對應之資料極為缺乏。大量產圖見於宋代以後，時間相近者只有《醫心方》還保存了中國中古埋胞的資料（見附錄二〈《醫心方》埋胞資料輯佚〉）。由附錄二得知，當時埋胞必須用「十二月圖」，今本《醫心方》已無是圖，可能是傳鈔時亡佚或原先就沒有收錄。然而，從使用「十二月圖」的說明，可以提供我們解答「禹藏圖」若干的線索。「禹藏圖」有唐蘭、李學勤、周一謀、蕭佐桃、馬繼興、張寅成等學者等作注解，本文企圖以上述學者注解作基礎，略加補充、訂正與闡釋。

二、釋胞衣

胞至少有三意。一曰胞宮，或稱為女子胞，大約即指女子之子宮。⁴⁷ 二曰

1988，頁367～頁374）。近幾年，《內經》的研究趨勢即嘗試由其中君臣問答體裁來分析當時醫學學派，山田慶兒以為：「我從這問答形式看到黃帝學派中存在著若干流派的痕跡」。此外，廖育群亦由類似的研究取徑，得出了「通過對這些問答關係的考察，可以看出他們在論述醫學問題時，各自有不同的立足點。也就是說，《靈樞》、《素問》並不存在統一的、貫徹全書的理論核心。不過是由一些不同觀點、不同派別的不同著作匯集而成，在某一歷史時期，由某人或某些人加以改編，冠之以黃帝諸臣問答的形式而成書。」當然，這種學派分類的研究方法，亦有持異議者，如石田秀實。以上各家之討論詳見：山田慶兒：〈《黃帝內經》的形成〉，收入任應秋、劉長林主編：《內經研究論叢》（湖北，湖北人民出版社，1984）；山田氏又有二文，〈九宮八風說と少師派の立場〉，《東方學報》（京都）52冊（1980）；〈伯高派の計量解剖學と人體計測の思想〉，收入山田慶兒、田中淡編：《中國古代科學史論·續篇》（京都，京都大學人文科學研究所，1991）；廖育群：《岐黃醫道》，頁56～頁64；石田秀實：〈由身體生成過程的認識來看中國古代身體觀的特質〉，收入楊儒賓編：《中國古代思想中的氣論及身體觀》（台北，巨流圖書公司，1993），頁178～頁183。本文所引《內經》之文，即以《素問》、《靈樞》為主，至於個別引文到底屬於那一種學派或那一個時代，暫時無法詳考。歷來對《內經》的校正、注釋及研究的著作極多，參見：許半龍：〈《內經》研究之歷程考略〉，收入《近代中醫珍本集·醫經分冊》（浙江，浙江科學技術出版社，1990），頁476～頁512。

47 《素問·五臟別論》：「腦、髓、骨、脈、膽、女子胞，此六者，地氣之所生也，皆藏於陰，而象於地，故藏而不寫，名曰奇恆之府。」王冰《注》：「腦髓骨脈，雖名為府，不正與神藏為表裡。」而所謂「奇恆」者，言異於常也。按《內經》對臟象的

胞腫，或稱爲尿胞，即膀胱。⁴⁸ 三曰胞衣。三者古醫籍或一般書籍皆名爲「胞」，有時極難分辨其所指爲何。例如，胞有膀胱之意，與脬字通，《釋名·釋形體》云，脬，「或曰膀胱」。畢沅以爲：「脬今本作胞。案《說文》云，胞，兒生裹也。乃別一字，俗以音同便借用。」⁴⁹ 《金匱要略》有婦人「轉胞」一疾，胞者乃謂尿胞，非胞衣或胞宮也。⁵⁰ 又，胞有胞衣之意，亦常常與胞宮混

分類，「藏精氣而不寫，滿而不能實」者，稱之爲藏，如心、肝、脾、肺、腎。凡「傳化物而不藏，實而不能滿」者，稱之爲腑，如胃、大腸、小腸、膀胱、三焦、膽。此外，還有一類「奇恒之府」，如上所述。其中女子胞，郭靄春主編：《黃帝內經素問校注》以爲：「即子宮，亦稱胞宮」，又引森立之之說云：「女子胞者，即爲寫出有餘之血之處，其用亦多」。按《內經》的記載，女子胞與腎、沖任二脈的關係密切。因腎主人的生殖機能，與女子胞有絡脈相關係，而沖任二脈都起于胞中，有「沖爲血海」、「任主胞胎」之說。參見：郭靄春主編：《黃帝內經素問校注》（北京，人民衛生出版社，1992）上册，頁168～頁169；頁9～頁10。另參考《素問》的〈奇病論〉、〈評熱病論〉、及《靈樞》的〈水脹〉、〈五音五味〉、〈邪氣藏府病形〉各篇等相關材料。

48 《靈樞·淫邪發夢》：「厥氣……客于胞腫，則夢洩便。」按本篇主要說明各種夢境的發生，與臟腑的功能、屬性及虛實情況有關。這裡所謂的胞指膀胱，腫指直腸。張景岳云：「胞，洩脬也；腫，大腸也。」兩者往往連稱。又《素問·痺論》有「脬痺」、「膀胱痺」等証：「胞痺者，少腹膀胱按之內痛，若沃以湯，澀於小便，上爲清涕。」此多因膀胱虛寒，氣化失常所致。另《史記·倉公傳》：「齊王太后病，召臣意入診脈，曰『風痺客脬，難于大小洩，溺赤。』」《史記正義》「脬，膀胱也。」以上各條參見：河北醫學院：《靈樞經校釋》（北京，人民衛生出版社，1982）下册，頁21；郭靄春主編：《黃帝內經素問校注》上册，頁559。另關於〈淫邪發夢〉一篇的討論，見柴文學、蔡濱新：《中醫釋夢辨治》（北京，學苑出版社，1991），頁6～頁10；劉文英：《夢的迷信與夢的探索》（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89），頁186～頁201，〈《內經》的「淫邪發夢」說〉、〈夢象與藏象〉等篇。

49 畢沅：《釋名疏證》（台北，廣文書局影印，1979），頁16。

50 伍卓琪：《金匱婦科研究》，頁17～頁19。按《金匱·婦人雜病脈證并治》云：「問曰：婦人病，飲食如故，煩熱不得臥，而反倚息者，何也？師曰：此名轉胞，不得溺也。以未胞系了戾，故致此病」。轉胞原因，有因妊娠胎壓膀胱；或因忍溺致胞系了戾；或中焦脾虛，不能散精歸於胞；或上焦肺虛，不能下輸布於胞。本節所述轉胞之胞字，歷代註家多解作脬，亦有解爲胞宮者，其實此乃尿胞，非血胞也。陸淵雷云：「《巢源》小便候之胞轉，多指男子，不但婦人。《外臺》有胞轉方一十五首，亦在小便門，不在婦人門」，又引《說文》以爲脬乃旁光，胞則指兒生裹。實則這兩者之間常致混淆。詳見：《金匱教學參考資料》（台北，啓業書局重排本，

淆。如《周易參同契·養性立命》形容人的胚胎：「類如雞子，黑白相扶，縱廣一寸，以爲始初。四肢五臟，筋骨乃俱。彌歷十月，脫出其胞，骨弱可卷，肉滑若飴。」⁵¹ 這裡以胚胎的生長過程來比喻丹法。其中，提及胎兒經歷十月，乃「脫出其胞」，所謂胞是指產婦的子宮或是胞衣，似乎都可以說的通。又如同書〈姤女黃芽〉云：「男生而伏，女偃其軀，稟乎胞胎，受氣之初。」⁵² 此段係指男女先天之性在受精之初就已決定，「胞胎」應指子宮，但理解爲胞衣似無不可。另〈兩孔穴法〉云：「水爲金子，子藏母胞」⁵³ 亦然。

要之，胞宮、胞衣皆婦女之臟器，並與胎孕密切相關。不過，「禹藏圖」所謂「狸（埋）包（胞）」之「胞」，當爲胞衣。

胞衣，又稱人胞，或作胎衣、水衣、子衣、兒衣、紫河車、混元母（丹）、混沌衣（皮）、佛架裳、仙人衣等。李時珍云：「人胞，包人如衣，故曰胞衣，

1989），頁406～407；陳修園：《金匱要略淺註》（台北，文光圖書公司，1981，頁200；陸淵雷：《金匱今釋》（台北，樂群出版公司，1976）卷七，頁134～頁135；大塚敬節：《金匱要略講話》（大阪，創元社，1980），頁552。

51 潘啓明：《周易參同契通析》（上海，上海翻譯出版公司，1991），頁91。按《周易參同契》，簡稱《參同契》。後蜀彭曉《周易參同契通真義序》以爲，是書係後漢魏伯陽所著。魏伯陽之事歷，未見范曄《後漢書》、袁宏《後漢記》、吳樹平所輯《東觀漢記》及周天游所輯《八家後漢書》等書。据彭曉〈序〉云，魏伯陽大致生活于桓帝時代，曾向淳于叔通傳授該書。晉葛洪《神仙傳》云：魏伯陽「本高門之子，而性好道術。」疑其爲官宦子弟。此書至《舊唐書·經籍志》始著錄。鄭樵《通志·藝文略》立有《參同契》一門，載注本十九部，除彭曉之注本外，餘皆佚。自宋至清，又有許多注本。其中，以朱熹、俞琰、陳致虛、仇兆鰲的注本較佳。再者，《參同契》有二種不同編次，一是彭曉注本之編次，另一類則据明代杜一誠、楊慎等的編次。本文所引以前者爲主，引用文字則採近人潘啓明的《通析》一書。相關討論請參見：王明：〈周易參同契考證〉，《史語所集刊》19本（1948）；此文後收入氏著：《道家 and 道教思想研究》（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84）；石島快隆：〈魏伯陽と葛洪との道家思想について〉，《集刊東洋學》NO.3（1960）；周士一、潘啓明：《周易參同契新探》（長沙，湖南人民出版社，1981）；胡孚琛：〈《周易參同契》研究瑣談〉，《齊魯學刊》1985年2期；孟乃昌：《周易參同契考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3）。

52 潘啓明：《周易參同契通析》，頁106。

53 潘啓明：《周易參同契通析》，頁41。

方家諱之，別立諸名焉。」⁵⁴ 這些別名的含意如何？方家又為何諱之？

王勳臣〈懷胎說：兼記難產、胎衣不下方〉言胞衣的形成，有云：

結胎一月之內，並無胎衣。一月後兩月內，胎衣既成，兒體已定。胎衣分兩段，一段厚，是雙層，其內盛血；一段薄，是單層，其內存胎。厚薄之間，夾縫中長一管名曰臍帶，下連兒臍，母血入胎衣內盛血處，轉入臍帶。長臟腑肢體，周身齊長，並非先長某臟，後長某腑。一月小產者，並無胞衣。兩月小產者，有胎衣，形如秤錘，上小下大，不過三指長短。三月小產者，耳目口鼻俱備，惟手足有拳不分指。至月足臨生時，兒蹬破胎衣，頭轉向下而生，胎衣隨胎而下，胎衣上之血，隨胎衣而下，此其常也。最關緊要是難產。⁵⁵

胎兒大致懷胎三月之後成形，耳目口鼻俱備，此為歷來產書之通說，最早見於馬王堆《胎產書》。⁵⁶ 《醫心方》卷廿二現存的產婦十月懷胎圖，共十張，一月一張。其中前三月之圖，第一月懷胎，結胎之形僅以一黑子表示，二月胚胎稍大，三月之圖即有兒形，頭部四肢俱備（圖四：a、b、c）。三月小產，則可見胎兒之形。胚胎化成胎兒及胞衣之形，王勳臣以為在「一月後兩月內」，事實上，胞衣獨立發展為一器官，大約要十二週左右（圖五）。胞衣分兩段，一厚一薄，「其內存胎」，包兒如衣，所以有人胞、胞衣、佛袈裟、仙人衣之稱。方家將之名為「佛」、「仙人」，似有特殊之意。這必須先了解胞衣另一個別名「紫河車」的涵意。

陳嘉謨《本草蒙筌》卷十二〈人部〉云：「名河車者，蓋以天地之先，陰陽元祖。乾坤之橐籥，鉛汞之匡廓。胚胎將兆，九九數足。兒則載而乘之，故取象

54 李時珍：《本草綱目》（北縣，國立中國醫藥研究所影印，1981）卷52〈人部〉，頁1615。

55 王勳臣：《醫林改錯》（台北，集文書局，1975），頁110～頁111。關於王氏的醫事與著作，參見：任應秋主編：《中醫各家學說》（上海，上海科學技術出版社，1989），頁260～頁265。

56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頁136。

而立名也。」⁵⁷ 李時珍《本草綱目》卷五二〈人部〉引《丹書》云：「天地之先，陰陽之祖。乾坤之橐籥，鉛汞之匡郭。胚胎將兆，九九數足，我則載而乘之，故謂之河車，其色有紅、有綠、有紫，以紫者為良。」⁵⁸ 各家的解釋相類。所謂「九九數足」，意河車成形約八十一日左右（也就是上說的十二週）。又據李時珍所引，胞衣除有「紫河車」之名，似應還有綠河車、紅河車，只是「以紫者為良」，故採之入藥。

胞衣名「河車」，「河車」始見《周易參同契》。上引「乾坤」、「橐籥」、「鉛汞」、「匡廓」等，亦見於該書。⁵⁹ 《周易參同契·兩孔穴法》云：

水者道樞，其數名一。陰陽之始，玄含黃芽，五金之主，北方河車。⁶⁰
意思是說，丹道最主要的關鍵係在坎（腎）水，它的數字是一。按五行與數字相配的關係，水是一與六，木是三與八，水是二與七，金是四與九，土是五與十。一至五諸數稱生數，六至十諸數稱成數。所以，上文「一」字，義為原始。陰卵陽精結合之後，生成的就是水。坎戊（所謂「玄」）代表金精（黃芽），存在于

57 陳嘉謨：《本草蒙筌》，收入《新安醫籍叢刊：本草類》（合肥，安徽科學技術出版社，1991），頁359。本書為明·陳嘉謨（1485～1565）所撰，又名《圖像本草蒙筌》，十二卷。主要是在《大觀本草》、王綸《本草集要》與汪石山《本草會編》等書基礎，附以己意，于嘉靖44年（1566）編纂而成。有明書林劉氏刻本、明萬曆元年（1573）刻本、明崇禎元年（1628）劉孔敦增補刻本。

58 李時珍：《本草綱目》，頁1615。

59 關於「乾坤」、「橐籥」、「鉛汞」、「匡郭」等術語在《參同契》的意涵，以及歷來各家之注解，此處不擬細談，詳參：蕭漢明：〈論《周易參同契》的人體生命模型〉收入《衆妙之門——道教文化之謎》（湖南，湖南教育出版社，1992）；張其成主編：《易學大辭典》（北京，華夏出版社，1992），頁926～頁945，〈乾坤用施行〉、〈以類相求〉、〈河上姤女〉、〈牝牡四卦〉、〈坎離匡郭〉、〈橐籥〉、〈乾坤二用〉、〈經營養鄴鄂〉、〈乾坤德洞虛〉、〈金為水母〉等條的討論。

60 潘啓明：《周易參同契通析》，頁41。按引文中的黃芽，疑是丹道、真人、聖德、神明等之隱語。玄即坎☵也，則黃芽即坎中一陽。五金即土也。參見：朱元育：《周易參同契闡幽》（台北，自由出版社影印，1987），頁85～頁88；董德寧：《周易參同契正義》（台北，自由出版社影印，1986），頁35～頁36；俞琰：《周易參同契發揮》（台北，自由出版社影印，1986），頁165。

北方坎水之中。⁶¹ 方家以爲，元陰元氣交融之後，腎中產生一種真氣，能在經絡中上下循環，起交通運轉作用，如車在河（水）之中，載物返還，此曰「河車」，或指人腎間之動氣。⁶² 之所以稱爲「北方河車」，按五臟、五行、五方

- 61 按《靈樞·本神篇》：「生之來謂之精」。張介賓：「所謂精者，天之一，地之六也，天以一生水，地以六成之，而爲五行之最先，故萬物初生，其來皆水。如果核未實，猶水也。胎卵未成，猶水也」。水爲河圖生數「一」，水爲至陰，爲生命之源，萬物之祖。又張志聰云：「蓋未成形，而先受天一之精，故所生之來謂之精。」張氏以爲「精」是人之水，生命來自此水之中。此即《參同契》所謂「水者道樞」、「陰陽之始」意。詳見：吳國定：《內經解剖生理學》（北縣，國立中國醫藥研究所，1991），頁439；頁383～頁384。
- 62 按《鍾呂傳道集·論河車》云：「蓋人身之中，陽少陰多，言水之處甚衆。車則取意搬運，河乃主象于多陰，故此河車，不行于地而行于水」，「河車者，起于北方正水之中，腎藏真氣之所生之正氣，乃曰河車」。依功之深淺有三車，即小河車、大河車、紫河車。《西山群仙會真記·識物》亦云：「河車者，取意於人身之內、萬陰之中，有一點元陽上升，薰蒸胞絡，上生元。自腎傳肝肝傳心心傳肺肺傳腎而曰小河車也。肘後飛金晶，自尾閭穴起，從下關過中關，中關過上關；自上田至中田，中田至下田，而曰大河車也。純陰下降，真水自來；純陽上昇，真火自起，一昇一沉，相見於十二樓，顆顆還丹，而出金光萬道則曰紫河車也。故車行於河，如在血絡之中，中暗藏真水，如車載物。」按上二書所述，河車者意腎中正氣之運行，亦即「元陽」、「真氣」在任督兩脈的周流運轉。其運轉路線爲：由尾閭穴上升，經夾脊穴、玉枕穴至泥丸，然後下降鵲橋、重樓，納入丹田。凡築基百日之內運行者稱「小河車」或「小周天」；在坎離交媾後運行者稱「大河車」或「大周天」。紫河車指練功最高階段內氣運氣之景象。而方伎之士以河車來稱胞衣，甚至服此物來練功。蕭天石引元眞子董德寧之言，提及當時之人「用胞衣爲紫河車，鍊小便爲秋石」，又引《性命圭旨》說修道者或「有煉小便爲秋石者，有採女經爲紅鉛者，有扶陽服胞衣而謂紫河車者」等。這種風氣最早始於何時，在此不能詳考。不過將胞衣視爲元陽、真氣的觀念大概是不晚的。至於其功用，清人熊伯龍《無何集》有云：「服河車，可以成仙。狄人攻哀公而殺之，盡食其肉，楚圍宋，宋人易子而食。又，歲欺或人相食。河車乃人之肉，服之可以成仙，彼何以不仙乎？」（〈醫書不可盡信〉條）。以上各說參見：《鍾呂傳道集》（台北，自由出版社影印，1992），頁142；《西山群仙會真記》（台北，自由出版社影印，1985），頁10；以上二書的成書時代及性質，見朱越利：《道經總論》（瀋陽，遼寧教育出版社，1992），頁90，頁94；任繼愈主編：《道藏提要》（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1），頁177～頁178。此外，關於河車搬運的討論，見胡孚琛：〈道教史上的內丹學〉，《世界宗教研究》1989年2期；馬濟人：〈道教內丹學〉，收入牟鍾璽、胡孚琛、王葆玹編：《道教通論——兼論道家學說》（濟南，齊魯書社，1991）。另外，以胞衣爲紫河車一事，見蕭天石：《道家養生學概要》（台北，自由出版社，1990），頁147，頁150及熊伯龍：《無何集》（北京，中華書局，1979），頁415。

的關係（圖六），北方即是腎、水的位置。方家認為，元氣來自先天，藏于腎間，是為一身之根本。⁶³《本草綱目》引吳球之說：「紫河車即胎衣。兒孕胎中，臍系于胞。胞系母脊，受母之蔭。父精母血，相合生成。真元所鍾，故曰河車。雖稟後天之形，實得先天之氣，超然非他金石草木之類可比。」⁶⁴此將胞衣視為「真元」、「先天之氣」，故以「河車」隱喻之。熊叔陵〈中風論〉論諸藥不如紫河車之妙，更以為胞衣即由兩腎所生：

蓋人身結胎時，其形如兩甲，即兩腎也。此衛氣受生之始，河車即從兩甲而生。⁶⁵

熊氏指出，人身結胎，最初的形狀如兩甲，兩甲即兩腎，就是先天之氣的來源，河車就由兩腎而生。而胞衣又稱為「混元母」、「混沌衣」，意義疑與「河車」相類。所謂「混」，可能指人在母胎中精氣未漏的先天狀態。陳嘉謨以為，「稽諸古方，又曰混沌衣，又曰混元丹。所加混字，抑非與紫同一意乎？是則河車雖成後天之形，實稟先天之氣。」⁶⁶故其又有「佛袈裟」、「仙人衣」的尊諱，

63 按《難經·八難》：「所謂生氣之原者，謂十二經之根本也，謂腎間動氣也。此五藏六府之本，十二經脈之根，呼吸之門，三焦之原，一名守邪之神。」滑壽以為：「腎間動氣，人所得於天以生之氣也。腎為子位，位乎坎，北方卦也，及天一之數，而火木金土之先也，所以為生氣之原，諸經之根本，又為守邪之神也。」又《難經·六十六難》：「齊下腎間動氣者，人之生命也，十二經之根本也，故名曰原。」葉霖則云：「三焦之根，起於腎間命門，人之生命之原，十二經之根本，皆繫乎此。」張君房《雲笈七籤》卷56〈諸家氣法·元氣論〉云：「夫元氣者，乃生氣之源，則腎間動氣是也。」詳見：滑壽：《難經本義》（台北，文光圖書公司，1984），頁10；葉霖：《難經正義》（北京，人民衛生出版社，1990），頁127；張君房輯：《雲笈七籤》（台北，自由出版社影印明正統道藏本，1991），頁779。關於《難經》的成書時代的性質，見廖育群：〈《難經》醫學理論的時代特徵〉，《中華醫史雜誌》23卷1期（1993）。

64 李時珍：《本草綱目》，頁1616。

65 熊叔陵：《中風論》（光緒二十二年醉經閣刻本）。此書為清熊笏所撰。熊笏，字叔陵，安義（今江西）人。《中風論》一書首論臟象、經絡次序、總論天地之氣與人的關係、脈訣、病因等基本理論，次論中風、八風、輕重、寒熱、証候、風脈、治法、藥餌等十八篇，一卷，近二萬字左右。成於道光元年（1821）。有關胞衣的討論見中風藥餌的部份。

66 陳嘉謨：《本草蒙筌》，頁359。

大致就不難理解了。要之，古人視胞衣為生命的來源，比之為腎間動氣，喻之為「仙」、「佛」，這也關乎他們選擇用埋藏的方式來處理胞衣（詳下節）。

再者，「禹藏圖」所言之胞衣，若與西說相質證，範圍可能有二：第一、胚胎初成，而有胎膜 (embryonic and fetal membranes) 與胎盤 (placenta) 等物保育胎兒。上述的胎膜，包括羊膜 (amnion)、絨毛膜 (chorion)、尿囊 (allantois) 與卵黃囊 (yolk sac) 等，而其由接合子 (zygote) 所形成。而胎盤則是由胚胎的組織與母體子宮內膜的組織結合而成的。胎兒出生時，胎盤、臍帶、羊膜、汚血等隨胎兒之後以「胞衣」(Afterbirth) 的形式排出母體。上引王勳臣〈懷胎說〉之論，胞衣「分兩段，一段厚，是雙層，其內盛血。一段薄，是單層，其內存胎。厚薄之間，夾縫中長一管，名曰臍帶」。筆者懷疑，所謂兩層「厚」處，即胎盤；單層「薄」者係羊膜之類。《莊子·外物》云：「胞有重闕」，疑即指此乎？⁶⁷ 胞衣也許是指所有產後排泄物之泛稱。

第二、胞衣僅指胎盤而言，並不包含臍帶、羊膜、產後汚血等物。李時珍《本草綱目》卷五二〈人部〉即將「人胞」、「胞衣水」與「初生臍帶」等，分項敘述，各為一種藥材。⁶⁸ 而一般本草書的繪圖所見之「人胞」、「紫河車」，殆為胎盤無疑（如圖七）。Bernard E. Read 的 *Chinese Materia Medica: Animal*

67 按《莊子》「胞有重闕」句，《釋文》云：「胞，腹中胎。」《一切經音義》一六、三〇並引有司馬彪《注》：「胞，腹內兒衣也。」卷二引作「胞者，腹肉衣也。」肉蓋內之誤。另成玄英《疏》云：「人腹內空虛，故空藏胃；藏胃空虛，故通氣液。」余疑應以司馬彪《注》為確。胞為胞衣，非指人腹或腹中胎也。又闕，郭象《注》：「闕，空曠也。」似古人略識胞衣之形狀構造，厚薄之間，尚有空曠之處。林希逸《南華真經口義》以為：「人身胷膜，空曠之地，所以行氣者。」劉鳳苞《南華雪心編》以為：「胞膜中緊密相承，尚有重重空曠之地。此句乃陪襯『心有天遊』句。」以上胷膜、胞膜疑與司馬彪說相類，皆可參看。另王叔岷另有別解，以胞當作庖，意「庖廚之間有較空曠之處也」。又引于鬯之言：「腹中胎何以云『重闕』乎！」然而，若以胞衣相關記載來看，胞衣容有「重闕」之處。故胞可以解為腹內兒衣，從司馬彪舊注，應該是說的通的。近人楊柳橋即將此句譯為：「胞衣有多層的間隙」。參見：郭慶藩：《莊子集釋》（台北，木鐸出版社影印，1983），頁941；王叔岷：《莊子校註》（台北，中研院史語所，1988）中冊，頁1078～頁1079；楊柳橋：《莊子譯話》（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1），頁572。

68 李時珍：《本草綱目》，頁1615～頁1617。

Drugs 一書即將「人胞」翻譯為 human placenta，⁶⁹ 可作參考。

「禹藏圖」的胞衣，包含今人所謂的胎盤應無疑義。但當時人處理產後排泄物，是否僅僅處理胎盤一物而已？事實上，如臍帶、污血之類，在當時恐怕亦不能隨意棄置。⁷⁰ 本草之類的藥書，將「人胞」、「胞衣水」、「初生臍帶」等分別載錄，主要站在用藥之立場，胎盤、臍帶等各自有不同的氣味用途。一般人處理產後排泄之物，疑不能如此分明。故胞衣的內容，雖有兩種可能，我個人則較傾向於後者，亦即，將其視為所有產後遺物的泛稱。

胞衣的名義及範圍，如上所述。一般正史或子書相關記載極為罕見，與「禹藏圖」時代相近者僅有三例。

一是睡虎地秦墓竹簡《封診式》關於「出子」的記錄。出子，即流產，或稱為墮胎，專指由外傷所引起的流產。本例是戰國時期診斷外傷性流產的產科醫案，也是典型法醫學活體檢驗案例：

出子 爰書：某里士五（伍）妻甲告曰：「甲懷子六月矣，自晝與同里大女子丙鬥，甲與丙相摔，丙僨庠甲。里人公士丁救，別丙、甲。甲到室即病發（腹）痛，自宵子變出。今甲裹把子來詣自告，告丙。」即令令史某往執丙。即診嬰兒男女、生髮及保之狀。有（又）令隸妾數字者，診甲前血出及癱狀。有（又）訊甲室人甲到室居處及復（腹）痛子出狀。●丞乙爰書：令令史某、隸臣某診甲所詣子，已前以布巾裹，如甌（甌）血狀，大如手，不可智（知）子。即置盎水中搖（搖）之，音（甌）血子毆（也）。其頭、身、臂、手指、股以下到足、足指類人，而不可智（知）目、耳、鼻、男女。出水中有（又）音（甌）血狀。⁷¹

69 Bernard E. Read: *Chinese Materia Medica: Animal Drugs* (台北，南天書局影印，1982)，第436條。此書為《本草綱目》之英譯。

70 參見 Emily M. Ahern: "The Power and Pollution of Chinese Women," in Margery Wolf and Roxane Witke (ed.) *Women in Chinese Society*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5), pp.169-175; Charlotte Furth: "Concepts of Pregnancy, Childbirth, and Infancy in Ch'ing Dynasty China,"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Vol.46, No.1,1987, pp. 7-35。

71 《睡虎地秦墓竹簡》，頁161～頁162。

甲、丙兩婦互毆，其中甲懷孕六個月，結果傷孕小產，胎死腹中。有司檢驗的項目有二：一是檢查流產婦人甲受傷及出血的狀況，一是檢驗甲送來的「血塊」是否確為胎兒。⁷² 其中胎兒的部份有「診嬰兒男女、生髮及保之狀」，竹簡整理小組云：「保，讀為胞，胞衣。」⁷³ 甲婦懷孕六月，應有胞衣無疑。而且據簡文所示，胞兒的頭、身、臂、手指、大腿以下到腳、腳趾都可清楚的辨識。婦人甲保留胞衣除作為證物之外，依照當時禮俗可能事後還必須妥為處理（案二可為證）。因甲傷孕夭子，如前引《產經》所說「數生子而皆夭死，一無生在」，必須依法埋胞，而後「子皆長壽，無復夭也」。

案二，是漢成帝因溺愛趙昭儀殘滅繼嗣之事。按成帝壯年無子，繼承無人，故希望得子。趙飛燕姊弟顯寵十餘年，卒皆無子。趙氏姊弟又恐掖庭其他美人生子，動搖其地位，故凡御幸生子者輒死，飲藥傷墮者亦不可勝數。其中，曹宮一案與本文有關：

……元延元年（公元前十二年）中（曹）宮語（道）房曰：「陛下幸宮。」後數月，曉入殿中，見宮腹大，問宮。宮曰：「御幸有身。」其十月中，宮乳掖庭牛官令舍，有婢六人。中黃門田客持詔記，盛綠綈方底，封御史中丞印，予（籍）武曰：「取牛官令舍婦人新產兒，婢六人，盡置暴室獄，母問兒男女，誰兒也！」武迎置獄。（曹）宮曰：「善臧我兒胞，丞知是何等兒也！」後三日，客持詔記與武，問「兒死未？手書對牘背。」武即書對：「兒身在，未死。」有頃，客出曰：「上與昭儀大怒，奈何不殺？」⁷⁴

掖庭獄丞籍武受命置曹宮母子於死地，一時心軟留其後路，並請田客將其心意轉

72 賈靜濤：《中國古代法醫學史》（北京，群眾出版社，1984），頁14～頁15。按胞衣在法醫檢復的角色，詳見：許榘：《洗冤錄詳義》（光緒庚辰雲南書局重刊本）卷一〈驗婦女屍〉以下各條；羅時潤等：《洗冤集錄譯釋》（福州，福建科學技術出版社，1992），頁67～頁71。

73 《睡虎地秦墓竹簡》，頁162。

74 《漢書》（台北，洪氏出版社影印，1975）卷九十七下〈外戚傳〉，頁3990～頁3991。關於曹宮一事，另見拙作：〈胞衣——關於它的傳說、咒術與禮俗〉，《北縣文化》36期（1993）。

奏於上，但成帝似乎無動於衷。不久，田客奉帝告訴籍武，將嬰兒交給中黃門王舜，由王舜攜回宮中擇一乳母哺育，其時約兒生八九日左右。而曹宮則令其自繆。最後，「宮長李南以詔書取兒，不知所置」，恐怕亦遭不測。⁷⁵

成帝弑子案中，曹宮於暴室獄曾託籍武一事：「善藏我兒胞，丞知是何等兒也！」顏師古《注》：「胞謂胎之衣也」，又云：「意言是天子兒耳。」⁷⁶ 曹宮在牛官令舍生下小兒，並沒有將胞衣丟棄，而且一直到身繫囹圄之中始終帶在身邊。曹宮為何請籍武代為藏胞呢？當然，最可能的一個理由即其身於暴室獄，無法親自處理。然所謂「善藏」又是何意？是暫時代為收藏保管抑是請其妥為埋胞？今不得而知。由曹宮的口氣推測，似以胞衣為証，故曰：「丞知是何等兒也！」即暗示這不是普通人的小孩，請其三思而行。按籍武受詔殺其母子之時，疑尚未得知曹宮之子的身份，田客曾囑籍武「毋問兒男女，誰兒也」。但是，曹宮出示其子胞衣如果只為證明此「是天子兒」，似不必再交待籍武「善藏」之。而「善藏」之意，若僅是請其代為保管，以當時保存物質之條件，胞衣極易腐壞，恐不宜久存。古人重視產後胞衣之處理，曹宮也許請籍武代為依法埋胞。倘藏胞一事，可決定新生嬰兒之生死夭壽，曹宮似有保留胞衣、俟時埋藏的可能性。

類似曹宮的例子，漢代並不多見。但像曹宮一樣，產後不棄置胞衣，甚至身繫囹圄猶請人代理，恐怕不是極端的個案。產後埋胞在當時應是相當普遍之禮俗。

案三，資料出處時代稍晚。《南齊書·王敬則傳》載：「王敬則，晉陵南沙人也。母為女巫，生敬則而胞衣紫色，謂人曰：『此兒有鼓角相。』」⁷⁷ 中國古代相術之源流，已有學者作詳細的討論。⁷⁸ 相人的依據，大多以人的外表、

75 《漢書》，頁 3991。

76 《漢書》，頁 3992。

77 《南齊書》卷二十六〈王敬則傳〉（北京，中華書局，1978），頁 479。

78 祝平一：《漢代的相人術》（台北，學生書局，1990）。漢代以下相人之術，見張榮華：《中國古代民間方術》（安徽，安徽人民出版社，1991），頁 1～頁 100。從上二書的研究得知，古代相人術並無相胞衣之傳統，但王敬則之母相胞衣應非響壁虛構之事。晉·嚴助有《相兒經》一書，今佚。《千金要方》卷五〈相兒命短長法〉收

聲音、行止爲主。胞衣是產後之遺物，除產婦、穩婆（即接生婆）或嬰兒家屬之外，一般人並不容易得見。相胞衣疑不在相術的主流之中，抑或，敬則之母別有根據？資料有闕，今暫勿論。然而，值得注意的是，敬則之母將胞衣與嬰兒未來的命運（「有鼓角相」）連繫起來。此外，如上所述，胞衣有紅、紫、綠三色，紫色爲良，敬則之母相胞衣亦在其顏色之上。「紫色爲良」這個傳統也許是相當久遠的。若胞衣的形色即可顯示嬰兒的某些特質，疑前例曹宮出示籍武之胞衣亦紫色耶？

縱上所說，胞衣稱爲「紫河車」、「混元母」或「仙人衣」之類，方家推爲「天地之先」，醫家比爲「真元所鍾」，足証胞衣與嬰兒的關係密切，古人亦視胞衣甚重。其次，「禹藏圖」所說之胞衣，包括今人所理解的胎盤。然就實際處理而言，胞衣(Afterbirth)似指胎盤、臍帶、羊膜、產後污血之泛稱。第三、由前舉三件案例來看，前二案皆以胞衣爲証據。胞衣一般人可能皆不隨意丟棄，外人取得不易，所以作假的可能性不大。其中曹宮囑籍武「善藏」胞衣之例，尤值得玩味。以下，筆者欲進一步討論爲何要「善藏」胞衣。

三、爲何要埋胞？

埋胞並不是處理產後遺物唯一的方法。若以比較的觀點來看，据《隋書》載，「琉球國婦人產乳，必食子衣。」即產婦生產之後，即自己將胎兒的胞衣吃掉。也有的民族將之當成菜餚，如宋人張師正《倦游錄》云：「八桂獠人產男，以五味煎調胞衣，會親啖之。」八桂疑即廣西、湘南一帶；獠人是指仡佬族。李時珍在《本草綱目》即引用上述二種不同民族處理胞衣的風俗，批評道：「此則諸獸生子，自食其衣之意，非人類也！」⁷⁹ 古人應該很早就觀察到，有些正常的草

有佚文三十二條。內容如「兒初生，叫聲連延相屬者，壽」；「臍中無血者，好」；「自開目者，不成人」；「頭四破，不成人」；「額上有旋毛，早貴，妨父母」；「陰囊下白者死，赤者死」等等。上述相嬰兒初生叫聲，或相臍中有無血等，一般相術之中亦無。相初生嬰兒之胎衣疑是這個傳統。參見：《千金小兒方校釋》（西安，陝西科學技術出版社，1992），頁62～頁65。

79 李時珍：《本草綱目》，頁1615。

食性動物如母牛會吃下牠們剛產下的胞衣。所以，就不同文化處理胞衣的方式，不論是琉球國產婦自食子衣或八桂獠人作人胞筵宴客，對古代中國人而言，無異是「諸獸生子，自食其衣」的非人行爲。一般來說，中國處理產後遺物以埋藏的方式爲主。以下，筆者嘗試由四個不同方向來探究埋藏胞衣的可能原因。

第一、由生產本身來看，漢人視乳子爲忌諱，「以爲不吉」。甚至，「將舉吉事，入山林，遠行，度川澤者，皆不與之交通。乳子之家，亦忌惡之，舍丘墓廬道畔，逾月乃入，惡之甚也。」⁸⁰ 當時將舉吉事或有遠行者，忌與產婦來往、接觸，以免沾染不吉。乳子之家甚讓產婦住於丘墓廬道的茅舍，滿月之後才接之回家。

由於視乳子不吉，連帶的亦視「胞爲不吉」。王充以爲，人含精微之元氣而生，有何不吉？六畜產子與人一樣，諱人而不諱六畜，不知何理？《論衡·四諱篇》云：

夫婦人之乳子也，子含元氣而出。元氣，天地之精微也，何凶而惡之？人，物也；子，亦物也。子生與萬物之生何以異？諱人之生謂之惡，萬物之生又惡之乎？生與胞俱出，如以胞爲不吉，人之有胞，猶木實之有扶也。包裹兒身，因與俱出，若鳥卵之有殼，何妨謂之惡？如惡以爲不吉，則諸生物有扶、殼者，宜皆惡之。⁸¹

這裡提及「諸生物有扶、殼者」，按扶同拊，指保留在果實上的花萼。王充以爲，人之有胞衣，就如木之有扶、鳥卵之有殼一樣，何惡之有？然而，漢人卻以爲「胞衣不吉」。王充解釋「諱忌產子」，「卻使人常自潔清，不欲使人被污辱也。」⁸² 當時之人視胞衣爲不吉，或許亦基於類似的理由，即胞衣是不潔的。接觸或看到胞衣則「被污辱」之，所以，產後必妥爲理藏，以免他人沾染污穢。

第二、胞衣對產婦之影響主在生產一事。由產婦與胞衣的關係來看，胞衣原

80 黃暉：《論衡校釋》（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1983），頁971。

81 黃暉：《論衡校釋》，頁972。

82 黃暉：《論衡校釋》，頁974。另參見北京大學歷史系《論衡》注釋小組：《論衡注釋》（北京，中華書局，1979），頁1334～頁1337的注釋。

非產婦所有，因結胎而始生，產後又隨胎具出。若胞衣不下，將危及產婦，甚至嬰兒。

《詩經·大雅·生民》載周之始祖棄誕生之傳說。姜嫄懷子，

誕彌厥月，先生如達。不坼不副，無菑無害。以赫厥寧，上帝不寧。不康禋祀，居然生子。⁸³

鄭玄《箋》：「達，羊子也，大矣。后稷之在其母，終人道十月而生。生如達之生，言易也。」⁸⁴ 意指姜嫄十月懷胎，頭生卻如「羊子」之易生。其中「不坼不副，無菑無害」，異說頗多。⁸⁵ 胡承琪《毛詩後箋》引《虞東學詩》云：「人之初生，皆裂胎而出，驟失所依，故墮地即啼。惟羊連胞而下，其產獨易，詩以如達爲比，恐稷未出胎，故無坼副菑害之事，而啼聲亦不聞也。坼副，謂破裂其胎。菑害，謂難產。皆主稷言，非言其母。」又引姜氏《廣義》云：「親見里人有產此者，剝去胞，兒方能啼。」又，馬瑞辰《毛詩傳箋通釋》亦引虞東之說，又引陶元淳曰：「凡嬰兒在母腹中，皆有皮裹之，俗所謂胞衣也。生時其衣先破，兒體手足少舒，故生之難。惟羊子之生，胞仍完具，墮地而後母爲破之，故其生易。后稷生時蓋藏於胞中，形體未露，有如羊子之生者，故言如達。」馬氏又云：「蓋連胞而生，異於常兒，疑其或有菑害，故詩又言無菑無害也。」近人余巖《詩病疏》以爲，其實羊生非連胞而下，虞東有此說法可能是爲了遷就鄭玄「羊子」之箋。不過，他卻認爲：「胎兒之連胎而下，在產科學中非絕無之事，今謂之幸帽兒 (Glücks-haube, caul)，姜氏《廣義》謂親見里人產此，非虛言也，

83 鄭玄：《毛詩箋》（台北，新興書局影印校相臺岳氏本，1981），頁113。

84 鄭玄：《毛詩箋》，頁113。

85 例如，「不坼不副」句，毛《傳》：「凡人在母，母則病，生則坼副，菑害其母，橫逆人道。」孔穎達《疏》云：「橫逆人道，謂不由人所生之道也，《史記·楚世家》云，陸終娶於鬼方氏，曰女潰，孕三年不乳，乃剖其左脇，獲三人焉，剖其右脇，獲三人焉。〈帝王世紀〉云，簡狄剖背生契。如此之類，是橫逆人類也。」又《史記·楚世家》，《集解》引干寶曰：「原詩人之旨，明古之婦人，嘗有坼剖而有產者矣，又有因產而遇菑害者，故美其無害也。」將坼副解爲坼剖，王充《論衡·奇怪篇》斥爲「妄也」。邱述堯：《史記新探》（台北，明文書局，1992），頁326～頁333收集了相關的材料，可以參考。又棄母姜嫄的故事，見王照圓：《列女傳補注》（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1976），頁3～頁4。

惟產後急須爲之破坼，少緩，即窒息死矣。故謂后稷連胞而生，可也」。⁸⁶ 要之，各家之說，旨在后稷生之易也，連胞而下，不坼不副，無有菑害。⁸⁷ 換言之，胞衣在生產過程是可能會造成危害的。

周棄出生之事是否如此，不在本文討論之列。余巖以爲胎兒連胎而下非絕無之事，但究非常態也。一般而言，胞衣必俟小兒產出之後，約數分鐘至十餘分鐘左右，產婦即當發生後陣縮，而後順利產出。若胞衣遲不產出，古稱爲息胞、息胎、胞衣不出、胞脹不下等（圖八）。胎衣不下，多數伴有出血現象，甚而大量出血或出血不止，導致虛脫，嚴重者死亡。⁸⁸ 歷代醫籍或產書皆有「胞衣不下」一項。

茲摘引數家之說如下。巢元方《諸病源候總論》卷四十三〈胞衣不下候〉條云：

有產兒下苦胞衣不落者，世謂之息胞。由產婦初時用力，比產兒出而體已疲頓，不能更用氣產胎。經停之間，外冷乘之，則血道否澀，故胞久不出。……舊方胞衣久不出恐損兒者，依法截臍，而以物繫其帶一頭。亦有產而看產人不用意慎護，而挽牽甚，胞系斷者，其胞上掩心，則斃人也。縱令不死，久則成病也。⁸⁹

-
- 86 見余巖：《古代疾病名候疏義》（台北，自由出版社影印，1972），頁312。由西方世界一些相關材料看，連胞而下的嬰兒一般都具有某種的神聖性，見Carlo Ginzburg: *Ecstasies: Deciphering the Witches' Sabbath* (N.Y., Pantheon Books, 1991), pp.160 ~ 161, 167 ~ 168, 264 ~ 265 等。此條資料由康豹(Paul Katz)先生示知。
- 87 〈生民〉一篇，見岑仲勉：〈周初《生民》之神話解釋〉，收入氏著：《兩周文史論叢》（上海，商務印書館，1958）；田倩君：〈說棄〉，收入《中國文字叢釋》（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1968）；陳炳良：〈《生民》新解〉，收入氏著：《神話、禮儀、文學》（台北，聯經出版公司，1985）。
- 88 時逸人：《中國婦科病學》（台中，昭人出版社，1980），頁190～頁192；朱鶴皋：《朱氏女科》（台北，文光圖書公司，1989），頁106。
- 89 巢元方：《諸病源候總論》（台北，宇宙醫藥出版社影印，1975）卷四十三，頁2。巢元方，隋醫家。大業中（605～616）任太醫博士，主持集體編成《諸病源候論》。是書成於大業六年（610），共五十卷。《四庫全庫總目提要》云：「蓋其時去古未遠，漢以來經方脈論存者尚多，又哀集衆長，共相對討論，故其言深密精邃，非後人之所能及。《內經》以下，自張機、王叔和、葛洪數家書外，此爲最古」。

陳自明《婦人良方》卷十八〈胞衣不出方論〉引郭稽中云：

胞衣不下者，因氣力疲憊，不能努出。或血入衣中，脹大而不能下，以致心胸脹痛喘息。速服奪命丹，血散脹消，其衣自下。牛膝散亦效。⁹⁰

張景岳《婦人規》下卷〈胞衣不出〉條云：

胞衣不出，有以氣血疲弱，不能傳送，而停擱不出者。……有以惡露流入胞中，脹滯不出者。蓋兒既脫，胞帶必下墜，故胞在腹中形如仰葉，仰則盛聚血水，而脹礙難出。惟老成穩婆多識者，但以手指頂其胞底，以便血散，或以指摸上口，樊開一角，使惡露傾瀉，則腹空自落矣。⁹¹

傅山《女科》卷下〈正產〔血瘀〕胞衣不下〉條云：

產婦有兒已下地，而胞衣留滯于腹中，二、三日不下，心煩意躁，時欲昏暈，人以爲胞衣之蒂未斷也，誰知是血少乾枯，粘連于腹中乎？世人見胞衣不下，未免心懷疑懼，恐其衝之于心，而有死亡之兆，然而胞衣究何能上衝于心也？但胞衣不下，〔而〕瘀血未免難行，恐有血暈之慮耳。⁹²

各家之說，大同小異。按胞衣遲滯不下，多因產婦分娩後元氣大虛，無力排出，敗血流入胞中，作脹不下，或感邪而氣血凝滯所致也。巢氏以爲，處理不慎甚至有「胞上掩心」的危險，歷來醫家都信之。惟傅山認爲胞衣不能「上衝於心」，但久滯不下，仍有血暈之虞。以上所引，多爲隋代以下的醫書，但胞衣不下（或因胞衣先破或前置等）導致的種種難產，恐怕是自人類有產事以來便有的問題。所以，《詩經·大雅·生民》會以胞衣「不坼不副」引爲美事（或奇事）。

90 陳自明：《婦人良方》（台北，文光圖書公司影印，1984）卷十八，頁3。陳自明（1190～1270），宋醫家。本書撰於宋嘉熙元年（1237），共八門，二十四卷。明代薛己《醫案》曾以己意刪訂，逐篇附以按語及治驗，自成一書。

91 張景岳：《婦人規》，收入氏著：《景岳全書》（台北，台聯國風出版社影印，1980），頁644。張景岳（1563-1640），明醫家。本書于天啓四年（1624）撰成，共分九類，二卷。

92 見何高民：《傅青主女科校釋》（北京，中醫古籍出版社，1992），頁132。傅山（1607～1684）。傅世醫書有《傅青主女科》、《傅青主男科》、《傅氏幼科》等。一說傅氏《女科》係鈔陳士鐸之《辨証錄》等醫書，見上引書，頁1～頁11〈《傅青主女科》考述〉一文的討論。

不過，連胞而生，畢竟是少之又少的個案。前面提到漢代人視「胞爲不吉」，就產婦而言，胞衣確爲不吉之物。⁹³

胞衣不下引起難產，而順利產下之後的胞衣，仍繼續對婦女有若干作用。馬王堆漢墓《胎產書》云：

- (1) ●字而多男毋（無）女者而欲女，後□□□□包（胞）狸（埋）陰垣下。
多毋（無）男，亦反〈取〉〔胞〕狸（埋）陽垣下。⁹⁴
- (2) ●女子鮮子者產，令它人抱其□，以去□□濯其包（胞），以新布裹之，爲三約以斂之。入□中，令其母自操，入谿谷□□□之三，置去，歸勿顧，即令它人善狸（埋）之。⁹⁵

第(1)例，是透過埋胞改變產婦日後受孕胎兒的性別，「多男毋（無）女者」，埋於陰垣；「多女毋（無）男」者，埋於陽垣。這裡的陰、陽配置，也許與男陽女陰之類的概念有關。第(2)例，「女子鮮子者」，是指不易受孕，或子嗣鮮少的婦人，⁹⁶ 透過特殊的方術以求日後多孕。其法爲，將初產後的胞衣以新布纏緊（「爲三約以斂之」），再由產婦親自拿此胞衣「入谿谷」，並藉由象徵性的行動「置去，歸勿顧」，達成求子之目的。儀式結束，再令他人找回胞衣善埋之。值得注意的是，胞衣對產婦的影響似不在產婦本身的吉凶夭壽，而是在於日後生產這件事。換言之，產婦與胞衣的關係，無論從生產過程或產後的處理來看，似僅限於產事一環。

第三、由嬰兒與胞衣的關係來看，兩者原爲一體。彼此分開之後，仍有感應。按馬王堆漢墓《胎產書》記載胚胎變化成長的過程，第一個月稱「留（流）刑」，留刑意同流形，象徵胚胎流動而模糊的形象。第二個月稱「始膏」、三個月稱

93 傅山即以爲：「夫胞衣是包兒之一物，非依于子，即依于母，子生而不隨子俱下，以子之不可依也，故留滯于腹，若有回顧其母之心。母胞雖已生子，而其帶間之氣原未遽絕〔也〕，所以留連欲脫而未脫〔耳〕。」胞衣雖依于母、子之間，但胞衣畢竟是與胎兒一體，留滯母體終是有害。見何高民：《傅青主女科校釋》，頁 132。

94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頁 137。

95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頁 139。

96 周一謀、蕭佐桃：《馬王堆醫書考注》，頁 361；馬繼興：《馬王堆古醫書考釋》，頁 813。

「始脂」，所謂膏、脂仍舊是指尙未成形的狀態，「當是之時，未有定義（儀），見物而化」。這個時期，胎兒的性別、美醜、賢愚似乎還未完全決定，而且，胎兒可能隨孕婦所遇之人事物而發生變化。在這個階段，胎兒與胞衣的發育也逐漸完成。第四個月以後，藉著稟受水、火、金、木、土等外界的精氣逐漸生成身體各個臟器。⁹⁷ 茲將《胎產書》與相關資料的胎兒生成說，列爲表一所示：⁹⁸

類型	月份資料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備 考
		馬王堆 《胎產書》	(留刑形)	始膏	始脂	水成受(血授)之	火成受(氣授)之	金成受(筋授)之	木成受(骨授)之	土成受(革授)之	石成受(毫毛授)之	
(I)	《醫心方》(1)	始形	始膏	始胎	受盛水血精脈	受盛火血精氣	受成金筋精骨	受成木骨精髓	受成土膚精革	受成石皮精毛	已成子	胎疑即胎衣。
	《諸病源候總論》	始形	始膏	始胎	受盛水血精脈	受成火其精氣	受成金其精筋	受成木精骨	受成土膚精革	受成石皮精毛	五六藏腑俱備通	
	《千金要方》(1)	始胎	始膏	始胎	受盛水血精脈	受成火其精氣	受成金其精筋	受成木其精精	受成土膚精革	受成石皮精毛	五六藏腑俱備通	
(II)	《醫心方》(2)	胚	胎	血脈	具骨	動	形成	毛髮生	瞳子明	穀入胃	兒出生	

97 石田秀實：〈由身體生成過程的認識來看中國古代身體觀的特質〉，頁183～頁192。

98 赤堀昭：〈胎教說の成立〉（日本醫史學會關西支部春季大會講演資料，1986）；杉立義一：《醫心方の傳來》，頁170，表2。

	《千金要方》 (2)	始胎	始膏	始胞	形體成	能動	筋骨立	毛髮生	臟腑具	穀氣入胃	日滿產	胞疑即胞衣。
(III)	《淮南子》	膏	肤	胎	肌	筋	骨	成	動	躁	生	
	《太素》 《醫心方》 (3)	膏	脈	胞	胎	筋	骨	成	動	臊	生	胞疑即胞衣。
(IV)	《耆婆五臟論》	如珠露	如桃花	男女分	形象具	筋骨成	毛髮生	游動其左魂手	游動其右魄手	三動身	受氣足	受氣疑即《胎產書》「氣陳」。
	《顛函經》	胎精血胞凝	胎成形胚	陽為三神魂	陰為七靈魄	五分五行臟	六定六律腑	精通開光竅明	元神具降	以定生人	受氣足	

歷來述胎兒成長者，大致不出以上四種類型。例如《醫心方》即同時引用三種不同說法。⁹⁹ 《千金要方》則收錄二種不同的說法。¹⁰⁰ 以時代來看，《胎

99 丹波康賴：《醫心方》卷廿二，頁2；又卷廿四，頁6。

100 孫思邈：《千金要方》（台北，宏業書局影印，1987），頁21～頁24。孫思邈（約581～682），唐醫家。是書成于約公元625年左右，共三十卷，232門，合方5300餘首。而後又撰《千金翼方》三十卷，作為《要方》之續篇。《千金方》成書之後，流傳甚廣，版本頗雜，據統計至少有28種版本。馬繼興考証其主要有五個版本系統：南宋初刊本（宏業書局即據此影印）、元刊本、道藏本、左卷子本與新雕本。此外，宋代以後出現不少關於《千金要方》的評注、類編及節選本。如張璐《千金方衍義》、黃恩榮《唐千金類方》、郭思《千金寶要》等。又《千金要方》有若干佚文不載于今本，散見《外臺秘要》、《醫心方》等書。以上參看：《千金小兒方校釋》，頁1～頁5〈孫思邈生平事跡及著作簡介〉一文；另任育才：〈唐代醫學家孫思邈生年考辨〉，《文史學報》21期（1991）；任育才：〈論孫思邈之年壽及其醫學思想〉，《興大歷史學報》2期（1992）。

產書》最早，其說在《諸病源流總論》¹⁰¹ 等書尙得以見，流傳最廣。¹⁰² 其次，是《淮南子·精神》¹⁰³ 所載之胚胎說，並見《尹文子·九守篇》、《廣雅·釋親》、¹⁰⁴ 《太素》¹⁰⁵ 等書。此外，《耆婆五藏論》、¹⁰⁶ 《顛函經》¹⁰⁷ 之

101 巢元方：《諸病源候總論》卷四十一，頁2～頁5。

102 例如葉桂：《女科全書》（台北，力行書局影印，1991），頁47～頁51。葉桂（1667～1746），清醫家，是書又名《女科證治》，四卷，分調經、安胎、保產、求嗣、保嬰等篇。

103 劉文典：《淮南鴻烈集解》（台北，文史哲出版社，1985）卷七，頁59～頁60。

104 劉文典：《淮南鴻烈集解》卷七，頁60。《尹文子·九守篇》作一月而膏，二月而脈，三月而胚，四月而胞。《廣雅·釋親》則作一月而膏，二月而脂，三月而胎，四月而胞。這些名詞的解釋，見范行準：《中國新史新義》（北京，中醫古籍出版社，1989），頁628～頁637〈胎兒發育的過程〉；王明輝：《中醫性醫學》（台北，旺文社重排，1993），頁111～頁119；馬繼興：《馬王堆古醫書考釋》，頁781～頁802。

105 《太素》有關胎兒成長之說，不見於今本。此條疑是《內經》之佚文。按《內經》是一部綜合性著作，故每篇不只是涉及一個主題或內容。因此醫家便比類分次，將《內經》原文打散，進行分類匯編。楊上善的《太素》便是最早一部《內經》分類研究。是書共三十卷，共分十九類。大約南宋時已佚。現所見《太素》是日本所藏唐人卷子抄本影寫，僅存二十三卷，近幾年在日本又發現了三卷。《太素》改編經文，名歸其類，取法《甲乙經》。其相承舊本有可疑者，于注中破其字，定其讀，不輒改易其文。《太素》之文，同全元起本；其爲注，依經立訓，學者或以爲其有勝于王冰之注。參見：丸山敏秋：〈楊上善と王冰——楊、王兩注の比較論的考察〉，收入《東洋醫學善本叢書》卷七（東京，東洋醫學研究會，1980）；松木きか：〈《黃帝內經素問》〈全元起注本〉の復元と〈王冰注本〉の構成〉，《集刊東洋學》66號（1991）；王玉興、趙靜：〈《黃帝內經太素》成書年代研究述評〉，《中華醫史雜誌》23卷1期（1993）。

106 《耆婆五藏論》，《崇文總目》一卷，存。丹波元胤云：「按《醫方類聚》所載《五藏論》，篇首生育說，與陳（自明）氏《婦人良方》所引同。其藥名之部，及五常之體，其文理殆類《雷公炮炙論·序》，體製古樸，似非唐以後之書也。」耆婆者，據陳竺同之考証似即印度之耆域，典出《女耆因緣經》。魏晉六朝托其名之醫籍有《耆域術經》、《耆域術四經》、《弟子慢爲耆域述經》、《耆婆八十四問》、（《宋志》作六四問）、《耆婆五藏論》、《耆婆所述仙命論》、《耆婆脈經》等七種。陳氏認爲，《耆婆五藏論》爲印度、西域輸入之著作。而且當與晉裴璠、唐裴靈、吳兢、劉清、張文懿以及僞托黃帝、神農等《五藏論》有關。丹波以爲《耆婆五藏論》「似非唐以後之書」，應該是可信的。詳見：丹波元胤：《醫籍考》，頁232；陳竺同：〈漢魏南北朝外來的醫術與藥物的考證〉，《暨南學報》1卷1號（1936），頁65～頁78。

107 見舊題師巫：《顛函經》（光緒戊寅泉唐丁氏當歸草堂刊本），〈原序〉，頁2。按

胚胎說則受佛教影響較深。¹⁰⁸

其中，類型(I)的特色有二：以三個月為一分水嶺，是時胎兒成形，性別也能識別。其次，胎兒的生長要與天地之氣如自然界木、火、土、金、水五行之氣相適應。《靈樞·本神篇》提及人之始生，「天之在我者，德也；地之在我者，氣也。德流氣薄而生者也。」即生命藉由「德」、「氣」兩種力量而成長，張介賓注云：「人稟天地之氣以生」，¹⁰⁹皆是基於相同的想法。

胎兒與胞衣本是一體，上述胚胎各說言之甚明。所謂三月「始胎」或「始胞」，這裡的「胎」或「胞」應指胎衣或胞衣。上一節提及胞兒與胞衣乃「胚胎將兆，九九數足」而成，亦約三月之數。三個月以後，兩者大致成為獨自的個體，藉臍帶保持這種一體的關係。然而在角色上，胎衣成為供養者，是生命之源。上一節筆者解釋胞衣有「河車」之名時，方家以其為「天地之先」、「陰陽之祖」，甚至用「兒則載而乘之」來比喻胞衣之角色。茲舉王宏翰《醫學原始》論胚胎成長的過程，進一步說明胞衣與胎兒的關係：

夫男女交媾之始，皆動元火、元氣，而後精聚，兩火氣感，則兩精滲洽，凝于子宮。如爐煉金，如漿點腐，兩精凝結細皮，即成胚胎之胞衣矣。兩

師巫又作巫方或巫妨。巢元方云：「中古有巫方，立小兒《顛凶經》，以占夭壽，判疾病死生，世所相傳，有小兒方焉。」孫思邈《千金方》則曰：「中古有巫妨者，立小兒《顛凶經》，以占壽夭，判疾病死生，世相傳授，始有小兒方焉。」此書巢元方、孫思邈有提及，但據《四庫全書提要》考証「疑是唐末宋初人所為，以王冰《素問註》等七卷內，有師氏藏之一語，遂託名師巫，以神其說耳。」淺田宗伯云：此書「不著撰人名氏，即《宋志》所謂師巫《顛凶經》也。錢乙為幼科之聖，而《宋史》稱其出於此經」。丹波元胤則以為：《諸病源流論》所謂巫方《顛凶經》即是書也。是編非據王冰師氏藏之一語，而托名者也。另有所謂東漢衛汛《顛凶經》二卷（一作三卷）。衛氏好醫術，知識淵博，曾師張仲景，擅婦、兒科。撰有《四逆三部厥經》、《婦人胎藏經》。原書皆佚。詳見：淺田宗伯：《醫學讀書規》，收入《日本書目大成》（東京，古典研究會，1979）4卷，頁451；丹波元胤：《醫籍考》，頁1267～頁1269；熊秉真：〈明代的幼科醫學〉，《漢學研究》9卷1期（1991），頁53～頁56〈明代以前的中國傳統幼科〉。又顛凶之意，見沈彤：〈釋骨〉，收入《近代中醫珍本集·醫經分冊》，頁466～頁471。

108 如陳自明云：「《五臟論》者，類皆淺鄙，妄託其名，至於三藏佛書，且涉怪誕，漫不可考。」詳氏者《婦人良方》卷十，頁2。

109 吳國定：《內經解剖生理學》，頁438。

精既相感凝，猶如哺雞之蛋，雖未變未熟，而在將變之時，其內體尙未盡凝，猶如汁包，即有多線相接合，其外白而內紅，如以血酒之，中見小雞將變，其臍與細皮，并化成胞衣矣。人之胚胞子宮概相似也。夫兩精凝結細皮，變爲胞衣，此細皮不但爲胞衣裨益凝結之體，更爲胚胎脈絡之系，乃先生一血絡與一脈絡，以結成臍與命門。但臍絡乃九日後結成，而臍系於胚，以代口之用，吸取母血以養，漸化爲胚胎也。……人之始生，先臍與命門，故命門爲十二經脈之主。一曰真火，一曰真氣，一曰動氣。真火者，人身之太極，無形可見，先天一點之元陽，兩腎之間是其息所，人無此火，則無以養生。曰真氣者，稟于有生之初，從無而有，即元氣之本體也。曰動氣者，蓋動則生，亦陽之動也。命門具而兩腎生，兩腎者，靜物也，靜則化，亦陰之靜也。命門者，立命之門，乃元火、元氣之息所、造化之樞紐、陰陽之根蒂，即先天之太極，四行由此而生，臟腑以繼而成。¹¹⁰

按王氏之說以爲，人之始生，最早出現的臟器是臍與命門，此時五臟六腑尙未完具。命門有幾種說法：(1) 五臟中大多爲單一臟器，唯腎有兩枚，醫家或以左者爲腎，右者爲命門；(2) 或主張兩腎總號爲命門；(3) 有的根據命門穴在十四椎下陷中之部位，認爲其在兩腎之間，具體體現爲「腎間動氣」（此亦河車之本意），亦指兩腎之間所產生人體動力之來源。¹¹¹ 命門具則兩腎生，胎兒的「臟腑以繼而成」。而生成的管道則在於臍，「臍系于胚，以代口之用，吸取母血以養」。胞衣則由兩精凝結細皮所成，稟受父母之元火、元氣。後世方家修煉之道，欲回胎兒的先天狀態，關鍵亦繫乎臍與命門。¹¹² 這種觀念可上溯馬王堆房中養生書，《十問》屢言所謂「玉閉」之秘術，據饒宗頤考證此即言「丹田」（正確的說是

110 王宏翰輯：《醫學原始》（上海，上海科學技術出版社，1989），頁51～頁55。王宏翰（？一約1700），清醫家。《醫學原始》撰於1688年，四卷。是書取醫學經典及宋諸家之說而成，又兼采西學，摻以性理之說，以明人體生理病理。

111 姜春華：《相火考略》（台北，啓業書局重排本，1988），頁299～頁314；丁光迪主編：《金元醫學》（江蘇，江蘇人民出版社，1987），頁41～頁49。

112 石田秀實：《氣：流れる身體》（東京，平河出版社，1992），頁200～頁241。

「下丹田」），這個部位為男之精室、女之胞宮所在之處。¹¹³ 而胞衣即由此而生，此說與前引熊叔陵以為胞衣生於「兩腎」是相類的觀念。

要之，胞衣、胎兒為一體，而胞衣又為胎兒生命之源。兩者分離之後，似能感應，而主要的是胞衣能繼續對嬰兒造成影響。崔知悌《纂要方》云：

凡胎衣宜藏于天德、月空、吉方。深埋緊築，令男長壽。若為豬狗食，令兒顛狂；虫蟻食，令兒瘡癬；鳥鵲食，令兒惡死；棄于火中，令兒瘡爛；近于社廟污水井灶街巷，皆有所禁。按此亦銅山西崩，洛鐘東應，自然之理也。¹¹⁴

相對於胞衣影響產婦大致限於生產一事，胞衣影響嬰兒可謂全面而徹底。甚至胞衣一有某種事故，即能感應嬰兒，如「棄（胞衣）于火中，令兒瘡爛」之類。崔氏認為，這種關係乃「銅山西崩，洛鐘東應」之理，亦即胞衣為「銅山」，嬰兒為「洛鐘」。按此說典出《世說新語·文學》，原文係「銅山西崩，靈鐘東應」：

殷荊州曾問遠公：「《易》以何為體？」答曰：「《易》以感為體。」殷曰：「銅山西崩，靈鐘東應，便是《易》耶？」遠公笑而不答。¹¹⁵

余嘉錫《箋疏》引〈東方朔傳〉云：

孝武帝時，未央宮前殿鐘無故自鳴，三日三夜不止。詔問太史待詔王朔，朔言恐有兵氣。更問東方朔，朔曰：「臣聞銅者山之子，山者銅之母，以陰陽氣類言之，子母相應，山恐有崩弛者，故鐘先鳴。《易》曰：『鳴鶴

113 饒宗頤：《老子想爾注校證》（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1），頁142～頁143，〈漢初馬王堆養生方言「合氣」為張陵所本〉條。

114 引自李時珍：《本草綱目》，頁1615～頁1616。原引文作「崔行功《小兒方》」。按《本草綱目》書前〈引據古今醫書目〉，稱崔行功《纂要方》。《纂要方》，丹波元胤《醫籍考》引《舊唐志》以為唐·崔知悌所撰，然《新唐志》稱崔行功所撰。蘇沈《內翰良方》云「西晉崔行功方」，丹波氏疑是書「非晉人所著」，應為崔知悌書矣。考崔知悌（約615～685），唐許州鄆陵（今河南鄆陵）人，中書令崔知溫之兄。著有《產圖》一卷，《骨蒸病灸方》一卷，《纂要方》十卷，均佚。佚文見于《外產秘要》（《舊唐書·崔知溫傳》、《舊唐書·經籍志》、《新唐書·崔知溫傳》、《新唐書·藝文志》、《宋史·藝文志》）。參見：丹波元胤：《醫籍考》，頁693。

115 余嘉錫：《世說新語箋疏》（台北，仁愛書局影印，1984），頁240～頁241。

在陰，其子和之。』精之至也。其應在後五日內。」居三日，南郡太守上書言山崩，延袤二十餘里。¹¹⁶

又引〈樊英別傳〉云：

漢順帝時，殿下鐘鳴，問（樊）英。對曰：「蜀岷山崩。山於銅爲母，母崩子鳴，非聖朝災。」後蜀果土山崩，日月相應。¹¹⁷

這似乎爲埋胞提供了理論基礎。銅山與銅鐘之所以會相應，因「銅者山之子，山者銅之母」，換言之，胞衣與胎兒相應，胞衣似爲胎兒之母，「以陰陽氣類言之，子母相應」。所以棄胞衣于火中，小兒瘡爛，即是「母崩子鳴」的結果。這裡所說的「感」，用漢代人的術語即是「類感」或「感類」。¹¹⁸

第四、由胞衣的用途來看，在本節一開始提及，中國古代並不食胞衣，甚至以食胞衣爲獸行。但在一種情況例外，即以胞入藥。人胞爲藥材最早見於唐代陳藏器《本草拾遺》：

人胞，主血氣羸瘦，婦人勞損，面黧皮黑，腹內諸病，漸瘦瘁者。¹¹⁹

不過，以胞入藥當時恐怕尚不普及。¹²⁰一直到元代朱震亨的提倡，才廣爲人

116 余嘉錫：《世說新語箋疏》，頁241。

117 余嘉錫：《世說新語箋疏》，頁241。

118 漢代「類感」、「感類」思想，如《呂氏春秋》〈應同〉；《淮南子》〈覽冥〉；《春秋繁露》〈同類相動〉；《論衡》〈感類篇〉等。

119 陳藏器：《本草拾遺》（台中，華夏文獻資料出版社，1988），頁169。按原書早佚，本文所引爲那琦、謝文全、林麗玲之輯本。陳藏器，唐醫家。「以《神農本草經》雖有陶、蘇補集之說，然遺逸尚多，故爲〈序例〉一卷，〈拾遺〉六卷、〈解紛〉三卷，總曰《本草拾遺》，共十卷」（掌禹錫語）。是書成于開元二十七年（739）。丹波元胤《醫籍考》云：「《藝文略》有四明人《本草拾遺》二十卷，恐系是書復出，陳氏蓋四明人也。二十是十字誤文，仍不著錄。」又是書除載人胞之外，亦載人肉等諸藥，李時珍云是書「膚謏之士，不察其詳核，惟誦其僻怪，宋人亦多刪削」。岡西爲人曰：「中言人肉可療羸疾，故後之孝子多行之」，影響大矣。見丹波元胤：《醫籍考》，頁116；岡西爲人：《宋以前醫籍考》，頁1207。

120 關於以胞衣入藥的歷史背景，見桑原鷲藏：〈支那人間に於ける食人肉の風習〉，收入《桑原鷲藏全集》-（東京，岩波書店，1968）卷二，尤其是頁196～頁202；William C. Cooper and N. Sivin: "Man as a Medicine: Pharmacological and Ritual Aspects of Traditional Therapy Using Drugs Derived from the Human Body", Shigeru Nakayama and N. Sivin ed.: *Explorations of an Ancient Tradition* (Cambridge, Mass., MIT East Asian Science Series, 2, 1973), pp. 203 ~ 272。

知。¹²¹ 明代吳球用胞衣製「大造丸」，頗有驗效，風氣乃為大開。¹²² 胞衣既能影響胎兒，後世之人又以胞衣入藥，李時珍便質疑云：「今復以之蒸、煮、炮、炙，和藥搗餌，雖曰以人補人，取其同類，然以人食人，獨不犯崔氏之禁乎？」¹²³ 崔氏即前引的崔知悌。所以，為恐他人取己子胞衣為藥餌，藏胞之事，尤為產後要事。

以胞入藥之風甚晚，疑不存「禹藏圖」出土之時代。考《神農本草經》¹²⁴ 中有關人藥僅髮髮一項，馬王堆漢墓《五十二病方》所見之人藥稍多，但亦不見人胞一藥。¹²⁵ 据李時珍考證云：「《神農本草》人物惟髮髮一種，所以別人于物也。後世方伎之士，至于骨、肉、膽、血，咸稱為藥，甚哉不仁也」，又云：「人胞雖載于陳氏《本草》，昔人用者猶少。近因丹溪朱氏言其功，遂為時用。」

-
- 121 朱震亨（1282～1358），元醫家。婺州義烏（今浙江）人，世居丹溪，又稱丹溪先生。為金元四大家之一，「滋陰派」的代表人物。朱氏論胞衣效用見《丹溪心法》。如補腎丸、補天丸、太上混元丹等皆用之。
- 122 吳球，明醫家。活動時代約十六世紀上半葉。著有《諸証辨疑》、《用藥玄機》、《活人心統》、《方脈主意》、《食療便民》等，均佚。李時珍《本草綱目》中有佚文。按大造丸出自吳氏《諸証辨疑》。用紫河車、敗龜版、酥炙黃、黃蘗、杜仲、牛膝、肥生地黃、砂仁、白茯苓、天門冬、麥門冬、人參等組成。為末米糊丸如小豆大，空心鹽湯下。有奪造化之功，故曰。又云：「一人病弱，陽事大痿，服此二料，體貌頓異，連生四子。一婦人年六十，已衰憊，服此壽九十，尤強健。一人病後，不能作聲，服此氣壯聲出。一人病痿，足不任地者半年，服此後能遠行。」吳氏之後，河車之用遂廣。見李時珍：《本草綱目》，頁1616。關於中國古代對胎盤組織的認識及大造丸成份之分析，見李約瑟：〈中世紀對性激素的認識〉，收入秦學詩主編：《房中養生》（成都，巴蜀書社，1993），頁231～頁233。
- 123 李時珍：《本草綱目》，頁1616。
- 124 《神農本草經》，又稱《本草經》、《本經》，四卷，撰人不詳。「神農」為其托名。成書時代，大約總結戰國以來的用藥經驗，經秦漢醫家不斷抄錄增補而成。《本經》內容据後代一般通行四卷輯本，共分序例（藥物學之總論）一卷和本文三卷。《本經》人藥僅髮髮一項，收入〈蟲獸部〉上品：「髮髮，味苦溫。主治五癰關格不通，利小便水道，療小兒癇，大人瘞，仍自還神化。」見曹元宇：《本草經輯注》（上海，上海科學技術出版社，1987），頁265；另參見大形徹：〈《神農本草經》の神仙觀〉，《東方宗教》77號（1991）的討論。
- 125 村上嘉實：〈五十二病方の人部藥〉，收入山田慶兒編：《新發現中國科學史資料の研究：論考篇》（京都，京都大學人文科學研究所，1985），頁167～頁223。

而括蒼吳球創大造丸一方，尤爲世行。」¹²⁶ 据此，人胞廣爲時用，大概是元明以後的事。

雖然以胞入藥之風不存於「禹藏圖」之時代，但既能透過埋胞來改變嬰兒之命運，若有人欲加害於嬰兒，而其胞衣又落於此人之手，即可能不利小兒。《淮南萬畢術》云：

(1) 赤布在戶，婦人流連。取婦人月事布，七月七日燒爲灰，置楣上，即不復去。勿令婦人知。¹²⁷

(2) 磁石懸入井，亡人自歸。取亡人衣裏磁石，懸室中，亡者自歸矣。取亡人衣帶裏磁石，懸井中，亡人自歸。¹²⁸

第(1)例，似乎是一種迷惑婦人的方術。「流連」、「不復去」的確切意含，今不得知。但爲了達此目的，可取婦人之「赤布」或「月事布」，燒灰置於門楣。例(2)，是取亡人衣或衣帶裏磁石，懸在井或室之中，亡人自回。亡人可能指離家之人或死去之人，疑以前者稍近。然而，無論是施術於「赤布」或「亡人布」，這些衣物皆須本主所有。試設想：嬰兒的胞衣若不善加埋藏，不幸落入方伎之士或懂得方伎的一般人手中，其後果大概不是小兒之親屬所樂見的。

其實不僅是小兒之胞衣，古人對已經剪下的頭髮、指甲等都要進行非常謹慎的處理。處理的方法，一是埋於適當的地方，「凡梳頭髮及爪，皆埋之，勿投水

126 李時珍：《本草綱目》，頁 1597，頁 1615。

127 《淮南萬畢術》（道光十四年梅瑞軒逸書十種本），頁 2。按《漢書·淮南王傳》載劉安著《內書》二十一篇，《外書》甚衆，又有《中篇》八卷，多言神仙、黃白之事。《漢書·藝文志》著錄有淮南《內篇》、《外篇》，而不言《中篇》。又《萬畢》之名《隋志》有《淮南萬畢經》、《淮南變化術》。《唐志》有《淮南王萬畢術》，今佚其書。佚文散見《初學記》、《藝文類聚》、《太平御覽》等。褚少孫補《史記》已用其說，葛洪《神仙傳》、《拾遺記》、《白帖》皆稱是書爲淮南之書。輯本極多，除本文引用之本外，就個人所知閱有黃奭（黃氏逸書本）、葉德輝（郎園先生全書本）、孫馮翼（問經堂叢書本）、王仁俊（經籍佚文稿本）等輯本。參見楠山春樹：〈淮南中篇と淮南萬畢〉，收入秋月觀映編：《道教と宗教文化》（東京，平河出版社，1987），頁 27～頁 44；又萬畢之意，見沈曾植：《海日樓札叢》（台北，河洛圖書出版社，1975），頁 231〈萬畢〉條。

128 《淮南萬畢術》，頁 3。

火」。另一種是精心收藏起來，等到喪葬時埋於適當地方或隨棺埋入墓裡。《儀禮·士喪禮》、《禮記·喪大記》所載，王和大夫死後，要把生前收藏的毛髮和指甲以及死後沐浴修剪遺存的髮、甲之物，將入一小囊放於棺內角上。士則挖一個長二尺、寬一尺、深三尺的坑，埋在其中。後世喪禮的規定大致相同。¹²⁹ 總之，為避免胞衣被人移作他用（不一定是作為藥材），產後必須慎為藏胞。由此我們可以理解，曹宮何以產後還一直帶著其子之胞衣，臨死之前猶再三囑咐籍武「善藏」的原因。

胞衣放在不同脈絡呈現相異多樣的面貌。就產事的角度言，它是不潔的，是「不吉之物」；在產事過程危及產婦，甚而影響婦女下一次之生產。另一方面，它又是孕育胎兒之源，產後也持續影響嬰兒的夭壽禍福。然而，無論基於上述何種理由，「善藏我兒胞」成為當時所有產婦的共同願望或壓力。

四、埋胞圖的內容與結構

「禹藏圖」包括三個組成部分：(1) 全圖為一大方環，由十二個月的小方框依左行排列而成，每月的月份如「正月」、「二月」等皆有標示；(2) 每月的方框內有十二個方位，以一個「十」字及四個小鉤「┌」標示這些方位；(3) 月框內容以兩個〔死〕位及從廿到百廿的數字組成，〔死〕位與數字的位置每月不同。又根據「禹藏埋胞圖法」的說明，在埋胞的過程中，有幾項因素是必須被嚴格遵守的，即時間、方位與數字的規律。¹³⁰ 其中以時間因素較為複雜，以下先討論

129 江紹原：《髮鬚爪：關於它們的風俗》（上海，上海文藝出版社影印，1987），頁122～頁137〈死者的髮鬚爪被認為有埋藏的必要〉一節。近年關於頭髮、指甲巫術之研究，可以參看 Philip A. Kuhn: *Soulstealers: The Chinese Sorcery Scare of 1768*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90), pp.102～103；高國藩：《敦煌巫術與巫術流變》（南京，河海大學出版社，1993）第八、九章。

130 山田慶兒即將馬王堆醫書的治療方法，粗分為醫術療法與咒術療法。前者係指用藥物的服用、洗滌、入浴、薰蒸、灸法、簡單的外科手術等。所謂咒術療法的性質雖與之有重疊之處，但是，他以為有兩點構成其決定性的差異：第一、在咒術療法中，構成其治療行為之所有因素均被嚴格限定。第二、是物質性的手段與非物質手段等價，可

「禹藏圖」的時間問題。

(一)、時間

「埋胞圖法」云：「埋胞，避小時、大時所在，以產月」。埋胞時間，以產婦分娩之月為宜。按埋胞圖有十二月之圖，各人依產月不同擇圖埋胞。埋胞又避產月大時、小時的所在位置，此應即不可埋胞之凶位；從圖中看，每一個月的十二方位中均標明兩個〔死〕位，可知這兩個方位可能即是大時、小時在該月的位置。

何謂大時、小時？《淮南子·天文》云：「大時者，咸池也；小時者，月建也。」又云：「斗杓為小歲」、「咸池為太歲」。¹³¹《外臺秘要》卷三十五〈攘謝法〉云：「大時者，兌神；小時，北斗使者。犯之令兒腹脹下痢」。¹³²故大時為太歲、咸神、或兌神；小時為斗杓、月建，或北斗使者。《星曆考原》引《神樞經》云，大時者，將軍之象也，所直之日忌出軍、攻戰、築室、會親；小時乃郎將之象，其日忌結親姻、開倉庫。¹³³要之，兩者所直之日皆有所避忌。

以互換。例如，排列石塊這樣的動作可以由說「排列石塊」這樣的語言所代替。換言之，可以藉由象徵性的行為（或語言）而達到實際效果，山田慶兒稱之為「物質——非物質的互換」原則。若按山田氏的分類，「禹藏圖」可能較近於後者。在埋胞的儀式性行為中，有幾項因素是必須被嚴格限定的：時間、方位及數字的排列規律。詳見山田慶兒：〈夜鳴く鳥〉，《思想》No.736（1985），頁2。

131 劉文典：《淮南鴻烈集解》（台北，文史哲出版社，1985）卷三，頁67。太歲、月建等相關資料及解說，見允祿、梅穀成、何國宗等編：《協紀辨方書》（南寧，廣西人民出版社，1993），頁94～頁97；頁151～頁155；頁217～頁218。

132 王燾：《外臺秘要》（北縣，國立中國醫藥研究所影印，1985），頁980。王燾（約670～755），唐郿（今陝西郿縣）人。宰相王珪之孫。歷給事中、鄴郡太守，並任職于尚書蘭臺二十餘載，得以博覽弘文館圖籍方書，采集緒家醫方。書名為「外臺」者，《四庫全書總目提要》云：「是編則成于守鄴時，其結銜持節鄴郡諸軍事，兼守史，故曰外臺。」丹波元胤則以為：外臺乃「取《魏志》蘭台為外臺之謂者也。」是書撰于公元752年（唐天寶十一年）。分一千一百四門，皆先論而後方，其論采巢元方之《病源》，每條下必詳注原書在某卷，《四庫提要》以此例「創于燾」。徐靈胎《醫學源流論》云：「其人本非專家之學，故無所審擇以為指歸，乃醫方之類書也。然唐以前之方，賴此書以存」。詳見：丹波元胤：《醫籍考》，頁697～頁703；岡西為人：《宋以前醫籍考》，頁661～頁686。

133 張培瑜：〈出土漢簡帛書上的曆注〉，收入《出土文獻研究續集》（北京，文物出版社，1989），頁138。

大時源自古人對歲星的觀察。歲星，又稱為木星，是五星中最大的行星。木星在星空中繞行一周年約 11.8622 年，即十二年左右。因此，每積八十六年就要會發生超次的現象。如果有一個人在某星域中找到木星的位置，大約十二年之後，可以再次於同一星域發現木星的行蹤。於是，古人把將行經天赤道附近一周按西向東的順時針方向分為：星紀、玄枵、娵訾、降婁、大梁、實沈、鶉首、壽星、大火、析木等十二次即十二辰，每辰都可以二十八宿的某些星宿為標志。十二次是等分的，二十八宿的距離廣狹不一，所以，十二次的起止不能和宿與宿的分界完全一致。《淮南子·天文》云：「太陰在四仲，則歲星行三宿；太陰在四鈎，則歲星行二宿。二八十六，三四十二，故十二歲而行二十八宿。」¹³⁴ 太陰，也叫歲陰、太歲，是假設的星體，與歲星相應，但運行方向相反。按歲星在星空運行的速度不均勻，「其趨舍而前曰贏，退舍曰縮」，¹³⁵ 由於這種贏縮及前述的超辰的現象，古人又設計了一個理想的天體，方向是由東向西，也是以十二年為一周天，但速度均勻（圖九）。《詩·大雅·小弁》孔穎達疏引服虔云：「歲，歲星之神也。左行於地，十二歲而一周。」¹³⁶ 《周禮·春官·馮相氏》亦云：「馮相氏掌十有二歲」，鄭玄注，「歲，謂太歲」，賈公彥疏：「此太歲在地，與天上歲星相應而行。」¹³⁷ 又上文四仲，高誘以為：「謂太陰在卯、酉、子、午四面之中也」。假令歲星在卯，星守須女、虛、危，故曰三宿。又太陰四鈎，即「太陰在四角」，就方位上是丑寅為一鈎，辰巳為一鈎，未申為一鈎，戌亥為一鈎（圖一〇），假令歲陰在寅，歲星在斗、牛，故曰二宿。即歲星每一次，有的舍二宿，有的舍三宿。¹³⁸

太歲運行方式如《淮南子·天文》所述，「二月建卯，月從右行四仲，終而

134 劉文典：《淮南鴻烈集解》卷三，頁 58。另參看夏鼐：〈從宣化遼寧的星圖論二十八宿和黃道十二宮〉，收入氏著：《考古學與科技史》（北京，科學出版社，1979）。

135 高平子：《史記天官書今註》（台北，中華叢書編委會，1965），頁 28～頁 29。

136 孔穎達：《毛詩正義》（台中，藍燈出版社影印），頁 421。

137 孫詒讓：《周禮正義》（北京，中華書局，1987）第八冊，頁 2103～頁 2105。

138 劉文典：《淮南鴻烈集解》卷三，頁 58～頁 59。

復始。」四仲，在十二辰即子、午、卯、酉之位，一月一方，終而復始，終歲運行三周。¹³⁹ 「禹藏圖」大時運行也是自東而南、而西、而北，每月一易，四個月一周，一年運行三周。這與「歲星出，東行十二度」，「十二歲而周天」¹⁴⁰的說法不同，曾憲通認為：「前者是地球上人們對歲星運行的直觀感覺，後者則為歲星在天體星座上的實際行度，二者有所不同」，這一類方伎之書，「不記歲星行度，只記行向，并以其所在方位預測災祥吉凶。」¹⁴¹

前面提到歲星運行並不規律，有贏縮等現象，對一般人而言，單用肉眼不僅實際觀察歲星的行度有困難，要了解其每月之行向、方位所在恐怕亦非易事。所以，為了讓擁有「禹藏圖」這一類方伎書的人便於使用、操作，通常將某些因素（如時間）給予規律化。換言之，「禹藏圖」所呈現大時（小時亦然）的行向或方位所在，未必是其實際的行向或方位所在。而使用「禹藏圖」的人，亦不必親自觀看天象以確認圖中所記載的星曜方位。就操作上而言，天文知識並不是必需的一門學問。

這種規律化的傾向，亦見於湖北雲夢出土秦簡《日書》中的《歲》篇與〈家（嫁）子〉篇，這兩篇皆記載歲星運行與行事災祥的關係。其中，〈歲〉篇經曾憲通的整理，歲星的運行與月份的搭配如下：

139 劉文典：《淮南鴻烈集解》卷三，頁67。關於十二辰的討論，見傅運森：〈十二辰考〉，收入《張菊生先生七十生日紀念文集》（上海，商務印書館，1937），頁369～頁407。

140 高平子：《史記天官書今注》，頁29。

141 曾憲通：〈秦簡日書歲篇講疏〉，收入饒宗頤、曾憲通：《雲夢秦簡日書研究》，頁69～頁70。關於歲星的討論，參見劉坦：《中國古代之星歲紀年》（北京，科學出版社，1957）；何幼琦：〈評乾嘉間關於太歲太陰的一場爭論〉，《學術研究》1979年5期；陳久金：〈關於歲星紀年若干問題〉，《學術研究》1980年6期；王勝利：〈星歲紀年管見〉，收入《中國天文學史文集》第5集（北京，科學出版社，1989）；此外，歲星相關討論有劉雲友：〈中國天文史上的一個重要發現：馬王堆漢墓帛書中的《五星占》〉，《文物》1974年11期；藪內清：〈馬王堆三號漢墓出土的「五星占」について〉，收入《東方學論集：小野勝年博士頌壽紀念》（京都，龍谷大學東洋史學研究會，1982）；席澤宗：〈馬王堆漢墓帛書中的《五星占》〉，收入《中國古代天文文物論集》（北京，文物出版社，1989）。

正月、五月、九月 歲在東方
 二月、六月、十月 歲在南方
 三月、七月、十一月 歲在西方
 四月、八月、十二月 歲在北方¹⁴²

其月份、方位與「禹藏圖」完全一致。另外，〈家（嫁）子〉篇今按睡虎地竹簡整理小組對其脫字及錯簡部份的說明，製成表二：¹⁴³

方 月 份	東	東南	南	西南	西	西北	北	東北	備 考
正 月 五 月 (九 月)	歲在 正東	夬麗	缺文	執 辱	邳逐	續 光	吉 富	(反鄉)	東南應為「斲」(鬪)， 南應為「夬麗」。東北有脫文。
二 月 六 月 十 月	吉富	反鄉	歲在 正南	斲(鬪)	夬麗	執 辱	邳(逐)	續 光	北、東北皆有脫文。
三 月 七 月 十 一 月	邳逐	續光	吉富	反 鄉	歲在 正西	斲(鬪)	夬 麗	執 辱	
四 月 八 月 十 二 月	夬麗	執辱	邳逐	續 光	吉富	反 鄉	歲 在 正 北	斲(鬪)	東北方位脫文。 東南方位脫文。

〈家（嫁）子〉篇的方位，即《淮南子·天文》所說的四仲、四鈎八個方位。歲星每一年自正月至十二月按東南西北方位運行，「終而復始」。而每月的吉凶亦按斲(鬪)、夬麗、執辱、邳逐、續光、吉富、反鄉等規律的排列運作。¹⁴⁴ 其中，大時所在可能即兇煞之方位，也就是「禹藏圖」的〔死〕位。

小時，即斗柄、月建，源自古人對北斗的觀察。用以紀時，也根據斗柄的指向來確定季節。¹⁴⁵ 按北斗由天樞、天璇（一作璿）、天璣、天權、玉衡、開陽、

142 曾憲通：〈秦簡日書歲篇講疏〉，頁78～頁79。

143 《睡虎地秦墓竹簡》，頁248～頁249。據曾憲通推測，〈家（嫁）子口〉一篇其內容「當與歲星占之類有關」。見曾憲通：〈秦簡日書歲篇講疏〉，頁79。

144 參見《睡虎地秦墓竹簡》，頁249之注釋。

145 月建、季節、斗柄、夜時之相互關係一般的說法如下：

搖光（一作瑤）所組成，其形如斗，故曰北斗。又因其每日環極而運，又有帝車之稱。其中，樞、璇、璣、權四星組成斗身，稱做斗魁；而玉衡、開陽、搖光三星組成斗柄，稱為柄或標（標、杓通）。¹⁴⁶ 斗星在紫微垣的位置如圖十一所示。

它是北方的標誌，不同季節和夜晚不同的時，斗杓的方位和指向不一。所以，古人根據斗柄的指向來定四時。《鶡冠子·環流》：「斗柄東指，天下皆春；斗柄南指，天下皆夏；斗柄西指，天下皆秋；斗柄北指，天下皆冬。」¹⁴⁷ 斗柄的方位與季節的關係是：東—春、南—夏、西—秋、北—冬。除了用斗杓以定四時之外，又以斗杓每月在十二辰所指之位來定時，稱為月建。《淮南子·天文》云：「斗杓為小歲，正月建寅，月從左行十二辰」，又云：「帝張四維，運之以斗，月徙，復反其所。正月指寅，十二月指丑。一歲而匝，終而復始。」¹⁴⁸ 這裡提及「正月建寅」、「正月指寅」，是為夏正，即以農曆正月為歲首。¹⁴⁹ 正月斗

月建	子	丑	寅	卯	辰	巳	午	未	申	酉	戌	亥
季節	冬至	大寒	雨水	春分	穀雨	小滿	夏至	大暑	處暑	秋分	霜降	小雪
斗柄所指	在下	下右	右下	右	右上	上右	上	左上	左上	左	左下	下左
時間	6	5	4	3	2	1	0	23	22	21	20	19

- 146 馬繼興：《馬王堆古醫書考釋》，頁 818。
- 147 陸佃：《鶡冠子解》（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影印，1978），頁 21。
- 148 劉文典：《淮南鴻烈集解》卷三，頁 67，頁 72。
- 149 春秋戰國各國曆法的區別主要在年首、曆元及閏月設置的年份或月份的不同。例如，有以含冬至之月為正月的「周正」；有以此後一月為正月的「殷正」；有以此後二月為正月的「夏正」。由于夏正切合生產和生活的實際需要，一般民間使用較廣。王勝利以為楚曆是以夏正十月為正月，但「以夏正十月為首月，節氣正當立冬、小雪，這于農業生產似無多大意義」，可能主要著眼宗教上的考慮。所以，「楚國民間仍普遍使用夏正曆法」。張正明則推測楚用顛項曆，是夏曆的變種。詳見：楊寬：〈月令考〉，《齊魯學報》2期（1941），頁 11；徐世昌：《清儒學案》（台北，世界書局，1962）卷八十一，〈春秋時列國多用夏正〉條；張正明主編：《楚文化志》（湖北，湖北人民出版社，1988），頁 297～頁 302；張正明：《楚文化史》（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7），頁 231～頁 233；另外；關於楚曆的討論，詳見：曾

杓所指爲寅，則寅爲建，二月則卯爲建，以此類推，至十一月則子爲建，十二月則丑爲建。「禹藏圖」即按此而製作（圖十二 a、b）。《周易參同契·四者混沌》：「二月榆落，魁臨于卯；八月麥生，天罡据酉。」¹⁵⁰ 二月斗杓指卯，八月指酉，與「禹藏圖」完全相同。

要之，太歲行於四仲之位，月行三辰；而月建一月一辰，兩者關係如圖十三所示。「禹藏圖」所避大時、小時之所在，即太歲、月建每月所居之方位。不過，《淮南子·天文》所述，大時、小時的運行方向不同，一從右行，一從左行，而「禹藏圖」的大時、小時運行方向一致，皆從左行，即從斗柄所指的運行方向。其次，《淮南子·天文》云，大時當始于「二月建卯」，小時「正月建寅」，而「禹藏圖」則大時、小時皆始於夏曆正月建寅，亦從月建之月。對於以上兩個問題：第一、大時、小時運行方向，有的學者推測：「《淮南子》之太歲運行乃遵實際歲星運行方向；而帛書之太歲運行，則是遵太歲爲假設星體，運行方向與歲星相反。」¹⁵¹ 然而，太歲之所以從斗柄所指的運行方向左行，可能也是爲操作上的方便。龐樸以爲，「它被假設爲與斗柄按同一方向旋轉，這樣一來，太歲紀年、斗建紀月、太陽紀日，這三大紀時物的方向便一致起來了，人們從感覺上和觀念上和觀念上，都得到了統一與和諧的滿足。」¹⁵² 第二、大時「二月建卯」疑是「正月起卯」之誤，因太歲並非斗杓，用「建」表示方位日辰似有未妥，而且，《淮南子·天文》也沒有指出太歲正月從何辰開始，唐人李鼎祚即云：「大時者正月起卯，逆行四仲」，¹⁵³ 此說正與「禹藏圖」同。以上的推測有兩則佐

憲通：〈楚月名初探〉，《中山大學學報》1980年1期；何幼琦：〈論楚國之曆〉，《江漢論壇》1985年10期；平勢隆郎：〈楚曆小考〉，《中山大學學報》1981年2期；曾憲通：〈秦簡日書歲篇講疏〉，頁73；王勝利：〈關於楚國曆法的建正問題〉，《中國史研究》1988年2期；王勝利：〈再談楚國曆法的建正問題〉，《文物》1990年3期。

150 潘啓明：《周易參同契通析》，頁109。

151 潘遠根：〈馬王堆帛書埋胞圖考証〉，《中華醫史雜誌》19卷4期（1989），頁249。

152 龐樸：〈「火曆」續探〉，收入氏著：《稂莠集——中國文化與哲學論集》（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8），頁177。

153 張培瑜：〈出土漢簡帛書上的曆注〉，頁138。

證。居延漢代遺址新出土的簡冊有殘簡一枚（E.P.S4. T2: 105）：

大時 北方 西方

并在東方

小時 東方 南方。¹⁵⁴

又，敦煌漢簡亦云：

正月大時在東方害卯小時丑在東方害寅子朔巳反支辰解律。¹⁵⁵

這二枚殘簡指出：(1) 居延新簡提及大時、小時「并在東方」，敦煌簡亦云「大時在東方」、「小時丑在東方」（丑或衍字）。根據後者，大時、小時并在東方是為「正月」，此正與「禹藏圖」正月大時、小時之方位相同。(2) 敦煌簡提及大時「害卯」，小時「害寅」，卯、寅是大時、小時正月所直之位，害是兇或不利之意。「禹藏圖」正月的兩個〔死〕位亦在卯、寅的方位，也就大時、小時之所在。所以，大時、小時運行方向一致，兩者皆以夏曆正月為始，恐怕流行於漢代一般的曆注之中。

大時、小時如上所述。「禹藏圖」以為埋胞要避開這兩個方位。《論衡·調時篇》提及對付歲、月之神的方法：

假令太歲在子，歲食于酉，正月建寅，月食于巳，子、寅地興功，則酉、巳之家見食矣。見食之家，作起厭勝，以五行之物懸金木水火。假令歲月食東家，東家懸炭。設祭祀以除其凶，或空亡徙以辟其殃。¹⁵⁶

就上而論，對付太歲、月建之神的方法有三：一是厭勝，二是祭祀，三是用逃避（「辟」）的方式。「空亡」即全家出走，徙即搬遷。王充又引述當時人之觀念：「歲月惡其不避己之位，怒之也」。¹⁵⁷ 「禹藏圖」的性質大致屬於第三類，即「辟」大時、小時之「衝位」，埋胞圖稱之為〔死〕之方位。《論衡》亦云：歲

154 甘肅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等編：《居延新簡》（北京，文物出版社，1990），頁562。

155 羅振玉：〈流沙墜簡〉，收入氏著《羅雪堂先生全集續編》（台北，文華出版公司，1965）冊七，頁2811。

156 黃暉：《論衡校釋》，頁978。

157 黃暉：《論衡校釋》，頁978。

月「所食之地，必有死者」。¹⁵⁸

其次，太歲、北斗逐漸被神格化。《淮南子·天文》「天神之貴者，莫貴於青龍，或曰天一，或曰太陰」，又云：「北斗之神有雌雄」。¹⁵⁹ 大概遲至西漢，人們已將太歲之神每年所行經的方位，與動工興功、遷徙、嫁娶等禁忌連繫起來。由「禹藏圖」所示，埋胞亦必須考慮太歲的因素。而北斗的信仰，到了東漢晚期，甚有「南斗注生，北斗注死，凡人受胎，皆從南斗過北斗。所有祈求，皆向北斗」的說法，¹⁶⁰ 換言之，北斗主掌人的夭壽。有趣的是，這裡提到「凡人受胎，皆從南斗過北斗」，埋胞圖為祈嬰兒長壽亦要避其衝位。北斗注死的信仰起源較晚，然而，人的壽限受星宿影響的觀念應該是相當早的。

（二）、方位

上一小節解釋大時、小時的觀念時，事實上已經牽涉其運行方位的問題。在這一節，我將進一步討論「禹藏圖」本身的方位。

埋胞圖基本上包括大圖、小圖二部份。大圖圖上有「南方」二字，即上南下北的方位，與今日輿圖上北下南的通例不同。方位在古代又稱「準望」。同墓出土的駐軍圖，上亦清楚標有「南」，左標有「東」的方位字樣（圖十四）；另外，稍早的河北平山中山王墓出土的「兆域圖」（圖十五）也是呈現這種方位，據研究者指出：「兆域圖上雖然沒有標出方向，但是從圖的內容和表示形式，可以看出它是有一定方位的。例如，圖上四個宮的門表示在上方，據中山王墓發掘表明，

158 黃暉：《論衡校釋》，頁 978。

159 劉文典：《淮南鴻烈集解》卷三，頁 83，頁 82。

160 「南斗注生，北斗注死」的想法，如《後漢書·趙壹傳》云：「乃收之於斗極，還之於司命」；《搜神記》卷三〈管輅教顏超延命〉條亦可參考。人之壽夭受星宿影響，如王充所云：「人稟氣而生，含氣而長，得貴則貴得賤則賤，貴或秩有高下，富或貴有多少，皆星位尊卑大小之所授也。」（《論衡·命義篇》）又，《抱朴子·辨問篇》引《玉鈴》云：「人之吉凶修短，於結胎受氣之日，皆上得列宿之精。」見《後漢書》（台北，樂天書局影印，1978）卷八十下，頁 2628；干寶：《搜神記》（台北，洪氏出版社影印，1982），頁 33～頁 34；黃暉：《論衡校釋》，頁 45。另關於斗星之崇拜，見蕭登福：《道教星斗符印與佛教密宗》（台北，新文豐出版公司，1993）。

墓室門朝南開，無疑本圖的上方是南，下方是北。」¹⁶¹ 這種上南下北的方位有兩種可能形式：(1) 上南、下北、左東、右西；(2) 上南、下北、左西、右東。後者是從觀測者面向北，仰看天北極周圍而來的方位系統。天北極之下，是地平方位的正北；由天北極向上，經過天頂，觀測者背後即是正南。從天北極向觀測者右側平指出去是正東，而與之相對的另一邊即是正西（圖十六：a）。前者則是從觀測者面向南，俯視地平面，正北在身後，左側為地平面東，右側為西（圖十六：b），上舉的禹藏圖、駐軍圖與兆域圖等皆屬於這個方位系統。¹⁶² 王成組以為：「這是我國古代制圖的傳統——上南下北、左東右西，這和指南針『南面稱王』等古代觀念相符合。」¹⁶³

161 中國科學院自然科學史研究所地學史組：《中國古代地理學史》（北京，科學出版社，1984），頁286～頁287；楊鴻勛：〈戰國中山王陵及兆域圖研究〉，《考古學報》1980年1期；孫仲明：〈戰國中山王墓兆域圖及其表示方法的研究〉，收入曹婉如等編：《中國古代地圖集》（北京，文物出版社，1990）；劉來成：〈戰國時代中山王壽兆域圖銅版釋析〉，《文物春秋》1992年增刊。

162 王立興：〈方位制度考〉，收入《中國天文學史文集》5集（北京，科學出版社，1989），頁16～頁19。

163 王成組：《中國地理學史》（北京，商務印書館，1988），頁74～頁75。關於古代上南下北的方位傳統，再舉若干實例討論：第一、以馬王堆出土地圖為例，其呈現之方位，李學勤以為以南為上「這應該是古圖，至少是楚地出現的古圖的傳統」。而海野一隆則推測，這或許與長沙侯國處於漢帝國南部邊境有若干關係。第二、再以長沙子彈庫的楚帛書為例，帛書文字共分三篇，位於帛書中間的兩篇（八行、十三行）書寫方向互倒，四周排列附有圖形的十二段，為第三篇。三篇的次第，與帛書擺法的理解有關。蔡季襄、蔣玄怡、饒宗頤等主張以上夏、下冬、左春、右秋的方位；而董作賓、李學勤則主張上冬、下夏、左秋、右春的方位為正。後來，李學勤根據整理帛書的經驗而改為以南（即夏）為上，所以，三篇次第應以八行、十三行、邊文為先後。饒宗頤又指出，「帛書以代表夏五月之神像為三首神祝融，當正南之位，是為楚先祖，故得以南為上。」第三、八卦方位，無論是所謂先天卦位或後天卦位，基本上是上南下北的方位。馬王堆帛書《周易》的卦位亦然，李學勤說：「馬王堆帛書裡面的圖，不管是地圖還是數術性質的圖，一律上南下北。後天卦位圖採取上南下北的表示法，說明它的產生年代不會很晚」。第四、又如《靈樞·九宮八風篇》的九宮圖其卦位亦是離在上、坎在下，標明上南下北之方位。第五、相面術士的人面圖，王立興指出：「相面術士的人面圖，額頭是南，鼻準是中央，右耳為東，左耳為西，下巴是北。相書中的人面八卦部位圖、人面九州部位圖、人面干支部位圖、人面五星部位圖全都如此」。我懷疑以南為上的方位觀可能與術數、宗教有關。不過限于材料，目前

然而，上南下北的方位是不是所有古圖的慣例呢？甘肅天水放馬灘秦墓出的一幅地圖（圖十七），即不是這種方位。何雙全認為：「圖下方寫有『上』字，指示本圖的正讀方向。從有關帶方向性的地名來看，此圖方位是上北下南，左西右東，與現在地圖方位相同。」¹⁶⁴ 但是，有的學者以為，「此方位清初以前，古人甚少用之。」¹⁶⁵ 無論如何，我們得知古代方位的標示不只一種系統。李零曾經復原《管子》的《玄宮》、《玄宮圖》等材料指出，其實古代方位概念主要

僅是推測，有待日後加以證明。以上，馬王堆地圖的討論請參見：〈長沙馬王堆漢墓出土地圖的整理〉，《文物》1975年2期；譚其驤：〈二千一百多年前的一幅地圖〉，《文物》1975年2期；傅學有：〈馬王堆三號漢墓出土駐軍圖〉，收入曹婉如等編：《中國古代地圖集》；海野一隆：〈地圖學的見地とりする馬王堆出土地圖の検討〉，《東方學報》（京都）51冊（1979）。另楚帛書相關討論，見李學勤：〈論楚帛書中的天象〉，《湖南考古輯刊》1集（1982），頁68；饒宗頤、曾憲通：《楚帛書》（香港，中華書局，1985），頁194～頁198；李零：〈長沙子彈庫戰國楚帛書研究〉，（北京，中華書局，1985），頁29～頁30。卦位的討論見：李學勤：〈馬王堆帛書《周易》的卦序卦位〉，收入氏著：《李學勤集》（哈爾濱，黑龍江教育出版社，1989），頁351～頁361；韓仲民：《周易說略》（北京，北京師範大學出版社，1992），頁88～頁91；中島和歌子：〈八卦法管見〉，《文化學年報》12號（1993），頁89～頁133。另《靈樞·九宮八風篇》的討論，見河北醫學院：《靈樞經校釋》下冊，頁373～頁376；王旭、徐昭玉：〈《靈樞·九宮八風篇》的九宮圖非其所固有〉，《中華醫史雜誌》22卷2期（1992），頁95～頁96。面相圖的方位，見王立興：〈方位制度考〉，頁17。

164 何雙全：〈天水放馬灘秦墓出土地圖初探〉，《文物》1989年2期，頁13。這種上北下南的方位，亦見於馬王堆漢墓的「辟兵圖」（一說，「神祇圖」或「社神圖」）。周世榮以為此圖之方位應參照馬王堆帛書《地形圖》和漢代四神鏡銘文所見的方位來定，即上南下北，左東右西。圖形自南至北，可分為上、中、下三層。而李零卻主張此圖實屬上北下南方位，並指出：「中國唐以來的地圖是取上北下南，但早期往往作上南下北。近來學者往往以為早期地圖只有後一種方向，其實不對，如近出放馬灘秦地圖即取上北下南。」討論詳見：周世榮：〈馬王堆漢墓的「神祇圖」帛書〉，《考古》1990年10期，頁925；李零：〈馬王堆漢墓「神祇圖」應屬辟兵圖〉，《考古》1991年10期，頁940～頁942。關於此圖的性質，參見最近李學勤：〈「兵避太歲」戈新証〉，《江漢考古》1991年2期；李零：〈湖北荊門「兵避太歲」戈〉，《文物天地》1992年3期；陳松長：〈馬王堆漢墓帛書「太一將行」圖淺論〉，《美術史論》1992年3期；李學勤：〈古越閣所藏青銅兵器選粹〉，《文物》1993年4期，頁25討論神人紋劍部份；陳松長：〈馬王堆漢墓帛書「神祇圖」辨正〉，《江漢考古》1993年1期。關於「辟兵圖」我將另文討論。

165 王立興：〈方位制度考〉，頁19。

有二種系統，一種是按日照而取的方位（背陽、向陽），即上南下北；另一種是按斗極和斗旋順序而取的方向，即上北下南。大致而言，前者用於地形，後者主要是用於天文、時令。¹⁶⁶ 古代的方位系統應不只一種，但筆者懷疑，中國古代時間、空間應該是結合在一起的，恐怕沒有如此截然的分別。¹⁶⁷

不過，「禹藏圖」大圖的性質基本上屬於地形圖應該是可以確定的。這由其托名於「禹」，可作為一項佐證。禹為假託，應該沒有異議。但假託的古聖賢與作品內容之間有沒有一定程度的連繫呢？顧頡剛發現古代不少有關地理、輿圖等作品皆托名禹的名下，如《禹貢》、《山海經》以至於後世的「禹九州圖」、「禹跡圖」等。¹⁶⁸ 而大量禹的傳說，如禹遠方圖物之說；《尚書·立政》：「陟禹之跡」；¹⁶⁹ 《詩經·韓奕》：「奕奕南山，維禹甸之」；¹⁷⁰ 《淮南子·

166 李零：〈楚帛書與「式圖」〉，《江漢考古》1991年1期，頁61；李零：〈「式圖」與中國古代宇宙模式〉（上），《九州學刊》4卷1期（1991），頁42～頁43；李零：〈「式」與中國古代的宇宙模式〉，《中國文化》4期（1991），頁13。

167 例如，元代張理《大易象數鉤深圖》有「仰觀天文圖」、「俯察地理圖」。明代來知德《易經來注圖解》採此圖稍異。按此二圖是解釋八卦來源之圖式，本于《周易·繫辭下》。其中，「仰觀天文圖」，呈現上南下北，左東右西之方位，八卦方位則是上離下坎，四周附麗二十八宿等。而「俯察地理圖」，方位同於天文圖，以子午、卯酉定四方之位，並畫九州等以配合卦位。這二圖，一個或可稱之天圖，另一或可稱為地圖，兩者方位是一致的（來知德：《易經來注圖解》，台南，大千世界出版社影印，1987），頁538。換言之，古代地形之圖與天文時令之圖是否截然為二個系統，值得進一步研究。又如，式盤上所見之二十八宿排列圖，並非實際上其在天上的排列方式，龐樸說：「後世的種種二十八宿排列圖，都只能叫做『地圖』，而不是天圖；它們是堪輿家的作品，不是天文家的記錄」，而且為了使用上的方便，紀年的太歲、紀月的年建、紀日的日行都安置在地上，天文時令與輿地之間，並不是完全割裂的。見龐樸：〈火曆續探〉，頁178；另馮友蘭：《中國哲學史新編》（北京，人民出版社，1985）三冊，頁187～頁207〈緯書中的世界圖式〉對此問題亦間有觸及，可一併參考。

168 顧頡剛：《中國上古史研究講義》（北京，中華書局，1988），頁88；顧頡剛：《顧頡剛讀書筆記》（台北，聯經出版社，1990）卷二，頁983；卷四，頁2182～頁2183；卷七，頁5607等條。按地理著作多托名於禹，此顧頡剛已發其覆。除本文所提及之書，唐代杜佑《通典》注引《禹受地統書》，清代王謨輯《禹受地記》收錄古地理佚書，亦托名禹，凡此可証余之推測。另禹之形象，見丁山：《中國古代宗教與神話考》（上海，上海文藝出版社影印，1988），頁32～頁34；袁珂：《中國神話史》（上海，上海文藝出版社，1988），頁351。

169 孔穎達：《尚書正義》（台中，藍燈出版社影印），頁265。

170 鄭玄：《毛詩箋》，頁129。

齊俗》：「禹令民聚土積薪，擇丘陵而處之」；¹⁷¹ 《呂氏春秋·齊初篇》：「禹行水，竊見塗山之女，禹未之遇而巡省南土」¹⁷² 等等。凡此種種記載，都將禹形容成巡省各地，而且熟知天下山川形勢、風土所宜的古賢。余意「禹藏圖」似乎即如「禹九州圖」、「禹跡圖」一樣，其作品性質與上述禹的傳說取得連繫。

這個地形、方位之圖又包括十二個小圖，或可以稱為「月圖」或「十二月圖」〔見附錄（二）〕。現在將小圖中的月份、數字的部份暫時除去（如圖十八），即是由子午、卯酉二條直線所構成的「十」字，以及丑寅、辰巳、未申、戌亥等四個不同方位的「L」形成結合而成的。

這種圖式，是如何形成的？只是為了劃分十二等次以配合月建的數目，抑或，這種圖式的結構是基於某種宇宙觀？我以為可能是後者。這種圖式，我暫定名為「二繩四鉤」宇宙圖式。《淮南子·天文》云：

子午、卯酉為二繩，丑寅、辰巳、未申、戌亥為四鉤。東北為報德之維也，西南為背羊之維，東南為常羊之維，西北為蹶通之維。¹⁷³

子午卯酉是辰次。就方位來看，子為北，午為南，卯為東，酉為西，所謂二繩即由子午、卯酉交叉所形成的二條直線。《說文》云：「十，數之具也。一為東西，丨為南北，則四方中央備矣。」¹⁷⁴ 此亦可謂為「經緯」或「縱橫」。¹⁷⁵ 子午繩、卯酉繩所構成的圖式，即如埋胞圖的小圖所見。二繩所劃分的「四方」之位，在田地的周邊可稱之「四至」，在住宅的周邊則可稱之「四鄰」。其次，丑寅、

171 劉文典：《淮南鴻烈集解》卷十一，頁64。

172 陳奇猷：《呂氏春秋校釋》（台北，華正書局影印，1985），頁334。

173 劉文典：《淮南鴻烈集解》卷三，頁63。這種二繩四鉤圖式的應用，亦見近年發現之《日書》，見劉信芳：〈《日書》四方四維與五行淺說〉，《考古與文物》1993年2期。另外，馬王堆《刑德》乙本所附的九宮圖，其基本結構亦然。《刑德》云：「卯酉，二根也。」又云：「二根司殺」，因卯酉是對衝。見傅舉有、陳松長：《馬王堆漢墓文物》（長沙，湖南出版社，1992），頁133～頁135；饒宗頤：〈馬王堆《刑德》乙本九宮圖諸神釋〉，《江漢考古》1993年1期，頁84～頁87。

174 段玉裁：《說文解字注》，頁89。

175 姜亮夫：《楚辭通故》（濟南，齊魯書社，1985）4輯，頁856；Stephen Field: "Cosmos, Cosmograph, and the Inquiring Poet: New Answers to the Heaven Questions", *Early China* 17 (1992), pp. 98 ~ 100。

辰巳、未申、戌亥等亦爲辰次。丑寅即丑與寅之間，爲東北；辰巳即辰與巳之間，爲東南；未申即未與辰之間，爲西南；戌亥即戌與亥之間，爲西北。此謂爲「四鈎」。四鈎交叉又構成四維，以方位來看，《淮南子·天文》云：「東北爲報德之維也；西南爲背陽之維；東南爲常羊之維；西北爲蹶通之維」，又云：「兩維之間九十一度十六分之五」。¹⁷⁶ 古分周天爲三百六十五度又四分度之一，合以現時三百六十度之說，即相當於九十度左右。這「二繩四鈎」之說，即漢代早期的宇宙圖式，劉復、林巳奈夫曾將其復原（圖十九：a、b）。如果我們將圖十九的若干線條除去，這個圖式正是埋胞圖小圖的基本結構了。

我們觀看這個「二繩四鈎」圖式時，可以由下往上，想像它是在我們頭頂之上的一個圓形的穹蒼。如果再由側面看去，就如圖二〇所示。這也就是「蓋天說」的宇宙模型。《天問》云：「斡維焉系？天極焉加？」斡，洪興祖《楚辭考異》云：「一作筦」，即轉也。維，即繩索；斡維似爲轉動著的繩索。¹⁷⁷ 孫作雲云：「古人認爲，天體如蓋，上有繩栓繫，所以不墜；又因爲這繩索轉動，故天蓋也跟著轉動，這就是所謂蓋天說」。¹⁷⁸ 而《天問》所說的「維」，程嘉哲以爲就是上述報德之維等所謂「四維」。¹⁷⁹ 四維支撐所造成的「四鈎」，正是周天的四個角落，我們也可以確定「禹藏圖」所用的宇宙模型是屬於「蓋天說」（圖二一）。漢代出土棊盤上所標示的子午、卯酉等辰次、方位似亦反映著這種宇宙模型（圖二二）。

與本文相關的是，二繩、四鈎與方位之間的關係是如何確定的？《淮南子·天文》云：

東方木也，其佐句芒，執規而治春，其神爲歲星，其獸蒼龍，其音角，其日甲乙。南方火也，其帝炎帝，其佐朱明，執衡而治夏，其神爲熒惑，其獸朱鳥，其音徵，其日丙丁。中央土也，其帝黃帝，其佐后土，執繩而制

176 劉文典：《淮南鴻烈集解》卷三，頁63，頁64。

177 臺靜農：《楚辭天問新箋》（台北，藝文印書館，1972），頁4～頁5。

178 孫作雲：《天問研究》（北京，中華書局，1989），頁120。

179 程嘉哲：《天問研究》（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84），頁21～頁22。

四方，其神爲鎮星，其獸黃龍，其音宮，其日戊己。西方金也，其帝少昊，其佐蓐收，執矩而治秋，其神爲太白，其獸白虎，其音商，其日庚辛。北方水也，其帝顓頊，其佐玄冥，執權而治冬，其神爲辰星，其獸玄武，其音羽，其日壬癸。¹⁸⁰

以上，將五星、五帝、季節、音律、二十八宿與方位結合起來，並予以系統化。這樣的結合，或許有其一定的道理，例如，東方、春、歲星等幾位因素的聯繫，似乎是建立在古人對自然現象的觀察。「禹藏圖」所見歲星的方位，是「正月建寅」（春），東方的位置。但是，這一類的圖式爲求其系統的完整性，不免會附會或雜夾了其他的一些因素進來。¹⁸¹ 劉復曾嘗試解釋上文之中繩、維、鈎名稱的由來，以及東一規，南一衡，西一矩，北一權，中一繩等之間聯繫在一起的可能原因。他說：

我以為在比較近於原始的時候，即人類剛開始研究天文的時候，所用以經天緯地的東西，是一大幅布（或一大張牛皮之類）。這一大幅布，不用的時候，可以捲起或疊起，用的時候卻並不是平攤在地上，而是直立，或是斜立的。因其如此，所以必須要有維繫的東西。於是先用兩條較大一點的繩，相交作十字形，釘於布上，而交點於全幅的中心，這就叫做繩，次取四條較小的繩，繫於四角，使不往下掉，這就叫維。但要把這樣一大幅東西常用幾個人握在手裡是很不方便的，必須設法將它拴系在什麼地方才好，於是又借用當時的科學儀器權、衡、規、矩四物，分扣於上下左右四個繩頭上，以爲拴系之具：衡直而長，置之上方（南）；權小而重，置之下方（北）；規矩則分置於左（東）右（西）；至於四維頭上所用的，卻是普通日用品中的鈎子。因爲在很古的時候有過這樣的事實，所以後來才有東方之神執規而治春，南方之神執衡而治夏……那一套神話；其謂中央之神

180 劉文典：《淮南鴻烈集解》卷三，頁57～頁58。

181 參見李澤厚：〈秦漢思想簡議〉，收入氏著：《中國古代史論》（台北，漢京文化有限公司重排本，1987），頁139～頁167；金春峰：〈「月令」圖式與中國古代思維方式的特點及其對科學、哲學的影響〉，收入《中國文化與中國哲學》（北京，東方出版社，1992），頁126～頁159。

執繩而制四方者，謂子午、卯酉二繩之交點在中央也。¹⁸²

劉復的推測，主要是在疏解繩、鉤及權衡規矩四物與方位的關係（圖二三）。這是他個人的意見，未必能據為定論。不過，《易緯通卦驗》云：「冬至日，置八神，樹八尺之表，日中視其影，如度者歲美人和，晷不如度者歲惡人僞，言政令為之不平。」《注》：「神，讀如引。言八引者，樹杙於地，四維、四中（仲）引繩以正之，故因名之曰引。」¹⁸³ 亦即樹立測日影的八尺之表要從八個方向以八條繩來栓系，以此模擬天體之象，求歲之美惡。換言之，在古代似乎存在以繩所構成的四維、四仲的圖式來測量日影的事實（或觀念）。

再者，權衡規矩等計量器，除了實用之外，亦具有象徵意義。《淮南子·天文》：「規生矩殺，衡長權藏，繩居中央，為四時根。」¹⁸⁴ 這裡提到，「規」使萬物生存，「矩」使萬物凋零，「衡」使萬物成長，「權」使萬物隱藏。上面的種種計量器表示天地運行的時序。而「繩居中央」的繩應指子午、卯酉之繩，從「禹藏圖」的小圖來看，大時與小時行於二繩所形成四維、四仲之位，月月不同，故云：二繩「為四時根」。《史記·龜策列傳》：「規矩為輔，副以權衡」，¹⁸⁵ 《漢書·律曆志》：「準繩連體，衡權合德」，¹⁸⁶ 《鶡冠子·道端篇》：「鉤繩相布，衡槩相制」¹⁸⁷ 等，要之，由鉤、繩來定四方之位，而其所構成的圖式亦成為天文宇宙的象徵。

埋藏胞衣必須參考小圖上的方位，而使用「禹藏圖」的人是以何為確定方向的基準？馬繼興說：

這種方位首先是以產婦居室為中心，在其四周外方的十二個方位即：東方（東北、東、東南），南方（南東、南、南西），西方（西南、西、西北），北方（北西、北、北東）。選擇必須避忌埋胞的方位，和埋胞最佳

182 劉復：〈西漢時代的日晷〉，《國學季刊》3卷4期（1932），頁21～頁22。

183 引自孫詒讓：《周禮正義》第八冊，頁2109。

184 劉文典：《淮南鴻烈集解》卷三，頁74。

185 《史記》（台北，鼎文書局影印，1984）卷一百二十八，頁3229。

186 《漢書》卷二十一上，頁970～頁971。

187 陸佃：《鶡冠子解》，頁26。

的方位。¹⁸⁸

即方位是以個別「產婦的居室為中心」，¹⁸⁹ 換言之，「禹藏圖」所避忌太歲與北斗的方位可能因人的居所而異，形成了「東家之西，即西家之東」的情況。王充即批評說：

令正言在子位，觸土之中直子午者不得南北徙耳，東邊直丑、巳之地，西邊直亥、未之民，何為不得南北徙？丑與亥地之民，使太歲左右通，不得南北徙及東西徙。何則？丑在子東，亥在子西，丑亥之民東西徙，觸歲之位；巳未之民東西徙，忌歲所破¹⁹⁰

王充以子午線立論，破避忌太歲方位之說，即假令太歲所處在子位，那麼，應該只有子午位置的人家不能向南北搬遷，然而，在「土之中」東部丑、巳位置的人家，與西部亥、未位置的人家，假使太歲左右能左右移動，則他們不但不能南北徙，而且也不能東西徙。然而避忌太歲是以個人為中心，則王充的質疑就不能成立了。這指出方位應人的所在而異。也就是說，太歲的方位是以個別產婦的居室為準的話，則子家應該避忌埋胞的方位，對丑家而言可能是埋胞最佳的方位。

縱合本節所論，「禹藏圖」大圖的方位是上南下北，可能屬於地形圖。小圖的方位乃「二繩四鈎」的宇宙圖式，其上又分置大時、小時，其方位隨月而易，在實際使用時，上述的方位則又以產婦居室為準。值得一提的是，「二繩四鈎」的圖式，亦見於漢代的栳盤、日晷、規矩紋鏡（或稱之「博局紋鏡」）、六博局盤等器物上（圖二四），討論這幾種器物的學者多矣，基本上都認為它們應有一個共同的來源。至於，這個共同的來源為何，性質又為何，各家異說。我個人以

188 馬繼興：《馬王堆古醫書考釋》，頁764。

189 如羅盤的使用亦然，「以官老爺而論，按羅盤的中心設在公堂的公座上為準，來定太歲方位。以庶民而論，按羅盤的中心設在家主本人睡的床上為準，來定太歲方位。」詳見王立興：〈方位制度考〉，頁13～頁14。另見《協記辨方書》，頁670～頁674〈論用盤針〉、〈定方隅法〉諸條之討論。

190 黃暉：《論衡校釋》，頁1015。

爲「二繩四鉤」的宇宙圖式也許是一條線索，值得進一步探究。¹⁹¹

- 191 關於漢代的栴盤、日晷、規矩紋鏡（TLV紋鏡）、六博局盤等器物之間的關係，論者極多，今摘其要，並略加評述如下。第（一）、漢代日晷迄今發現三件。分別爲端方、懷履光（W. White）、周進所藏。三者圖紋基本相同，李約瑟（Joseph Needham）推測說：「吾人可暫時假定這 TLV 記號的原來目的是一個實用的和天文的。這些記號之刻在鏡鑑上乃十分自然的。尤其那些上面有精巧的宇宙象徵。六博版可能是這些圖案的變化，或者是從此推演出來。既然和占卜有關，當然用日晷面作六博版乃極其自然之事，因爲這面上表現了天象的形象。鏡面上的花紋是爲裝飾用的」，我前有一舊文亦從此說。劉復則以爲日晷圖紋是由二繩四鉤所構成，孫機亦以爲「晷面上刻出的 TLV 紋，則是象徵天宇的記號」，「與測影的功能無關」，換言之，晷面上的圖紋是象徵性的，不是實用的（李約瑟：《中國之科學與文明》第五冊，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1985，頁 213～頁 214，相關討論見頁 203～頁 214，李建民：〈漢代局戲的起源與演變〉，《大陸雜誌》77 卷 3 期，1988，頁 102～頁 108；劉復：〈西漢時代的日晷〉，頁 21～頁 22；孫機：《漢代物質文化資料圖說》，北京，文物出版社，1991，頁 290；郭寶鈞：〈古玉新詮〉，《史語所集刊》20 本下，1948，頁 27）。第（二）、規矩鏡的 TLV 圖紋，各家說法分歧，其中林巳奈夫以爲是《淮南子·天文》的二繩四鉤之說，孫機亦有類似看法。李學勤則說：「如果把規矩紋的 T 看成連通的  形，即表示二繩，而 V 恰是把丑寅等鉤連起來，即表示四鉤。再如將 V 形用交叉直線連通，像石日晷上的樣子，即表示四維。所以，這種圖紋之作 TLV 形，絕不是偶然的。」另外，有人發現新莽時期四神規矩鏡的銘文有「刻婁（鏤）博局去不羊（祥），家常大富宜君王」之句，故主張將 TLV 鏡改稱「博局鏡」。按銘文所說，這種圖紋擁有「去不羊（祥）」之作用，故亦見於漢代厭勝錢之中（關於 TLV 紋鏡的各家解說，見孔祥星、劉一曼：《中國古代銅鏡》，北京，文物出版社，1988，頁 80～頁 83；孫機：《漢代物質文化資料圖說》，頁 270～頁 272；李學勤：〈論含山凌家灘玉龜、玉版〉，《中國文化》6 期，1992，頁 147；周錚：〈「規矩鏡」應改稱「博局鏡」〉，《考古》1987 年 12 期，頁 1116～頁 1118；西田守夫：〈「方格規矩鏡」の圖紋の系譜——刻婁博局去不羊の銘文をもつ鏡について〉，《東京國立博物館美術誌》No. 427，1986；李零：〈跋石板村式圖鏡〉，《文物天地》1992 年 1 期；徐力民：〈論宗教與我國古代的厭勝錢〉，《中原文物》，1988 年 3 期，頁 76）。第（三）、六博局紋上亦有 TLV 紋，勞榘以爲源於古代亞字形的宮室建築，張光直的說法近之。而孫機主張其來自栴盤，Michael Loewe 亦有類似的說法（見勞榘：〈六博及博局的演變〉，《史語所集刊》35 本，1964，頁 25～頁 26；張光直：〈說殷代的「亞形」〉，收入氏著：《中國青銅時代》二集，北京，三聯書局，1990，頁 88～頁 94；孫機：《漢代物質文化資料圖說》，頁 394；Michael Loewe: *Ways to Paradise: The Chinese Quest for Immortality*, London, George Allen & Unwin, 1979, p.82)。事實上，六博局面的圖紋與前述日晷、規矩鏡都是一脈相承的，如李學勤所說「體現的中國遠古以來的宇宙觀念」，亦即二繩四鉤的宇宙圖式。這種圖式，在安徽含山凌家灘 M4 出土的帶四方八位的玉片亦可見，學者多以爲與上述幾種圖式有關連（參見：陳

(三)、數 字

「禹藏埋胞圖法」云：「視數多者埋胞」，埋胞圖的小圖的十二個方位，以兩個死位及數字標示。其中數字的部份，茲按月鈔列如下：

正月：20、30、50、60、70、80、90、100、110、120、〔死〕、〔死〕。
 二月：20、30、〔死〕、40、30、40、50、60、70、80、90、〔死〕。
 三月：20、30、40、50、〔死〕、20、30、40、50、60、70、〔死〕。
 四月：20、30、40、50、60、70、〔死〕、20、30、40、50、〔死〕。
 五月：20、30、40、50、60、70、80、90、〔死〕、20、30、〔死〕。
 六月：20、30、40、50、60、70、80、90、100、110、〔死〕、〔死〕。
 七月：20、30、40、50、60、70、80、90、100、110、〔死〕、〔死〕。
 八月：20、30、40、50、60、70、80、90、〔死〕、20、30、〔死〕。
 九月：20、30、40、50、〔死〕、30、40、50、60、70、80、〔死〕。
 十月：20、30、40、50、60、70、〔死〕、20、30、40、50、〔死〕。
 十一月：20、30、40、50、60、70、80、90、〔死〕、20、30、〔死〕。

久金、張敬國：〈含山出土玉片圖形試考〉，《文物》1989年4期；饒宗頤：〈未有文字以前表示「方位」與「數理關係」的玉版〉，《文物研究》1990年6輯；李學勤：〈論含山凌家灘玉龜、玉版等文〉。這些器物基本上呈現亞字形，Sarah Allen推測亞字形是殷人心目中宇宙中心之象徵，此說可與含山凌家灘玉版的可能的象徵意義合參（Sarah Allan: 〈亞形與殷人的宇宙觀〉，《中國文化》4期，1991，頁31～頁47；Sarah Allan: *The Shape of the Turtle: Myth, Art, and Cosmos in Early China*, N.Y., 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1991, Chapter IV）。第（四）、栻（式）盤。漢代栻盤有幾種型式，其中安徽阜陽雙古堆M1出土漆木式（西漢初）之栻盤，地盤即呈現二繩四鉤之結構。Donald J. Harper認為栻盤中心的十字交叉的雙線可能與二繩（四維）的思維有關（參見：〈阜陽雙古堆西漢汝陰侯墓發掘簡報〉，《文物》1978年8期；殷滌非：〈西漢汝陰侯墓出土的占盤和天文儀器〉，《考古》1978年5期；嚴敦杰：〈式盤綜述〉，《考古學報》1985年4期；Donald J. Harper: "The Han Cosmic Board" *Early China* 4, 1978-9; 成家徹郎：〈中國古代占星術和古星盤〉，《文博》1989年6期；Denis Twitchett and Michael Loewe eds.: *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China*, Vol. I, N.Y.,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6, p.678, p.724）。總結來說，上面這幾種器物上之圖案，關係是一脈的，即源於二繩四鉤的宇宙模式。其先後關係可能是栻→博局→TLV鏡，或者日晷→博局→TLV鏡。其間的源流變化，限於材料，目前僅是一種推測，有待日後證明。

李 建 民

十二月：20、30、40、50、60、70、80、90、100、110、〔死〕、〔死〕。
由上所示，可以得知：一、數的範圍大約在20～120之間，二、排列的規律，由20始，依次增加，每遇〔死〕位再從20開始，其中，正月疑有脫文，二月有錯字，九月遇〔死〕位從30開始，亦不合上述之規律。茲校正如下（下面列原帛書之〔數〕）：

正月：20、30、40、50、60、70、80、90、100、110、120、〔死〕、〔死〕。
50、60、70、80、90、100、110、120

二月：20、30、〔死〕、20、30、40、50、60、70、80、90、〔死〕。
(40)

九月：20、30、40、50、〔死〕、20、30、40、50、60、70、80、〔死〕。
30、40、50、60、70、80

改訂這三個月的〔數〕，基本上是假定這一類方技之書是有規律可循。而且，在十二個月之中，絕大部份的月份皆按上述規律排列，唯正月、二月、九月略有出入，故以為這三個月部份數字的脫錯可能是傳鈔時所造成的。每月數字的排列具有規律性，我們可以東、南、西、北的方位將數字重新排列如下，其中兩個〔死〕位，皆改成月建、太歲（數字下面列改訂後的「數」）：

正月：月建、太歲、20、30、50、60、70、80、90、100、110、120。
40、50、60、70、80、90、110、120

二月：90、月建、20、30、太歲、40、30、40、50、60、70、80。
(20)

三月：60、70、月建、20、30、40、50、太歲、20、30、40、50。

四月：30、40、50、月建、20、30、40、50、60、70、太歲、20。

五月：90、太歲、20、30、月建、20、30、40、50、60、70、80。

六月：80、90、100、110、太歲、月建、20、30、40、50、60、70。

七月：60、70、80、90、100、110、月建、太歲、20、30、40、50。

八月：30、40、50、60、70、80、90、月建、20、30、太歲、20。

九月：50、太歲、30、40、50、60、70、80、月建、20、30、40。

20、30、40、50、60、70

十月：40、50、60、70、太歲、20、30、40、50、月建、20、30。

十一月：30、40、50、60、70、80、90、太歲、20、30、月建、20。

十二月：20、30、40、50、60、70、80、90、100、110、太歲、月建。

如上表所示，月建一月一移，所以正月在首，至十二月在尾；而太歲行四仲之位，每月移動二格，一年循環三次。每逢月建、太歲之位，數字皆從20重排，只有正月、二月、九月有誤。

其次，這20～120（應為110）的「數」代表什麼？完全沒有意義，還是如有些學者指出的是一種「神祕數字」呢？聞一多、楊希枚等即以爲像72或所謂「天地數」之類是古代的神祕數字。¹⁹² 我推測這些「數」象徵人的壽限。它不是「天地數」之類的神祕數字，然而卻是有意義的。《呂氏春秋·盡數》云：

天生陰陽寒暑燥溼，四時之化，萬物之變，莫不爲利，莫不爲害。聖人察陰陽之宜，辨萬物之利以便生，故精神安乎形，而年壽得長焉。長也者，非短而續之也，畢其數也。畢數之務，在乎去害。

這裡所謂「盡數」的數，即盡其天年，故云：「年壽得長」。¹⁹³ 本文附錄二中《醫心方》的埋胞資料也提到按圖埋胞，有云：「筭（算）多處者有壽，筭（算）少處者不壽」（第二七條），此處的「筭」字，六朝《老子想爾注》的寫本亦見之，饒宗頤以爲即「筭」也，並引《抱朴子》之文曰：「凡人之受命，得壽自有本數，數本多者則紀筭難盡而遲死，若所稟本少，而所犯者多，則紀筭速盡而早死」。¹⁹⁴ 所以，「禹藏圖」的數，疑即〈盡數〉篇所言之「年壽」，或與「筭」字同義。

古時以百歲或一百二〇歲爲「天年」，天年即一個人應有的壽命之限。《尚書·洪範》云：「五福，一曰壽」，《傳》云：「百二十年」，孔穎達《疏》：人之大期，百年爲限。世有長壽云百二十年者，故《傳》以最長者言

192 楊希枚：〈中國古代的神祕數字論稿〉，《民族所集刊》33期（1972）。

193 陳奇猷：《呂氏春秋校釋》，頁136～頁137。

194 饒宗頤：《老子想爾注校證》，頁71。

之。¹⁹⁵

百二十年是壽之最長者，一般皆曰「百年」。《禮記·曲禮上》云：

人生十年曰幼，學；二十曰弱，冠；三十曰壯，有室；四十曰強，而仕；五十曰艾，服官政；六十曰耆，指使；七十曰老，而傳；八十、九十曰耄；七年曰悼，悼與耄，雖有罪，不加刑焉；百年曰期，頤。¹⁹⁶

又，《內經·靈樞·天年》亦以「百歲」為壽限：

人生十歲，五臟始定，血氣已通，其氣在下，故好走。二十歲，血氣始盛，肌肉方長，故好趨。三十歲，五臟大定，肌肉堅固，血脈盛滿，故好步。四十歲，五臟六腑十二經脈，皆大盛以平定，腠理始疏，榮華頹落，髮鬢斑白，平盛不搖，故好坐。五十歲，肝氣始衰，肝葉始薄，膽汁始減，目始不明。六十歲，心氣始衰，苦憂悲，血氣懈墮，故好臥。七十歲，脾氣虛，皮膚枯，故四肢不舉。八十歲，肺氣衰，魄離，故言善。九十歲，腎氣焦，四臟經脈空虛。百歲，五臟皆虛，神氣皆去，形骸獨居而終矣。¹⁹⁷

《禮記》是以人的社會責任或義務來劃分年齡，《內經》則根據人體血氣及內臟的盛衰和年齡的關係，把人生自然衰退的過程分成幾個階段。所謂「天年」，是上天給人的壽命，它是有一定期限。而以上兩者都是以「百年」、「百歲」為數，「百二十年」大概是其極限。

百歲為正常人所應得之「數」，然能善盡數者畢竟不多，因此產生種種延壽之術，或有種種性命之學以解釋人無法得此「百歲」之數的原因。例如，《白虎通·壽命》即有「三命」之義：

命者何謂也？人之壽也，天命已使生者也。命有三科以記驗：有壽命以保度，有遭命以遇暴，有隨命以應行。¹⁹⁸

195 孔穎達：《尚書正義》，頁 179。

196 王夢鷗：《禮記校禮》（台北，藝文印書館，1976），頁 19。相關考證見頁 19～頁 23。

197 吳國定：《內經解剖生理學》，頁 516～頁 517。歷代考證見頁 525～頁 526。

198 陳立：《白虎通疏證》（台北，廣文書局影印光緒元年春淮南書局刊本，1987），頁 463～頁 464。

此即將「命」解釋為「人之壽」。¹⁹⁹ 其中，壽命為正命，隨命是「隨行為命」，而遭命是「逢世殘賊，若上逢亂君，下必災變暴至，夭絕人命」。陳立《疏證》引《援神契》云：「受命謂年壽也，遭命謂行善而遇凶也，隨命謂隨其善惡而報之」。²⁰⁰ 因此，人雖皆稟百歲之數，但隨個人所遭、隨而有所不同。王充《論衡·氣壽篇》則云：「若夫強弱夭壽，以百為數，不至百者，氣自不足也」，²⁰¹ 他認為人的壽命長短，取決于人在母體時受氣的厚薄，但無論所受之氣的厚薄，基本上是以百歲為衡量標準的：「百歲之命，是其正也。不能滿百者，雖非正，猶為命」。²⁰² 一百歲，是正常的壽限。《內經》稱之為「天年」；若不然，則稱為「夭」。²⁰³ 在〈命義篇〉，他也提及「三命」之說：

正命者至百而死。隨命者五十而死。遭命者初稟氣時遭凶惡也，謂妊娠之

199 參見劉翔：《中國傳統價值觀念詮釋學》（台北，桂冠圖書公司，1993），頁190～頁199〈命〉條。

200 陳立：《白虎通疏證》，頁464。按三命之說，壽命為正命，隨命、遭命為變命也。《孟子·盡心章》趙岐《注》：「命有三名，行善得善曰受命，行善得惡曰遭命，行惡得惡曰隨命。」《音義》又云：「丁云：『三命事出《孝經援神契》。』」按《禮記·祭法》注云：「司命主督察三命。」孔穎達《正義》引《孝經援神契》云：「命有三科，有受命以任慶，有遭命以謫暴，有隨命以督行。受年，謂年壽也。遭命，謂行善而遇凶也。隨命，謂隨其善惡報之。」《春秋繁露·重政篇》云：「人始生有大命，是其體也；有變命存其間者，其政也。政不齊，則人有忿怒之志；若將施危難之中，而時有隨遭者，神明之所接，絕續之符也。」又，《太平御覽》三百六十引《春秋元命苞》云：「壽命，正命也，起九九八十一。有隨命，隨命者，隨行為命也。有遭命，遭命者，行正不誤，逢世殘賊，君上逆亂，辜咎下流，災譴並發，陰陽散忤，暴氣需至，滅日動地，絕人命，沙鹿襲邑是。」漢儒言三命，大同小異。黃暉以為：「三命之說，義並相近，惟趙岐論隨命略異耳。」又焦循以為：「《論衡》全本《孝經諱》，以年壽得諸自然，不由善報，與趙氏為異也。」參見：黃暉：《論衡校釋》，頁46～頁47；焦循：《孟子正義》（台北，文津出版社影印本，1988）下冊，頁879～頁880。另參見森三樹三郎：《上古より漢代に至る性命觀の展開——人性論と運命觀の歴史》（東京，創文社，1987）；廖果：《自養之道——中國古代個體差異養生學說》（台北，明文書局，1993），頁9～頁15〈古代對年齡差異的劃分〉一節。

201 黃暉：《論衡校釋》，頁26。

202 黃暉：《論衡校釋》，頁28。

203 夭，短折也。不盡天年之意，與壽字對舉。黃暉：《論衡校釋》，頁31。

時遭得惡也，或遭雷雨之變，長大夭死。此謂三命。²⁰⁴

王充反對當時對「隨命」的解釋，而認為「富貴貧賤皆在初稟之時，不在長大之後隨行而至也」。²⁰⁵ 一個正常人可以活一百歲左右稱「正命」。活五十歲左右而死稱「隨命」，只是人承受氣的不同，而與道德無關。同樣的，遭命是指人在承受氣的時候遭到外界環境不良影響而形成的一種命，具有這種命的人，注定會遭到外來的、不可預測的兇禍而死亡。不管如何，「百歲為正」的觀念，恐怕是當時相當普遍的。葛洪《彭祖傳》亦云：「人之受氣，雖不知方術，但養之得宜，常至百二十歲，不及此者，傷也」。²⁰⁶

要之，百歲雖是「天年」，但一般人的年壽往往不及於此，兇死、夭折者亦常有聞見。所以，《白虎通》等書或以「行善而遇凶」、「隨其善惡而報」來解釋，或完全歸於人出生稟受氣的厚薄來決定。不過，以當時養生的條件而言，就算在正常的情況之下，得以盡數的人也許不多。清儒金鶚《求古錄禮說》有云：

人生以百年為期，然不必盡百年也。五十以下為夭折，五十以上為壽考。約而言之，壽有三等：百歲為上壽，八十為中壽，六十為下壽，〈魯頌〉所謂三壽也。人自少而壯而老，分為三限。惟少則三壽皆同，壯、老各異。上壽，三十至六十為壯，七十至百歲為老；中壽，三十至五十為壯，六十至八十為老；下壽，三十、四十為壯，五十、六十為老。是則上壽七十始衰，為老；中壽六十始衰，為老；下壽，五十始衰為老。天下下壽最多，中壽已少，上壽尤罕觀。故養老之典，必始于五十。〈曲禮〉「五十曰艾，六十曰耆」，艾耆已訓為老，蓋以中下壽為率也。²⁰⁷

204 黃暉：《論衡校釋》，頁49。

205 黃暉：《論衡校釋》，頁48～頁49。

206 關於《彭祖經》，參見坂出祥伸：〈彭祖傳說と《彭祖經》〉，收入氏著：《道教と養生思想》（東京，ペリカン社，1992），頁23～頁105。李零以為《彭祖經》是漢代古書，見李零：〈馬王堆房中書研究〉，頁26。

207 金鶚：《求古錄禮說》（清光緒二年刊本）卷六，頁十五，〈七十曰耄說〉條。又《魯頌·閟官》三壽，參姜昆武：《詩書成詞考釋》（濟南，齊魯書社，1989），頁253～頁256。另關於中國年齡觀，參見石山隆：〈古代中國人の年齢観〉，《東洋學論叢：飯田利行博士古稀紀念》（東京，國書刊行會，1981），頁363～頁369。

天下之人殆以中壽、下壽爲多也。五十以上已經可稱爲「壽考」。因此，一般人或備衛生之具，或求諸方伎之術（如埋胞），以去害而畢其「數」。

至於爲什麼「禹藏圖」的數是二〇歲爲始呢？有兩種可能：第一、埋胞圖的小圖共十二等分，除去兩個「死」位，若從二〇開始排起，雖然每個月排列組合皆不同，但基本上都可排到九〇歲以上；除了三月、四月、十月等三個月份較低以外，都爲上壽、中壽。其中，百歲以上的「正命」佔四個月之多。假使是從《禮記·曲禮》、《內經》的分法，以十歲爲始，則大部份月份的最高之「數」多在六〇～八〇之間。第二、《靈樞·衛氣失常篇》云：「人年五十已上爲老，二十已上爲壯，十八已上爲少，六歲已上爲小。」²⁰⁸ 馬蒔以爲「十八已上，六歲已上之上字，俱當作下。」又引王弘義之說云：「二十者，陰陽之生數始也。五十者，五行之生數終也。」²⁰⁹ 按《靈樞》的說法，二十以上謂之「壯」年，以下稱爲少小。古時一般平均壽命可能不高，二十歲稱「壯」年或許並不過份。而埋胞既爲求嬰兒長壽，當然不會希望自己的小孩尙在「少」、「小」時就夭折了。埋胞圖以二〇爲始，難道是基於上述的考慮嗎？再者，王弘義的說法，將二〇與陰陽觀念結合，恐怕是較晚的事，「禹藏圖」的數始於二〇，未必是因其爲「陰陽之生數始」的原故。

當然，也有一種可能：即以二〇歲開始，根本沒有任何含義。不過，埋胞圖的設計者若只是一味求「數多」，例如每月皆以三〇爲始，按上述規律排列，則將有半數以上的月份超過「百歲」，如此一來，似乎更能迎合使用埋胞圖的產婦或其家屬的需求。然而，該圖既不採用漢代十歲爲始（如《禮記》、《內經》）的慣例，也不爲了求數多而以三〇以上的「數」爲始，或許有其用意吧。

再者，爲何數一遇到「死」位就要從頭重新排列呢？以三月爲例，埋胞圖原排列順序是：20、30、40、50、[死]、20、30、40、50、60、70、[死]。可是，爲何不是20、30、40、50、[死]、60、70、80、80、100、110、

208 吳國定：《內經解剖生理學》，頁 516。一說，三十歲已上爲壯，前引書，頁 525；又，《千金小兒方校釋》，頁 31。

209 吳國定：《內經解剖生理學》，頁 525。

[死]這樣的排列方式？後者的排列方式，數的範圍仍然在 20 ~ 110 之間，為什麼要用前者的排法而不用後者？這樣的設計是任意的嗎？也許不是。《淮南子·天文》云：「太歲迎者辱，背者強，左者衰，右者昌」，又云太歲「不可迎也，而可背也，不可左也，而可右也。」²¹⁰ 小時月建亦然，「不可迎也，而可背也，不可左也，而可右也。」²¹¹ 此即以迎背論吉凶。《淮南子》以太歲右行，故其右為迎，左為背；而帛書大、小時皆左行，所以，當左為迎，右為背。小圖之「數」由小而大，左升右降，始於「死」位，自二〇起漸增，至另一個「死」位又自小而大。左為背，愈背而接近「死」位者數愈大，此所謂「可背也」；右為迎，愈迎而接近「死」位者數愈小，此所謂「不可迎也」。所以，迎辱數小，背強數大。由於大時、小時都必須附合這個迎背論吉凶的原則，所以遇到「死」位必須由數小的二〇從新排列。換言之，數的排列必須顧及大時、小時兩者。茲以三月為例，圖解如圖二五 a、b。如圖所示，圖二五：a 就完全附合大時、小時迎背的原則。若是按我的排法（圖二五：b），就只有太歲合乎上述的原則，而月建則違反了迎辱、背強的原則了。

最後，牽涉到選擇適當的「數」埋胞的問題。「禹藏埋胞圖法」云「視數多者」的方位埋胞，意思是說：以小圖中最大之數埋胞，例如上面三月小圖，以 70 之數最大時，所以就埋於「卯」位；還是除了考慮數的大小之外，也要關照數與大時、小時的相關方位？本文附錄二《醫心方》引《產經》的埋胞資料提供我們若干的線索：

凡欲藏胞胎（胎疑作衣），可先視十二月圖。筭（算）多處者有壽，筭（算）少處者不壽，或筭（算）多地者忌神併者，亦當避之。次取筭（算）多，亦吉（第二七條）。

由上文可知，六朝埋胞亦有「十二月圖」，圖的內容與結構不得而知，今本《醫心方》未見（可能最初沒收月圖，附錄二第二八條有：「今案藏胞衣法，不載月圖」云云）。但可以推測，當時的埋胞圖之上亦有「數」，而且數的多寡關係嬰

210 劉文典：《淮南鴻烈集解》卷三，頁 67。

211 劉文典：《淮南鴻烈集解》卷三，頁 67。

兒未來之壽夭。埋胞原則亦是擇數多處者埋之，但是數多處與神相沖者，「亦當避之」。循此原則，上舉三月小圖，雖以70為最大之數，但其與大時之方位正好相沖，故比較合適的埋胞方位也許是60之數，「寅」這個方位。《產經》以為：「次取筭（算）多，亦吉」。筆者嘗試將十二月適合埋胞的方位與其相對應數的大小製成表三：

月份	正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備考												
大時、 小時	太歲	月建	太歲	月建	太歲	月建	太歲	月建	太歲	月建	太歲	月建	太歲	月建											
	東	東北	南	東	西	東南	北	東南	東	南	南	西南	西	西南	北	西	東	西北	南	西北	西	北	北	東北	
	卯	寅	午	卯	酉	辰	子	巳	卯	午	午	未	酉	申	子	酉	卯	戌	午	亥	酉	子	子	丑	
數	110		90		60		70		90		110		110		90		60		70		90		110		數指年壽
埋胞方位	丑		寅		寅		亥		寅		巳		未		申		申		巳		申		亥		參考方位

若以漢代「百歲為正」的觀念來衡量，其實也只有正月、六月、七月及十二月符合；而介於六十~七十歲之間的月份佔所有月份的三分之一。所以，這雖然是一種祈求嬰兒長壽的活動，但不同產月出生的嬰兒壽限各有不同，並不是所有人都能達到「正命」的，這也多少反映了當時人對「數」與「時」之間關係的一些看法。在方位方面，子、午、卯、酉是太歲運行的方位，所以不適合埋胞；適合埋胞者，「寅」位出現三次，「申」位也出現三次，「亥」二次，「巳」二次，「丑」、「未」各一次。所以，是似以東北，以及與其相應的西南為最佳埋胞方位。當然，上述的方位也必須考慮產婦的居室及相關場所等條件。

現在我仿照宋代的埋胞圖，重新整理「禹藏圖」。按後世的埋胞圖，標出神

名、方位及適合埋胞之方位（圖二六）。準此原則，我將每月兩個「死」位代以「太歲」、「北斗」之名，適合埋胞處亦標出「▲」的符號（箭頭所示處），並校正圖中正月、二月、九月的若干數字，重建如圖二七所示。馬繼興先生亦有一復原圖（圖二八），讀者可一併參考。²¹²

五、結 語

本文旨在討論古代的埋胞禮俗，以「禹藏圖」為討論對象。結論如下：

- (1) 「禹藏圖」屬於古代房中書之性質。雖然，後世術數家或醫家產婦科的作品亦收錄了這一類產圖，但「禹藏圖」是馬王堆房中養生書的一部份。後世房中書如《玉房秘訣》、《醫心方·房內》都有提及埋胞之避忌。
- (2) 胞衣（Afterbirth）殆指胎膜與胎盤等產後遺物之泛稱。
- (3) 古代產後必須埋胞有幾種可能的原因。其中，以嬰兒與胞衣關係這一點最為密切。換言之，埋胞是建立在胎兒與胞衣一體，以及胞衣為胎兒生命之源等觀念上。
- (4) 「禹藏圖」的內容有三：時間、方位與數字。時間、方位是結合在一起的。圖的結構，大圖為輿地之圖，呈現上南下北、左東右西的方位；十二月圖皆以「二繩四鈎」宇宙圖式組成；而數字則象徵人的壽命。所以「禹藏圖」形成了天（太歲、北斗）——地（方位）——人（壽限）感應的關係。而透過「埋胞」這樣的活動將胞衣與嬰兒未來的命運連繫起來。

馬王堆三號漢墓的墓主利豨（一說，利豨之兄弟），據醫學鑒定其遺骸，死時僅僅三十多歲。其母軟侯夫人辛追，也就是一號墓之女尸，生前大概是使用過「禹藏圖」的。據推算，她生利豨時只十五歲上下。試想：她新乳不久，在產月的某個吉日，手持瓦甌，裡面裝著洗滌清潔利豨之胞衣，另一手可能就持著產圖，

212 馬繼興：《馬王堆古醫書考釋》，頁820～頁821。

或許，就在她居所不遠之處，找到了一塊所謂向陽「清地」，而後將胞衣深埋緊築。而她所祝禱的內容大概也是當時天下所有母親共同的心願，如「禹藏埋胞圖法」說的，願子：「良心智」、「好色」、「少病」與長壽。

謹以此文悼念去世的友人：楊邠棻、張裕盟、吳順朋。

82.3.25 一稿；7.2 二稿；10.8 三稿；83.1.9 四稿。

（本文於民國八十三年二月十七日通過刊登）

附錄（一）歷代婦、產科著作書目

一、本書目自以下各書輯出：黑田源次：《中國醫學書目》、丁福保：《中國歷代醫學書目》、岡西爲人：《宋以前醫籍考》、丹波元胤：《醫籍考》、岡西爲人：《續中國醫學書目》、李經緯、孫學威：《四庫全書總目提要·醫家類及續編》、賈維誠：《三百種醫籍錄》、余瀛華、傅景華：《中國古籍珍本提要》、莊樹藩：《中華古文獻大辭典·醫藥卷》。

一、本書目體例，每書先揭其名，撰者，次示其卷第，詳其存佚或未知。至於諸家之序跋，撰者之履歷，版本之考證等，非本書目之重點，有意於此者或取上述各書參稽之。又所收歷代醫籍，大略以時代爲先後。

一、按黑田源次所收歷代婦產科之書六〇種，岡西爲人同。丹波元胤所收爲諸家之冠，約一百二十餘種。莊樹藩所收書亦在百種以上。余瀛華所列約四〇餘種，賈維誠不過八種之多。本書目縱合各家，計收二五〇餘種。欲研究宋代以後之產圖或歷代產圖之變化者，請由以下各書著手。

《婦人嬰兒方》，撰者未詳，十九卷，佚。

《婦人胎藏經》，衛汎，三卷（一說，一卷），佚。

《張仲景療婦人方》，撰者未詳，二卷（一說，一卷），佚。

《范氏療婦人藥方》，撰者未詳（或爲范汪），十一卷，佚。

《雜湯丸散酒煎薄貼膏湯婦人少小方》，撰者未詳，九卷，佚。

《黃帝素問女胎》，撰者未詳，一卷，佚。

《黃帝養胎經》，撰者未詳，一卷，佚。

《療婦人產後雜方》，撰者未詳，三卷，佚。

《徐文伯療婦人瘕》，撰者未詳，一卷，佚。

《推產婦何時產法》，王琛，一卷，佚。

《推產法》，撰者未詳，一卷，佚。

《生產符儀》，撰者未詳，一卷，佚。

- 《雜產書》，撰者未詳，六卷，佚。
- 《雜產圖》，撰者未詳，四卷，佚。
- 《產圖》，撰者未詳，二卷，佚。
- 《產乳書》，劉祐，二卷，佚。
- 《產經》，撰者未詳，一卷，佚。
- 《產經》，德貞常，十二卷，佚。
- 《產圖》，崔知悌，一卷，佚。
- 《產經圖》，撰者未詳，三卷，佚。
- 《粧臺記》，宇文士及，一卷，佚。
- 《楊氏粧臺寶鑑集》，撰者未詳（一說，南陽公主），三卷，佚。
- 《亡名氏婦人方》，撰者未詳，十卷，佚。
- 《婦人方》，撰者未詳，二十卷，佚。
- 《治婦人方》，撰者未詳，二卷，佚。
- 《小女節療方》，俞寶，一卷，佚。
- 《亡名氏小女方》，撰者未詳，十卷，佚。
- 《小女雜方》，撰者未詳，二十卷，佚。
- 《產乳集驗方》，楊歸厚（歸一作師），三卷，佚。
- 《樂產神樞靈轄》，撰者未詳，十卷，佚。
- 《子母秘錄》，許仁則（又云巢安世、張傑所撰，諸家說不一），十卷，佚。
- 《產寶》（又名《經效產寶》），咎殷，三卷（又有一卷，二卷本），殘。
- 《產寶諸方》，撰者未詳，一卷，存。
- 《產經》，時賢，一卷（又有二卷，三卷本），存。
- 《產後論》，楊全迪、李壽，一卷，佚。
- 《產前後論》，王守愚（愚一作忠），一卷。
- 《集產後十九論》，撰者未詳，一卷，佚。
- 《家寶義囊》，撰者未詳，一卷，佚。
- 《產書》，王嶽，一卷，存。

- 《產宜秘要方》，撰者未詳，一卷，佚。
- 《胎教論》，撰者未詳，一卷，佚。
- 《注解胎產大通論》，楊子建，不分卷，存。
- 《七說》，楊子建，佚。
- 《十產論》，楊子建，存。
- 《產科經驗寶慶集》（或作《婦人產育保慶集》），郭稽中，一卷，佚。
- 《婦人方》，郭稽中，佚。
- 《產經》，郭稽中，二卷，佚。
- 《附益產育保慶集》，杜菽，一卷，佚。
- 《產乳備要》，趙瑩，佚。
- 《增校產乳備要》，趙瑩，佚。
- 《校附產育保慶集》，冀致君，二卷，存。
- 《胎產真經》，鄭汝明，二卷，存。
- 《衛生產科方》，沈虞卿，一卷，佚。
- 《產乳十八論》，沈炳（或作柄），佚。
- 《胎產經驗方》，陸子正，一卷，佚。
- 《備產濟用方》，撰者未詳，佚。
- 《女科濟陰要語萬金方》，鄭春敷，二卷，存。
- 《女科萬全方》，薛古愚，一卷，存。
- 《產寶諸方》，撰者未詳（一說，王卿月撰），一卷，存。
- 《衛生家寶產科方》，朱端章，八卷，存。
- 《女科百問》（或作《產寶百問》、《產保百問》），齊仲甫，卷數不一，存。
- 《婦人大全良方》，陳自明，二十四卷，存。
- 《婦人良方補遺大全》，熊宗立，二十四卷，存。
- 《校注婦人良方》，薛己，二十四卷，存。
- 《產科經真環中圖》，撰者未詳，一卷，佚。
- 《濟生產寶》，徐明善，二卷，存。

- 《產育保生方》，張元素，佚。
- 《胎產救急方》，李辰拱，存。
- 《坤元是保》，薛軒（一說姓李），二卷，存。
- 《產寶百問》，朱震亨（疑假託），五卷，存。
- 《產寶》，朱震亨（疑假託），一卷，存。
- 《陳秘蘭婦科》，陳沂，五卷，存。
- 《素庵醫要》，陳沂，十五卷，存。
- 《產科大通論方》，張聲道，一卷，存。
- 《胎產》，徐守貞，一卷，存。
- 《仙傳濟陰方》，撰者未詳，三卷，存。
- 《便產須知》，顏漢，二卷，存。
- 《濟世女科經驗全方》，劉倫，一卷，存。
- 《廣嗣要語》，俞橋，三卷，存。
- 《女科撮要》，薛己，二卷，存。
- 《嗣產法論》，撰者未詳，一卷，存。
- 《胎產須知》，趙輝，二卷，佚。
- 《女科樞要》，撰者未詳，四卷，佚。
- 《辨疑集》，撰者未詳，三卷，佚。
- 《婦人秘科》，撰者未詳，三卷，存。
- 《廣嗣紀要》，萬全，五卷（或有十六卷本），存。
- 《婦人科》，萬全，三卷，存。
- 《廣嗣精要》（資料未詳，僅存目以俟考）。
- 《婦科心鏡》，徐春甫，三卷，存。
- 《蠡斯廣育》，徐春甫，一卷，存。
- 《蠡斯集》，蔡龍陽，一卷，存。
- 《香奩潤色》，胡文煥，一卷，存。
- 《濟陰方》，胡氏（闕名），資料未詳。

- 《亡名氏婦人明理論》，資料未詳。
- 《婦人千金家藏方》，資料未詳。
- 《婦人經驗方》，資料未詳。
- 《保生集要》，張文遠，一卷，存佚未詳。
- 《亡名氏產科大全》，資料未詳。
- 《產寶百問附產寶雜錄》，齊仲甫，二卷，存佚未詳。
- 《女科證治準繩》，王肯堂，五卷，存。
- 《女科要論》，許兆禎，資料未詳。
- 《衍嗣寶訓》，資料未詳。
- 《胤產全書》，王肯堂，四卷，存。
- 《女醫雜言》，楊談允賢，一卷，存。
- 《玉泉子金閨祕方》，張文介，一卷，存。
- 《胤嗣全書》，李盛春，一卷，存。
- 《產鑑》，王化貞，三卷（一作二卷），存。
- 《婦人規》，張介賓，二卷，存。
- 《婦人規古方》，張介賓，一卷，存。
- 《宜麟策》，張介賓，一卷，存。
- 《保產萬全書》，陳治道，一卷，存。
- 《女科百病問答》，錢國賓，四卷，存。
- 《女科百病補遺》，撰者未祥，一卷，存。
- 《胎產護生篇》，李長科，一卷，存。
- 《亡名氏廣嗣秘旨》，十卷，存佚未詳。
- 《產寶》，皇甫泰，資料未詳。
- 《濟陰舉要》，陳鶴溪，資料未詳。
- 《濟陰綱目》，武之望，十四卷（又五卷本），存。
- 《亡名氏保室方》，三卷，存佚未詳。
- 《繡閣寶生書》，錢養庶，一卷，存。

- 《集驗廣嗣珍奇》，資料未詳。
- 《濟生婦人方》，卿均，存佚未詳。
- 《亡名氏保產育嬰》，二卷，存佚未詳。
- 《求嗣秘書》，錢大義，四卷，存佚未詳。
- 《祈嗣真詮》，袁黃，一卷，存佚未詳。
- 《問答十四門》，鄭氏，存佚未詳。
- 《種子類纂》，一卷，存佚未詳。
- 《亡名氏大生方論》，資料未詳。
- 《胎產遺論》，趙獻可，一卷，存。
- 《胎產全書》，單養賢，一卷，存。
- 《廣嗣要語》，俞樞，不分卷，存。
- 《胎產方書》，鄭五全，二卷，存。
- 《內府祕傳經驗女科》，龔定國，一卷，存。
- 《達生編》，亟齋居士，一卷，存。
- 《濟陰綱目》，武之望，十四卷，存。
- 《妙一齋醫學正印種子編》，岳甫嘉，二卷，存。
- 《女科全編》，資料未詳。
- 《保產機要》，湯處士，一卷，存。
- 《婦人諸證辨覽》，李春茂，存佚未詳。
- 《女科微論》，李中梓，存佚未詳。
- 《性原廣嗣》，王宏翰，存佚未詳。
- 《女科機要》，資料未詳。
- 《女科經論》，蕭壘，八卷，存。
- 《種嗣玄機》，程雲鵬，存佚未詳。
- 《濟陰近編》，陳治，五卷，存。
- 《女科宜今》，吳儀洛，存佚未詳。
- 《大生要旨》，唐千頃，五卷，存。

- 《女科切要》，秦之禎，存佚未詳。
- 《女科精要》，馮兆張，存佚未詳。
- 《婦科玉尺》，沈金鰲，六卷，存。
- 《女科要訣》，舒詔，一卷，存。
- 《大生集成》，王繩武，五卷，存。
- 《女科輯要》，沈又彭，二卷，存。
- 《女科輯要》，周紀常，八卷，存。
- 《女科旨要》，雪岩禪師，四卷，存。
- 《女科醫案》，徐大椿，一卷，存。
- 《女科指要》，徐大椿，一卷，存。
- 《種子要方》，徐大椿，一卷，存。
- 《女科指掌》，葉其綦，五卷，存。
- 《女科要旨》，陳念祖，四卷，存。
- 《女科要略》，潘爵，一卷，存。
- 《女科秘旨》，輪應禪師，八卷，存。
- 《女科秘要》，靜光禪師，八卷，存。
- 《女科歌訣》，邵登瀛，六卷，存。
- 《女科醫案選粹》，嚴鴻志，四卷，存。
- 《女科圻衷纂要》，凌德，不分卷，存。
- 《女科秘訣大全》，陳蓮舫，五卷，存。
- 《生生寶錄》，袁于江，三卷，存。
- 《寧坤秘籍》（又名《竹林寺女科》），竹林寺僧，三卷，存。
- 《新產証治》，王實穎，不分卷，存。
- 《達生真訣》，王實穎，不分卷，存。
- 《種子心法》，王實穎，不分卷，存。
- 《廣嗣五種備要》，王實穎，存。
- 《達生保赤編》，寄湘漁父，四卷，存。

- 《竹泉生女科集要》，彭遜之，一卷，存。
- 《產寶》，倪枝維，一卷，存。
- 《產孕集》，張曜孫，二卷，存。
- 《產科心法》，汪哲，二卷，存。
- 《產科四十三症》，傅山（疑假託），一卷，存。
- 《婦科雜証》，文晟，一卷，存。
- 《婦科冰鑿》，柴得華，八卷，存。
- 《婦科指歸》（又名《婦科宗旨》），曾鼎，四卷，存。
- 《婦科采珍》，馮鄴，不分卷，存。
- 《婦科秘方》，李小有，一卷，存。
- 《胎產護生篇》，李小有，一卷，存。
- 《婦科心法要訣》，吳謙等，六卷，存。
- 《婦科胎產經驗良方》（又名《胎產輯萃》），汪家謨，四卷，存。
- 《鄭氏秘傳萬金方》（又名《女科萬金方》），鄭玉峰，一卷，存。
- 《詳要胎產問答》，亟齋居士，一卷，存。
- 《臨產須知》，周莘農，一卷，存。
- 《保產金丹》，劉文華，四卷，存。
- 《保產要旨》，許廷哲，四卷，存。
- 《胎產心法》，閻純璽，三卷，存。
- 《胎產指南》，單南山，八卷，存。
- 《胎產症治錄》，單南山，二卷，存。
- 《胎產秘書》（又名《胎產金針》），陳笏庵（一說佚名），二卷（又作三卷、四卷），存。
- 《胎產集要》，黃惕齋，三卷，存。
- 《秘診濟陰》，周詒觀，三卷，存。
- 《難產神驗良方》，姚文田，一卷，存。
- 《繡閣保產良方》，沈二榆，一卷，存。

- 《盤珠集胎產症治》，嚴潔、施雯、洪煒，三卷，存。
- 《女科》，傅山，二卷，存。
- 《女科仙方》（又名《仙方便覽》），傅山，四卷，存。
- 《急救仙方》，撰者未詳，十一卷，存。
- 《槐茂堂婦人科經驗良方》，賈弘祚，三卷，存。
- 《婦科凍鑿》，柴得華，不分卷，存。
- 《胎產至寶》，蔡璘，三卷，存。
- 《保生集要》，黃陽杰，一卷，存。
- 《坤中之要》（又名《秘傳內府女科》），伊精阿，不分卷，存。
- 《求嗣指要》，永福氏，二集，存。
- 《婦科摘抄要訣》，撰者未詳，一卷，存。
- 《旃檀保產萬全經》，田浩然，二卷，存。
- 《秘傳女科》，劉有忠，存。
- 《婦科集說》，醒道人，二卷，存。
- 《閨門寶鑑》，李榮，不分卷，存。
- 《紅線女博識摘映》，撰者未詳，不分卷，存。
- 《醫學纂要婦人科》，朱敷，不分卷，存。
- 《催生安胎良方》，高要梁，不分卷，存。
- 《胎產合璧》，永思堂主人，三卷，存。
- 《婦科約囊萬金方》，撰者未詳，二卷，存。
- 《婦嬰方書》，撰者未詳，存。
- 《胎產秘方》（又名《胎前產後神效秘方》），方金山，四卷，存。
- 《坤寧集》，撰者未詳，不分卷，存。
- 《長生草婦科》，劉榮枝，四卷，存。
- 《女科揭要》（又名《女科要旨》），趙廷玉，一卷，存。
- 《產育案》（又名《葉氏產育醫案》），葉氏，存。
- 《婦科秘方》，陳桂圓，不分卷，存。

《錢氏秘傳產科方——試驗錄》，錢少楠，不分卷，存。

《婦科問答》，撰者未詳，不分卷，存。

《女科原旨》，程文囿，一卷，存。

《張氏婦科》，撰者未詳，不分卷，存。

《毓麟驗方》，撰者未詳，不分卷，存。

《濟陰近編》，陳治，五卷，存。

《產後十八論》，撰者未詳，不分卷，存。

《女科精要》，馮兆張，三卷，存。

《家傳女科經驗摘奇》，撰者未詳，不分卷，存。

《女科證治約旨》，嚴鴻志，四卷，存。

《女科精華》，嚴鴻志，三卷，存。

《中西合纂婦科大全》，顧鳴盛，七卷，存。

《產論》，賀川子女，四卷，存。

《產論翼》，賀川玄迪，二卷，存。

《產科發蒙》，片倉元周，六卷，存。

《產航》，桑原惟親，二卷，存。

《產科養草》，佐佐井玄敬，一卷，存。

《產科發明》，奧川岐庸，三卷，存。

《坐婆必研》，池田御年，二卷，存。

《產育全書》，水原義博，十卷，存。

《產科探領圖式》，水原義博，一卷，存。

《達生圖說》，近藤直義，三卷，存。

《產科手術秘祿》，劣齋先生，一卷，存。

《醫學三藏辨解》，岡本爲竹，三卷，存。

《安產手引草》，橫地見碩，一卷，存。

《產科摘要》，小林義直，三卷，存。

《婦嬰新說》，合信，二卷，存。

李 建 民

《產科》，密爾，一卷，存。

《婦科精蘊圖說》，妥瑪，五卷，存。

附錄（二）《醫心方》埋胞資料輯佚（共三〇條）

- 一、《產經》云：凡欲藏胞衣，必先以清水好洗子胞，令清潔。以新瓦甕，其蓋亦新。畢乃以真絳繒裏胞訖，取子貢錢五枚，置甕底中羅列，令文上向，乃取所裏胞盛內甕中，以蓋覆之，周密泥封，勿令入諸蟲畜禽獸得食之。畢，案隨月圖，以陽人便埋之，掘深三尺二寸，堅築之，不欲令復發故耳。能順從此法者，令兒長生、鮮潔、美好、方高、心善、聖智、富貴也。且以欲令兒有父才者，以新筆一柄著胞上，藏之，大吉。此《黃帝百廿占》中之秘文也。且藏胞之人，當得令名佳士者，則令兒辨慧多智；有令名美才，終始無病，富貴長壽矣。
- 二、又云：一法，先以水洗胞，令清潔訖，復用清酒洗胞。以新瓦甕盛胞，取雞雛一枚，以布若繒纏鵝置胞上。以瓦甌蓋其口，埋之。案十二月圖於筭（算）多上藏之，吉。其地向陽之處，深無過三尺，堅築之，勿令發也。大吉。男用雄鵝，女用雌鵝（一說云：如來云，我不煞生，故得壽長；何煞生求壽命？故不疏之）。
- 三、又云：數數失子藏胞衣法：昔禹於雷澤之上，有一婦人悲哭而來。禹問其由，答曰：「妾數生子而皆夭死，一無生在，故哀哭也。」禹教此法，子皆長壽，無復夭失也。取產胞衣，善擇去草塵，洗之清。作一土人，生兒男者作男像，生兒女者作女像，以絳衣裏土人。先以三錢置新甕中，已，取土人著錢上，復取子胞置錢上，以蓋新甌，令周密封泥之。案筭（算）多地上，使兒公（按：兒公者兒父也）自掘埋之。畢，祝曰：「一錢爲汝領地主，一錢爲汝壽領筭（算），一錢爲汝領口食。」訖，以左足踏之，堅築如上法。（以上藏胞衣斷埋法）
- 四、《產經》云：正月亥子，二月丑寅，三月巳午寅，四月申酉卯，五月亥酉，六月寅卯辰，七月午，八月未申，九月巳亥，十月寅申，十一月未午，十二月申酉（吉日）。

- 五、又云：甲乙生，丙丁藏；丙丁生，戊己藏；戊己生，庚辛藏；庚辛生，壬癸藏；庚辛生，壬癸藏；壬癸生，甲乙藏（吉日）。
- 六、《產經》云：春無以甲乙，夏無以丙丁，秋無以庚辛，冬無以壬癸。右四時忌日，皆惡，不避身（生）子俱亡（忌日）。
- 七、又云：甲辰乙巳丙丁午未戊申戊戌。右日勿藏胞，淨洗十餘過，置甕中，須待良日乃藏之（忌日）。
- 八、又云：避月十日、廿日，月未盡一日，不可埋胞，大凶。
- 九、又云：當避月一日、十一日、廿一日，凶。又云：避建、除、破、厄、閉日，大凶。又云：勿以兒生日，令兒不壽。又云：藏胞以牽日，小兒死（又牽日法在《湛餘經》中）。
- 十、又云：无以八魁日、復日、伯日、小兒生相剋日，皆忌。（以上藏胞衣吉凶日法）
- 十一、《產經》云：藏胞陰地不見日月，若垣壁下，若糞水中，水瀆坑坎之旁，若清濶旁，皆不宜藏之。令兒多氣疾，瘡疥癰腫也。
- 十二、藏胞當道中，若四衢對間，令兒屢逢縣官、飛官，遇疫疾。藏胞近故井，若社稷旁，冢墓之邊，祠神處所，所居近者，皆令兒狂癡不壽。
- 十三、藏胞故器瓦甕者，兒令（疑應作令兒）五罪，凶。
- 十四、藏胞火燒之處者，令兒則燒死，凶。
- 十五、藏胞勿令入蟲蛾草等入者，令兒醜惡，多死瘍創病，凶。
- 十六、藏胞近社祠，若故社處旁，鬼神祭所，令兒魂魄飛揚，不具惡夢（不疑衍字），奔走如狂癡癩，兒脈易驚，恐啼，喜見鬼，生惡瘡腫，腸癰。
- 十七、藏胞勿令犬鼠豬食之，令兒驚癩多疾。
- 十八、藏胞故垣墟下，令兒常病腹腸。
- 十九、藏胞中道，令兒戮死、不壽，後無子孫。
- 二〇、藏胞故墳井處，令兒耳目不聰、害孔竅。
- 二一、藏胞當門戶，令兒癡、失明、瘖聲。
- 二二、藏胞水旁故池處，令兒以為溺死，不葬。

- 二三、藏胞溜中，令兒失精明而盲。
- 二四、藏胞牛蘭，若穿窳處，令兒癡。
- 二五、又云：勿以小兒行年上（男寅女申爲行年上），又避小兒禍害絕命之地（天門，絕命地；鬼門，禍害地）。（以上藏胞惡處法）
- 二六、《產經》云：生之與死，正在產乳藏胞。凡在產者，豈可不慎。敬神畏天者，典墳之所崇；避難推禍者，諸賢之所務也。是以順天道者昌，違地理者亡，古之常道也。余以闡塞，究搜百家之要，藏胞之道術於此備矣。使產生之場，幾得無咎也。
- 二七、凡欲藏胞胎（胎疑作衣）者，可先詳視十二月圖。筭（算）多處者有壽，筭（算）少處者不壽，或筭（算）多地者忌神併者，亦當避之。次取筭（算）多，亦吉。又既得壽地，其日惡者，待以良日乃埋之，吉。又雖爲壽處，必得高燦向陽之地。能者壽長、智高、富貴無極也。其高燦地者，遠近自在無苦。又云，《經》曰：欲藏產子胞胎者，先視十二月神圖，八神、諸神在方不可至犯，犯之咎重，不可不慎。
- 二八、又云：未央子曰，凡欲藏子胞，直就天德、月德之地者，子必富貴壽老無疾。最吉之地，故其利萬倍也。若不得天德、月德者，天道人道地亦吉，其利百倍。又不得此地者，亦可用反向大吉之地，亦吉利。若雖是吉地，而與惡神併者，此爲凶地，宜慎擇之。今案藏胞衣法，不載月圖，但避八神等所在之凶地，取天德、月德等吉方。
- 二九、正月藏胞衣，丁地吉，年一百（是天德地）。丑地，年百十而月煞併在，亦小兒禍害地，故不成其善。他皆效此。又日，虛月德在丙，天道在辛。
- 二月藏胞衣，人門地吉，年九十（是天德、人道地）。天門、鬼門雖有吉神，而是小兒禍害絕命之地，故不吉。丑地，壽多而小兒行年所立之地，故不可犯，至兇也。又乙丁辛地，無惡神，可用之。
- 三月藏胞衣，庚地吉，年九十二（是天德、人道地）。又壬地大吉（是天道地）。又丁地吉。

四月藏胞衣，辛地吉，年八十（是天德、人道地）。又丁地（是天道）。
五月藏胞衣，乾地吉，年九十一（是天德、人道地）。又乙辛地，無惡神。
六月藏胞衣，壬地吉，年七十八（是天德、人道地）。又乙辛地，無惡神。
七月藏胞衣，癸地吉，年七十八（是天德、人道地）。又辛地（天道）壬地，大吉。

八月藏胞衣，艮地鬼門吉，年八十六（是天德、人道地）。又乙丁辛地，無惡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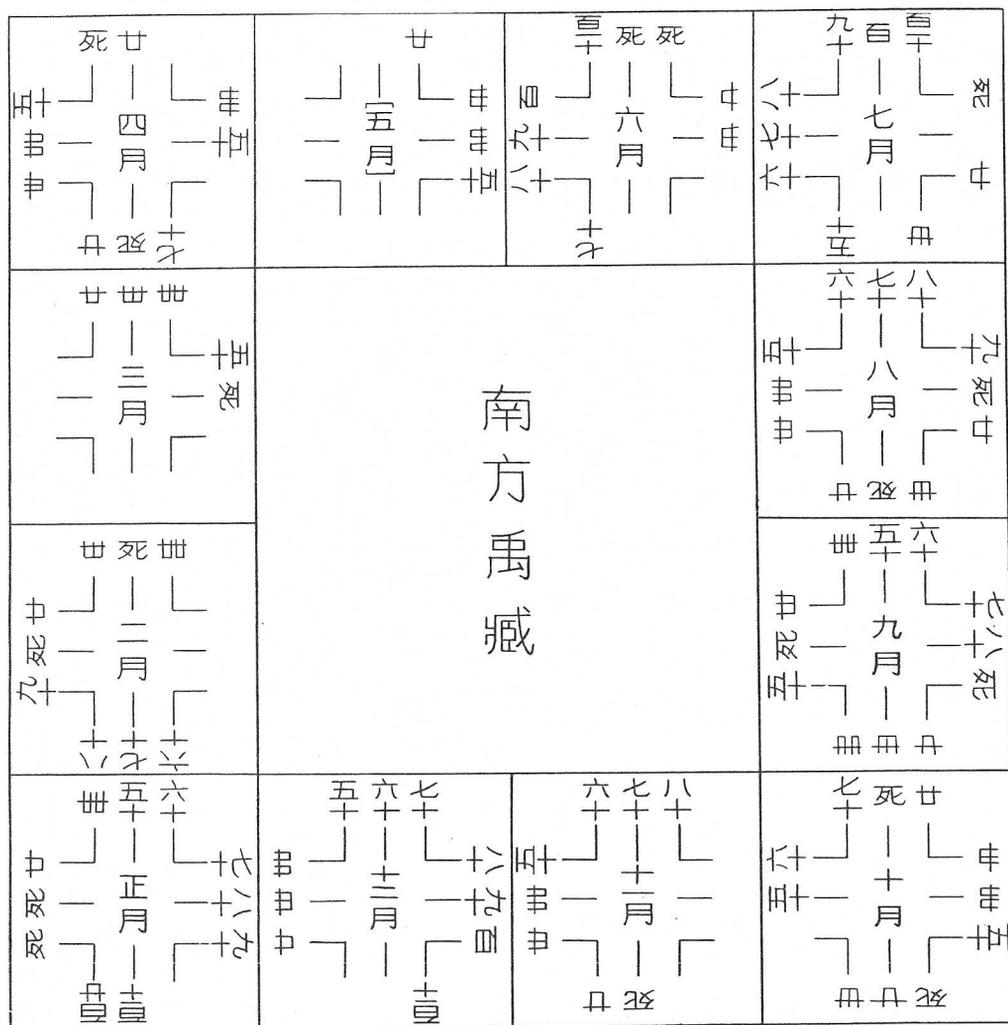
九月藏胞衣，甲地吉，年八十五（是天德、人道地）。又丙地（天道、大吉），癸地無惡神。

十月藏胞衣，乙地吉，年八十四（是天德、人道地）。又甲地（月德，大吉），癸地（天道）、丁地，無惡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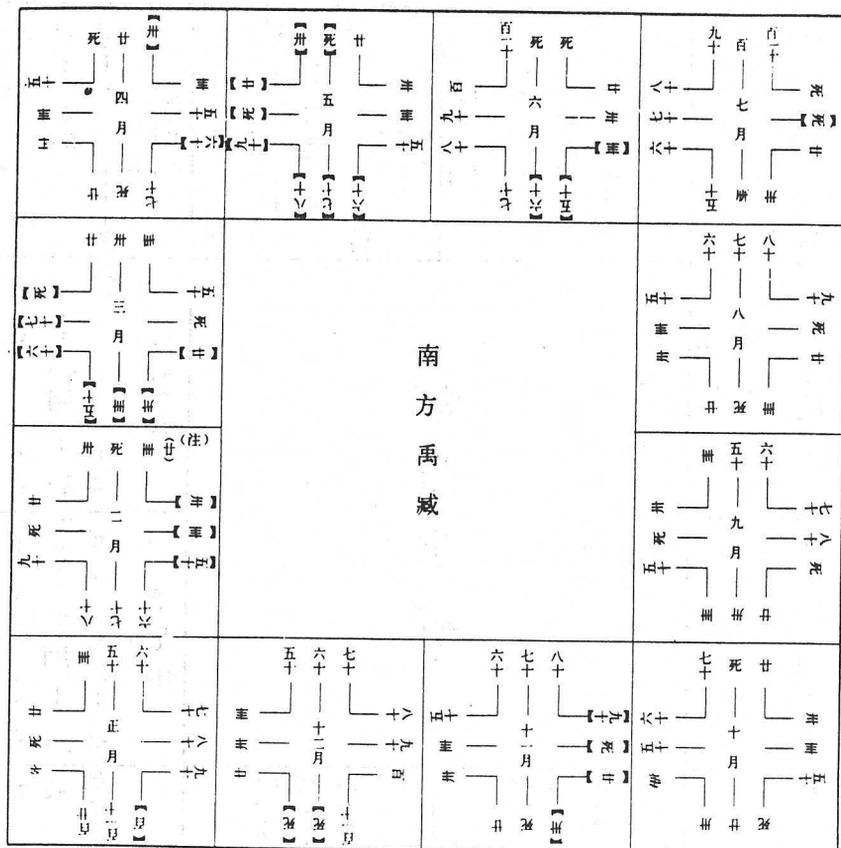
十一月藏胞衣，巽地、戶地吉，年百廿（是天德、人道地）。又乙辛癸地，無惡神。

十二月藏胞衣，丙地吉，年百（天德、人道地）。又乙辛地，無惡神。
（以上藏胞衣吉方）

三十、人生溺死者，父母過。藏胞於銅器中，覆以銅器，埋於陰垣下，入地七尺，名曰童子裏。溺死水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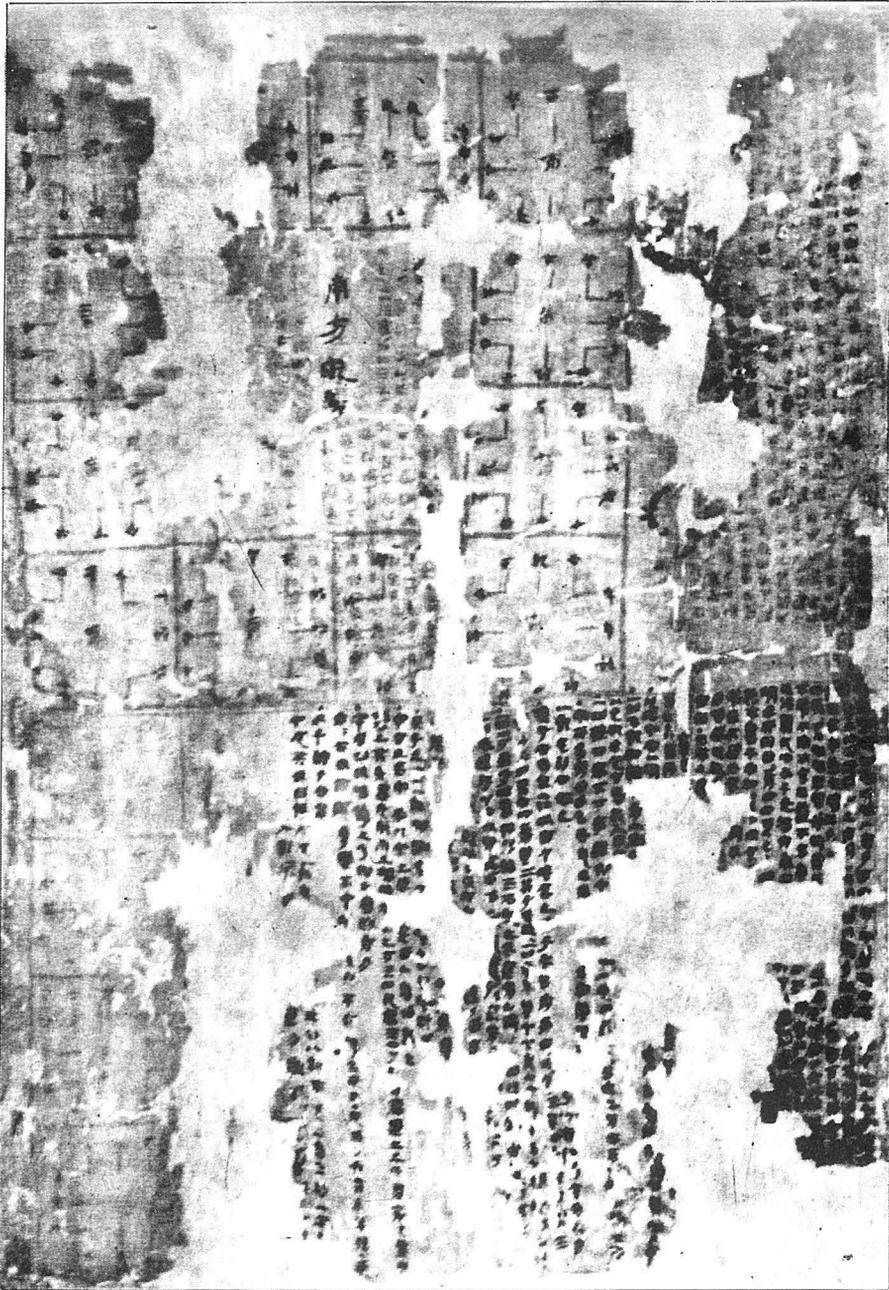


圖一 禹藏埋胞圖，原題「南方禹臧」，見於《胎產書》。
 《馬王堆漢墓帛書〔肆〕》，北京，文物出版社，1985，頁1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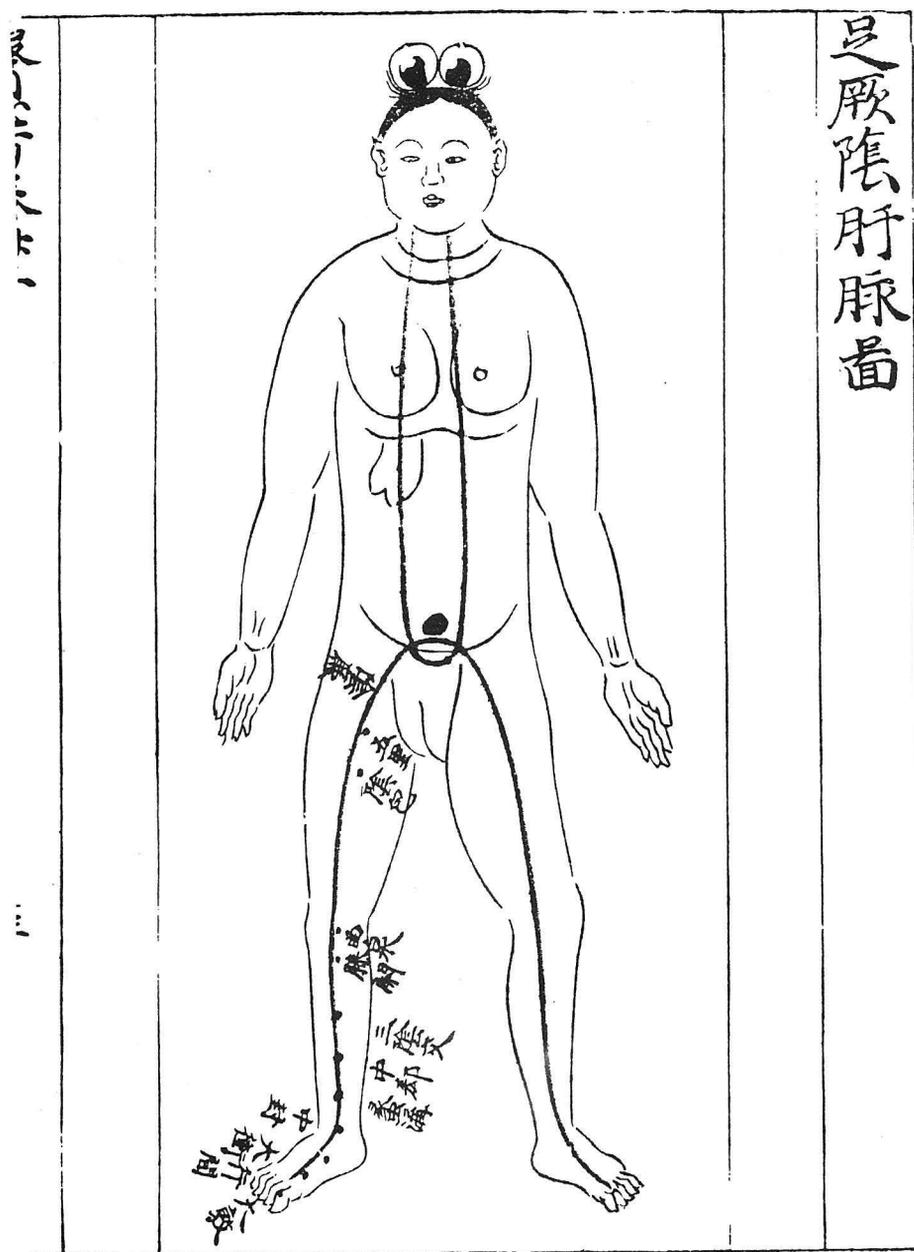


注：二月未位帛書原為冊，按數與死位排列規律，當為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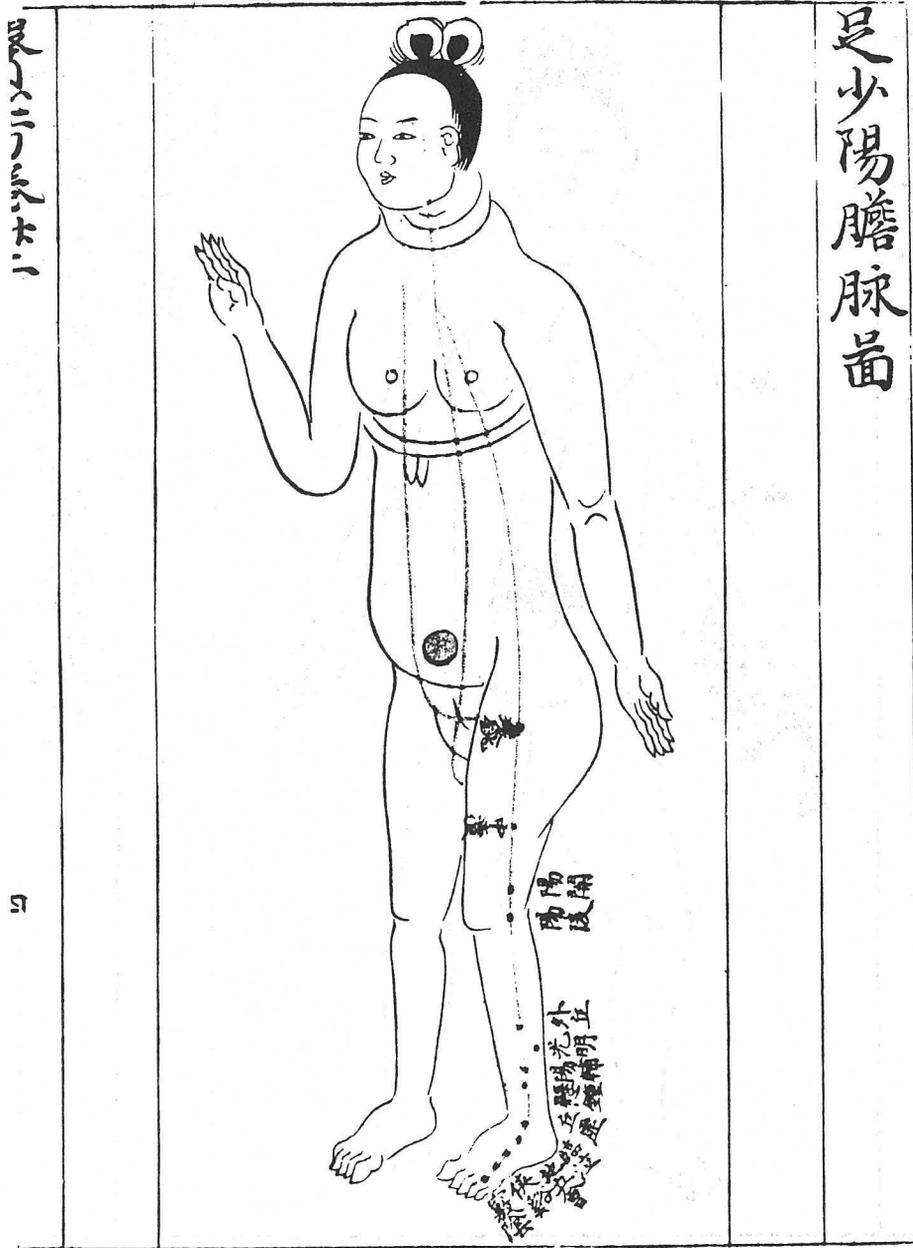
圖二 禹藏埋胞圖初步復原圖。周一謀、蕭佐桃：《馬王堆醫書考注》，台北，樂群文化公司，1989，頁3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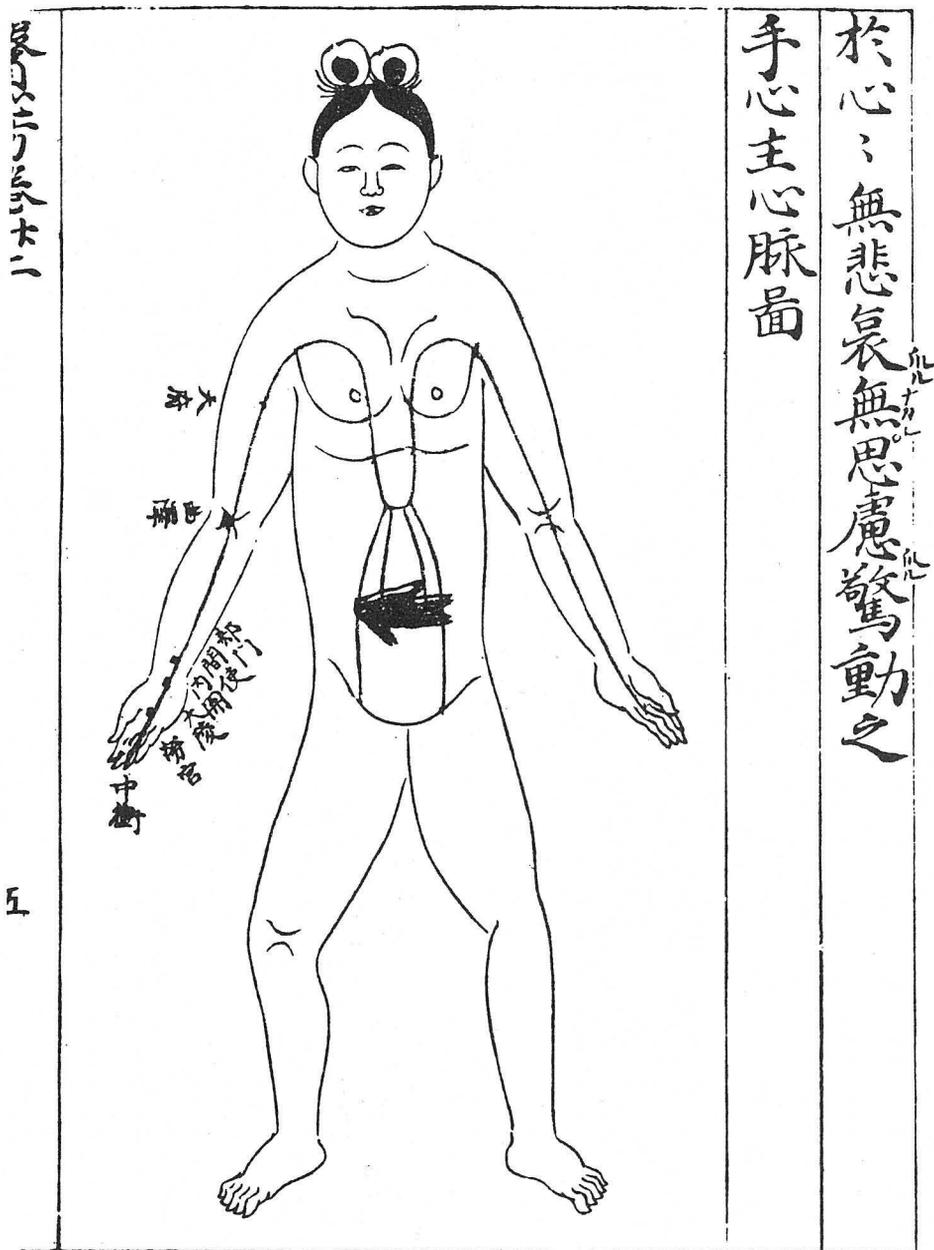
圖三 《胎產書》之書影。帛書分上下二部分，上為埋胞圖。下抄載《胎產書》。埋胞圖之文字說明另見《雜療方》。《馬王堆漢墓帛書〔肆〕》，彩色圖版部分。



圖四 a 婦人懷胎一月圖。胚胎以一黑子表示。丹波康賴：《醫心方》，台北，新文豐出版社公司影本，1976，卷廿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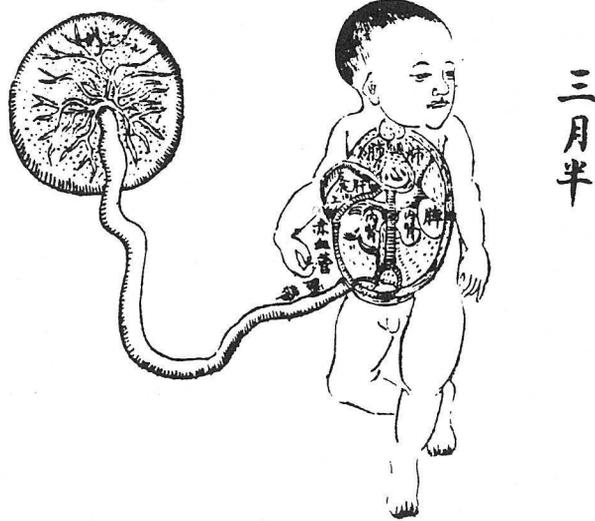


圖四b 懷胎二月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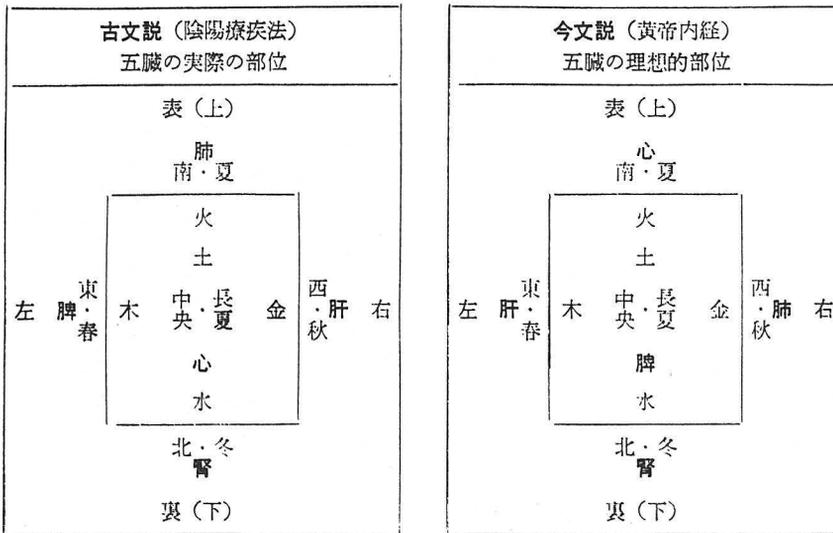


圖四c 懷胎三月圖，始有兒形。

胎兒與胞盤運血圖



圖五 胎兒與胞衣。閻純璽：《增補繪圖胎產心法》，台北，國泰文化事業公司影本，1984，附圖頁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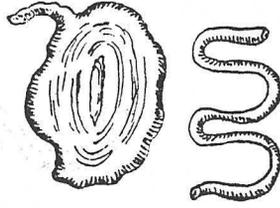


※ この両図は北側に坐って南側を向いた場合の排列で，左は東，右は西となっている。

圖六 五行、五方、五臟配置圖。北方即腎、水之位。
龍伯堅：《黃帝內經概論》，千葉，東洋學術出版社，1986，頁99。

紫河車一名
泥名一
沌皮
補氣
血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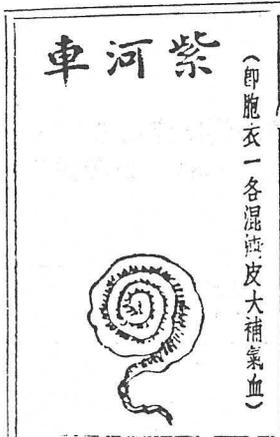
初生 臍帶
人 胞
者良。有胎毒者害人。



以銀器插入培
養不黑則無毒

【初生臍帶】主治止瘡解胎毒。飲服末敷臍瘡。 臍帶功用不過如上。近日庸醫妄名之爲坎氣用以大補氣血不知出於何典。

【人胞】甘鹹溫。本人之血氣所生。故能大補氣血。治一切虛勞損極。虛損一損肺皮槁毛落二損心血脈衰五損腎骨疼不起六極曰氣少三損脾肌肉消脫四損肝筋緩不收極血極筋極肌極骨極精極。 恍惚失志。癩癩病由膀胱虛者尤宜用。取其以胞補胞之義。 以初胎無病婦人而色紫長流水洗極淨。酒蒸焙乾研末。或煮爛搗碎入



圖七 本草書中之胞衣圖。左爲《本草備要》，胞衣似爲今人所謂胎盤。右圖取自《本草從新》，人胞亦僅指胎盤，其與臍帶各自一藥。

圖 孕 懷 產 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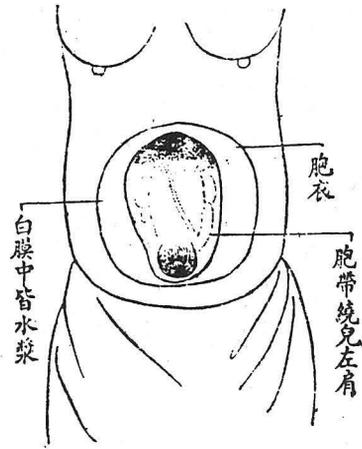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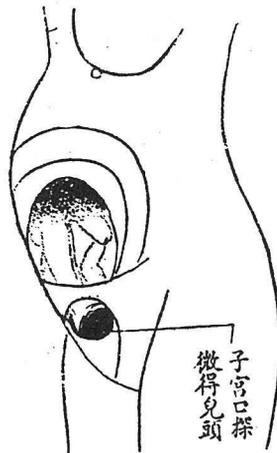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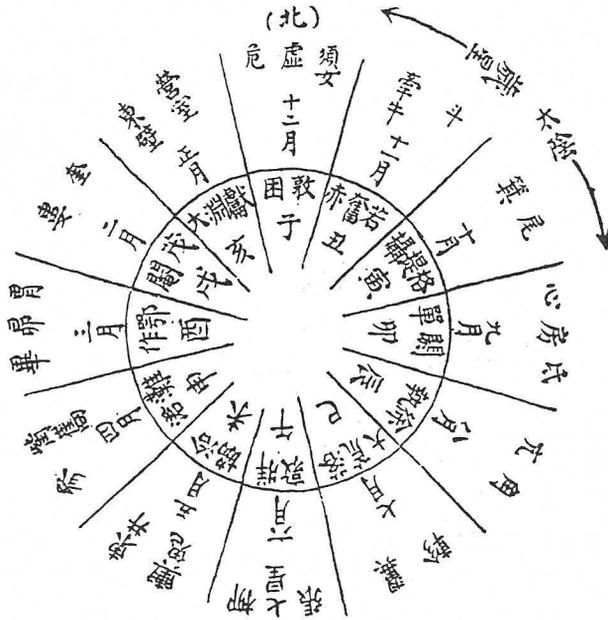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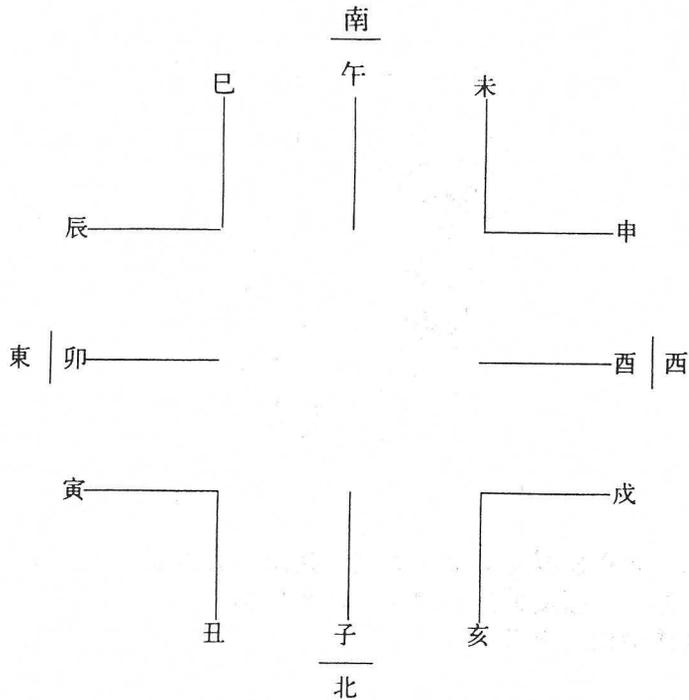
圖 宮 子 冒 產 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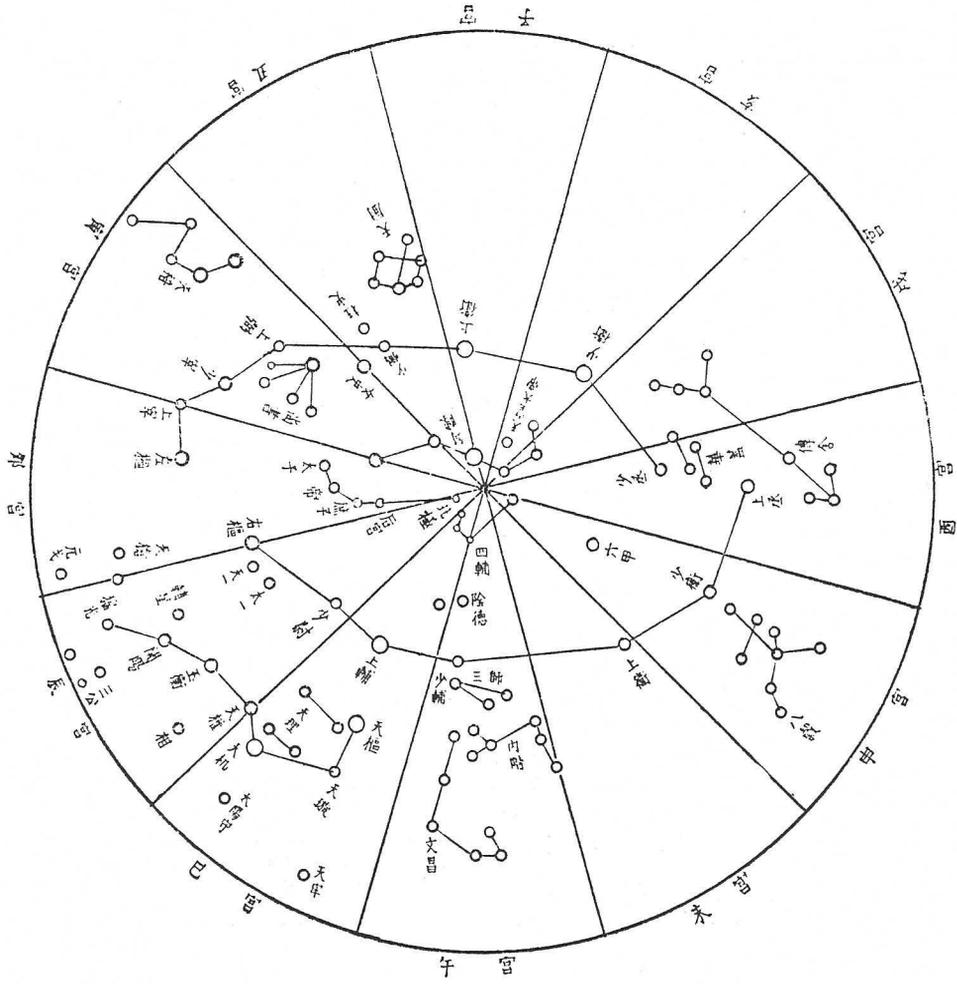
圖八 分娩圖。胞衣俟嬰兒產出之後隨之共出，若滯留不出，稱「息胞」。
賀川玄迪：《產論翼》，台北大新書局影本，1972，
〈諸產懷孕圖三十二〉。



圖九 歲星與太陰。劉坦：《中國古代之星歲紀年》，北京，科學出版社，1957，頁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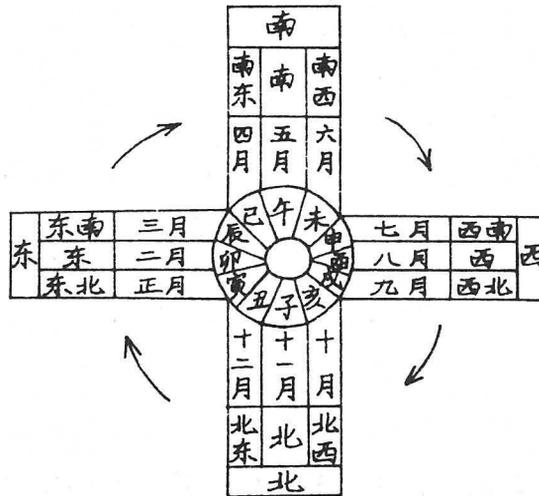
圖一〇 十二方位圖。子、午、卯、酉謂之四仲，即太歲所在。周一謀、蕭佐桃：《馬王堆醫書考注》，頁342。



圖十一 紫微垣與斗星(左下)。高魯：《星象統箋》，
中研院天文研究所，1933，頁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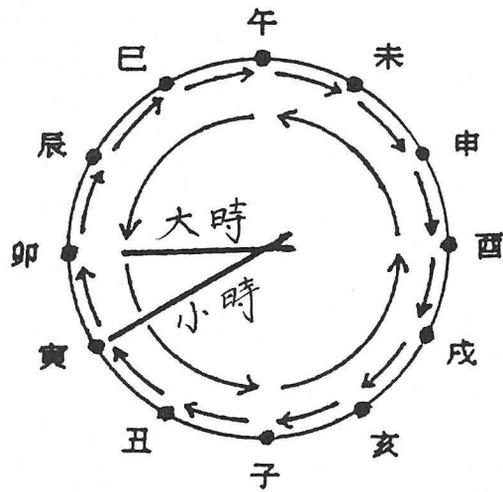
建 巳 四 月	建 午 五 月	建 未 六 月	建 申 七 月
建 辰 三 月	↑ 南		建 酉 八 月
建 卯 二 月			建 戌 九 月
建 寅 正 月	建 丑 十 二 月	建 子 十 一 月	建 亥 十 月

圖十二 a 月建圖。周一謀、蕭佐桃：《馬王堆醫書考注》，頁 3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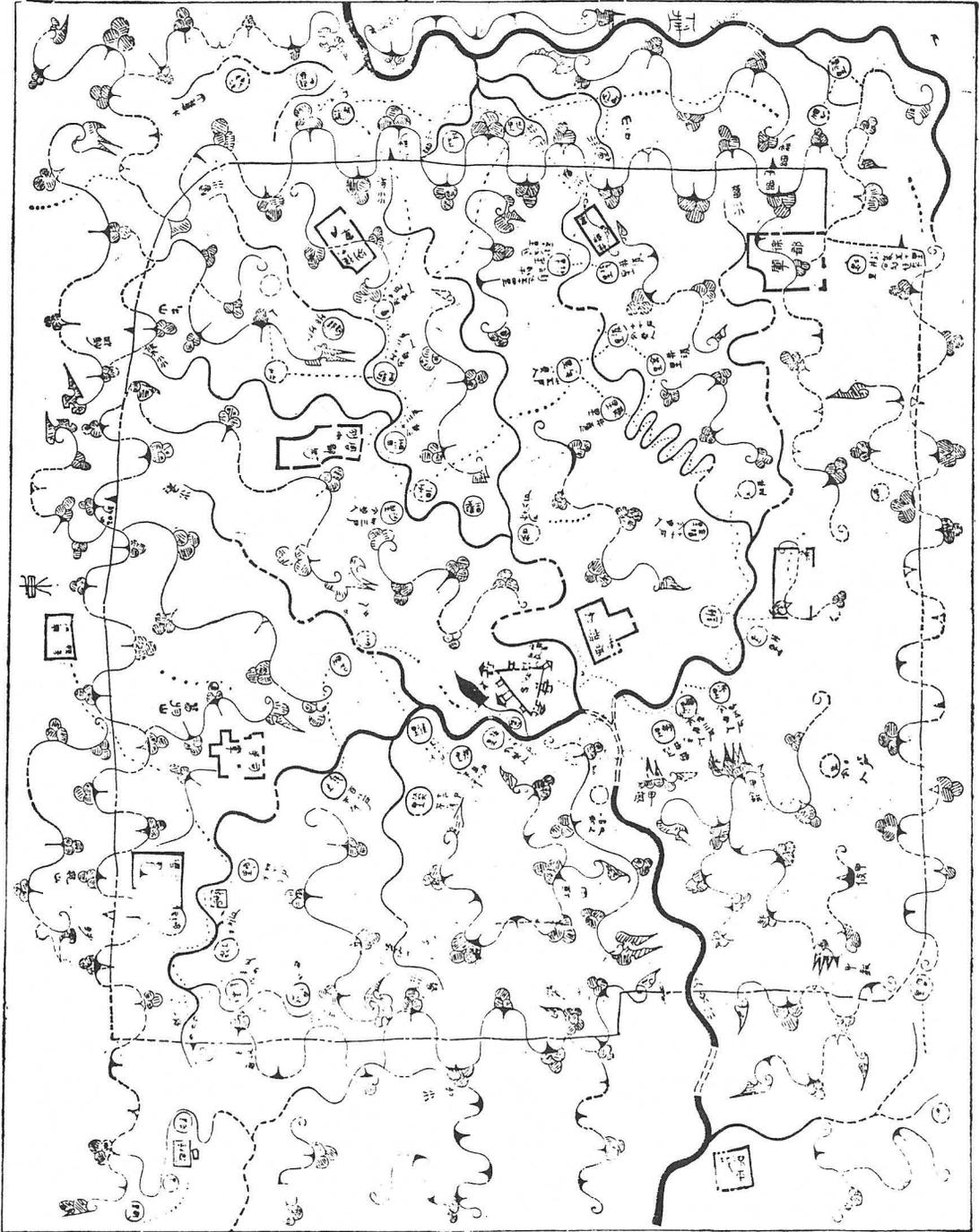


月建方位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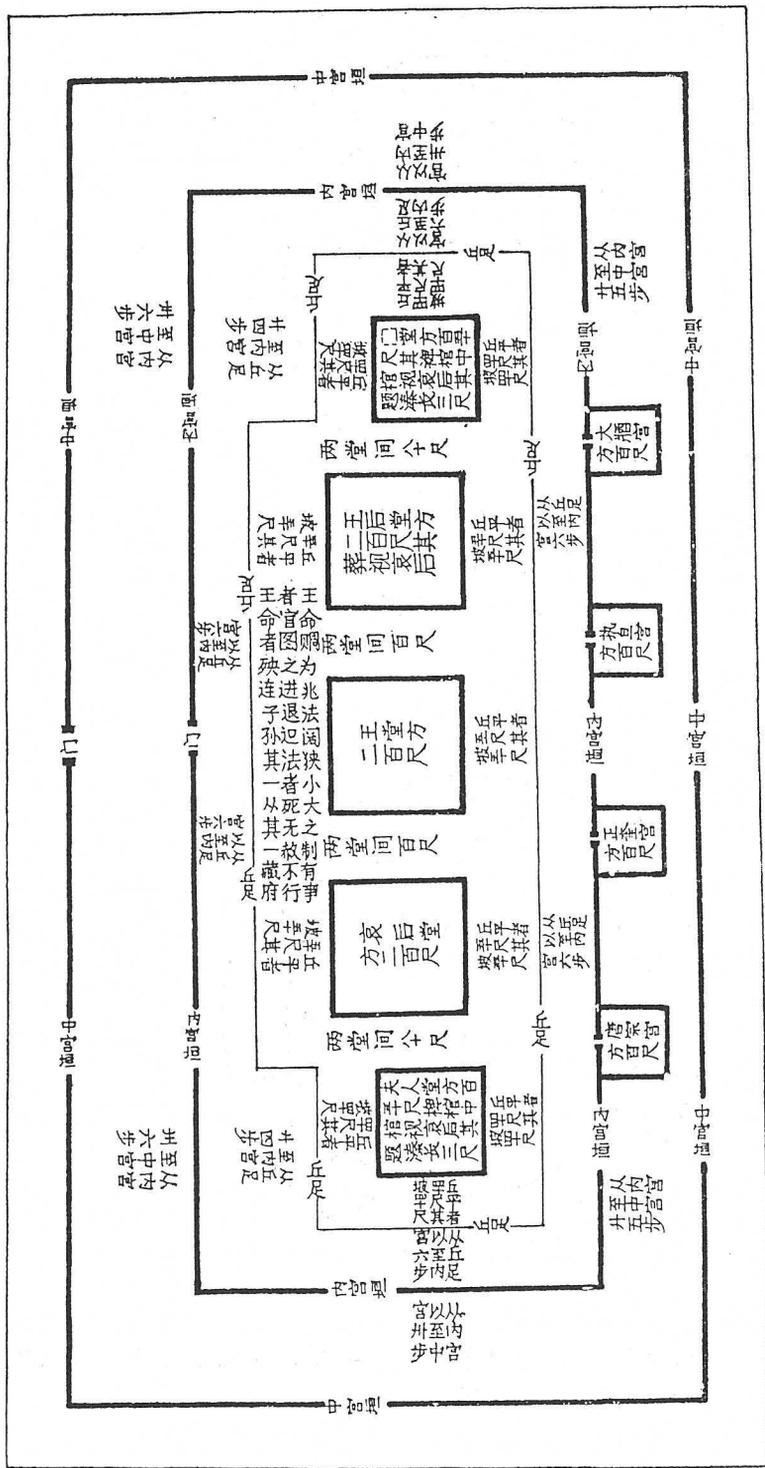
圖十二 b 月建方位示意圖。馬繼興：《馬王堆古醫書考釋》長沙，湖南科學技術出版社，1992，頁 8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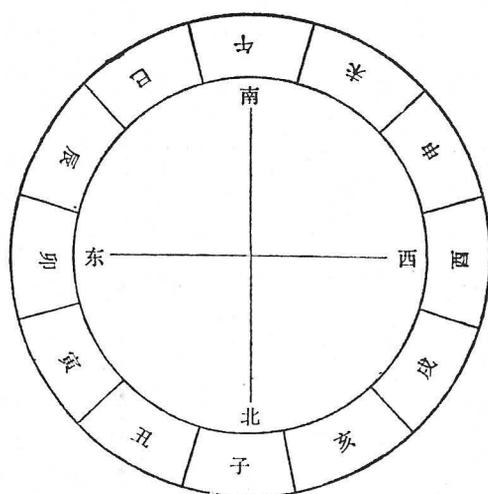
圖十三 大時、小時關係圖。《九州學刊》4卷1期，1991，頁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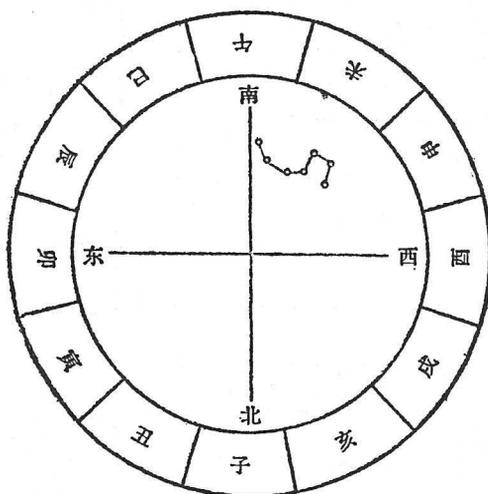
圖十四 馬王堆三號漢墓出土帛書駐軍圖復原圖。
王成組：《中國地理學史》，北京，商務印書館，1988，圖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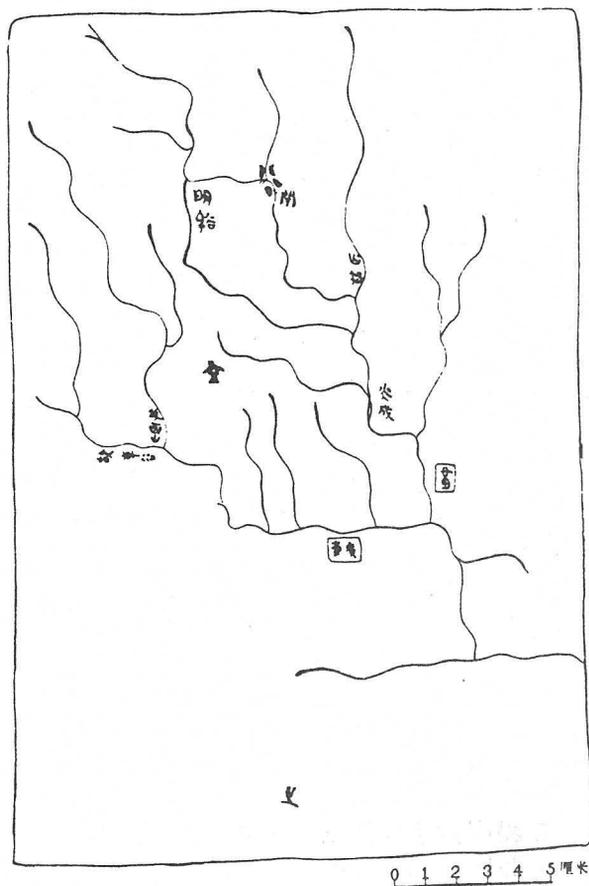
圖十五 兆域圖（銅版銘文釋文）。曹婉如等編：《中國古代地圖集》，北京，文物出版社，19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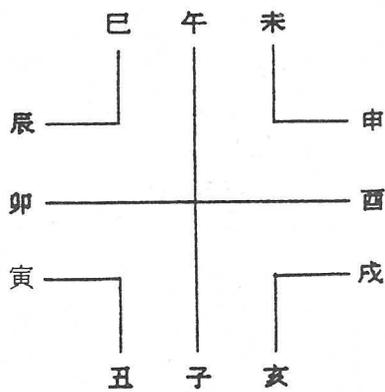
圖十六 a 仰看天北極周圍的方位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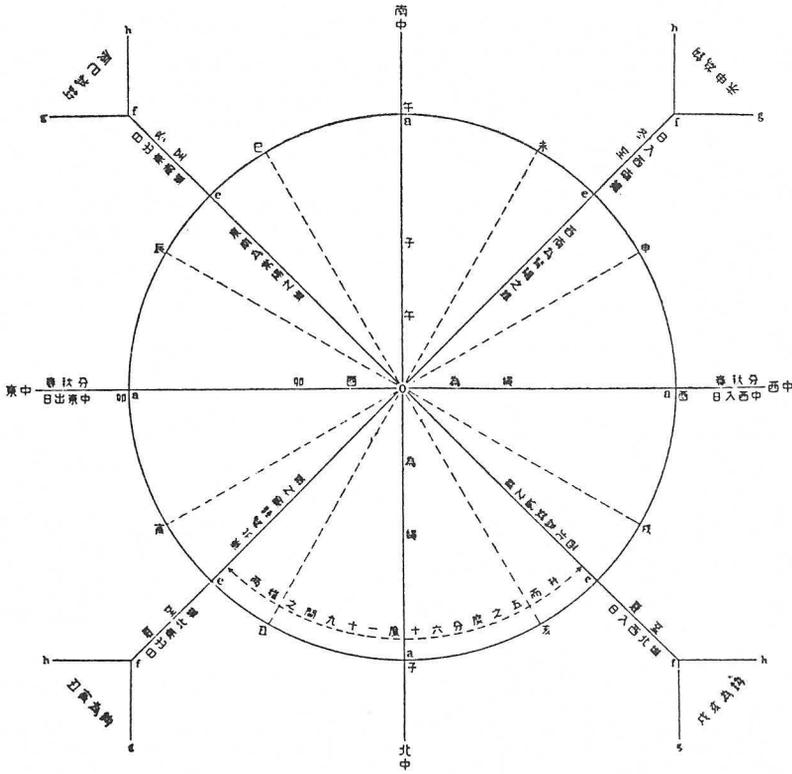
圖十六 b 在天外從北辰俯視時圈方位。《中國天文學史文集》第五集，北京，科學出版社，1989，頁 18。



圖十七 天水放馬灘秦墓出土地圖(M1:7.8.11)。《文物》1989年2期，頁14。



圖十八
小圖之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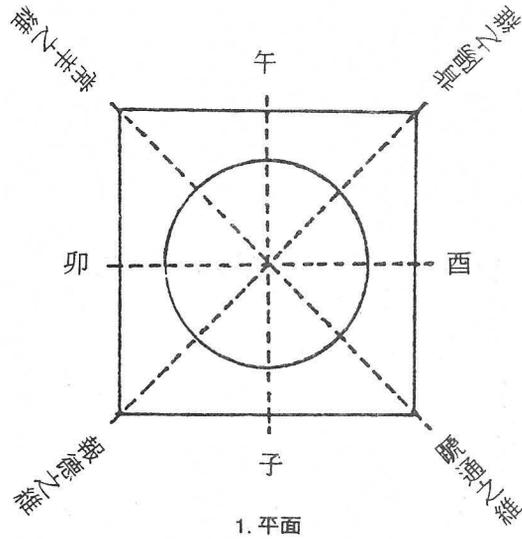
圖十九 a 二繩四鉤宇宙圖式，劉復：〈西漢時代的日晷〉，
《國學季刊》3卷4期，1932，頁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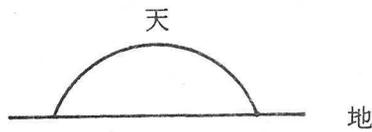
『淮南子』天文訓の方角名稱圖

圖十九 b

林巳奈夫：〈漢鏡の圖柄二、三について〉，收入氏著：
《漢代の神神》，京都，臨川書店，1989，頁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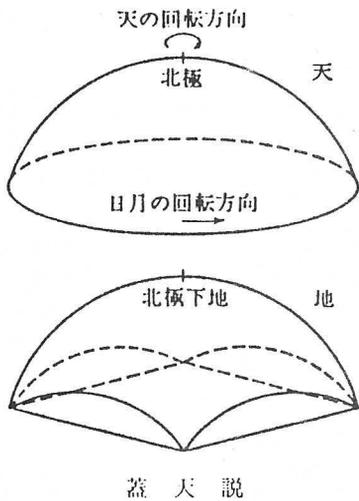
1. 平面



2. 剖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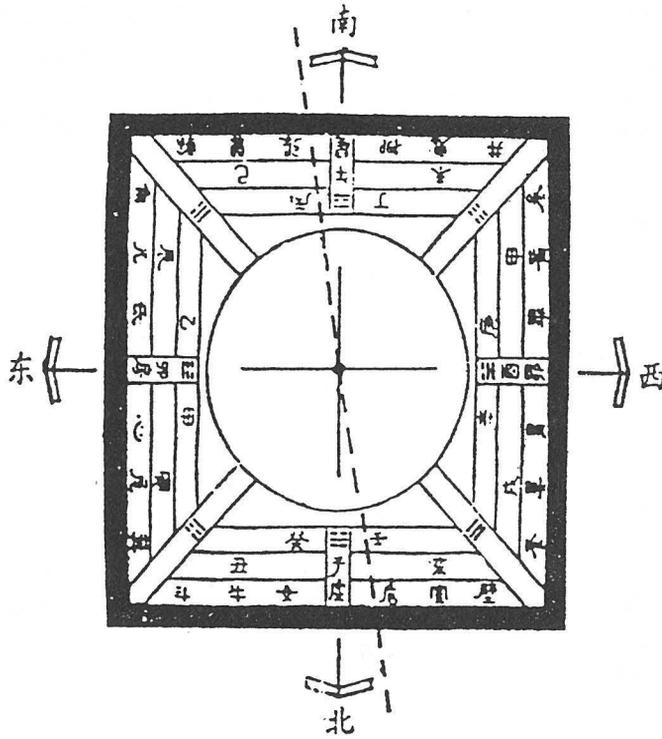
蓋天圖

圖二〇 蓋天說剖面圖。古人認為天體如蓋，上有繩索拴繫。
《九州學刊》4卷1期，頁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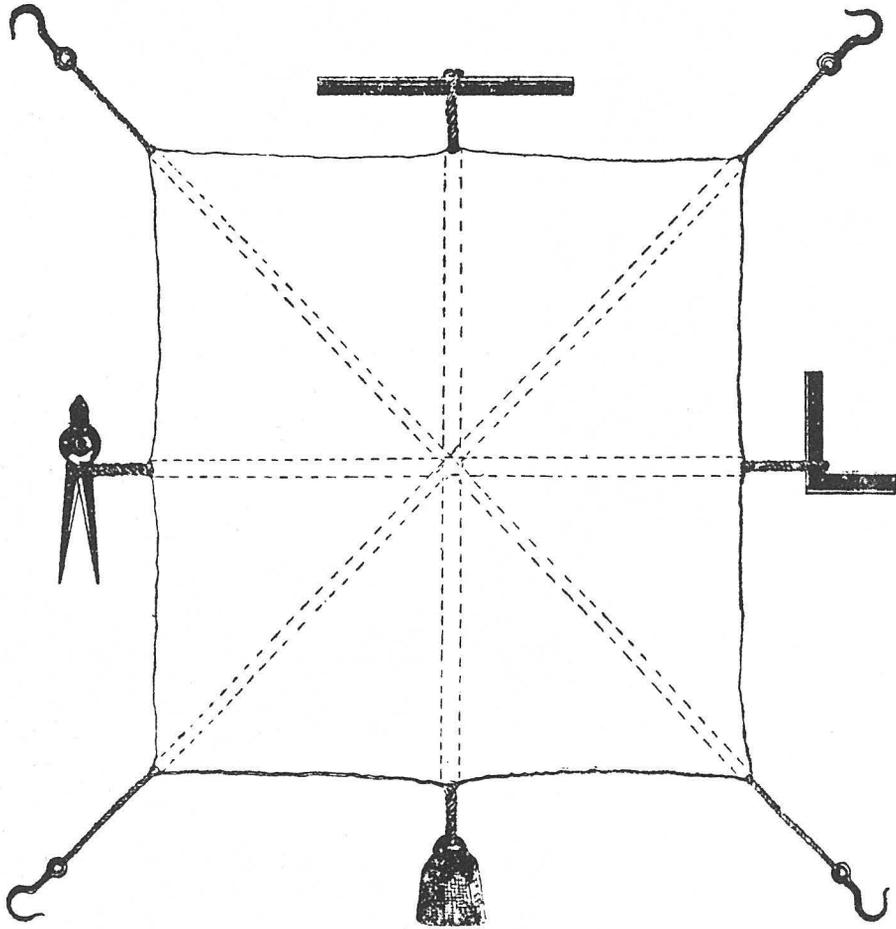


圖二一 蓋天宇宙模型。山田慶兒：
《朱子の自然學》，東京，
岩波書店，1978，頁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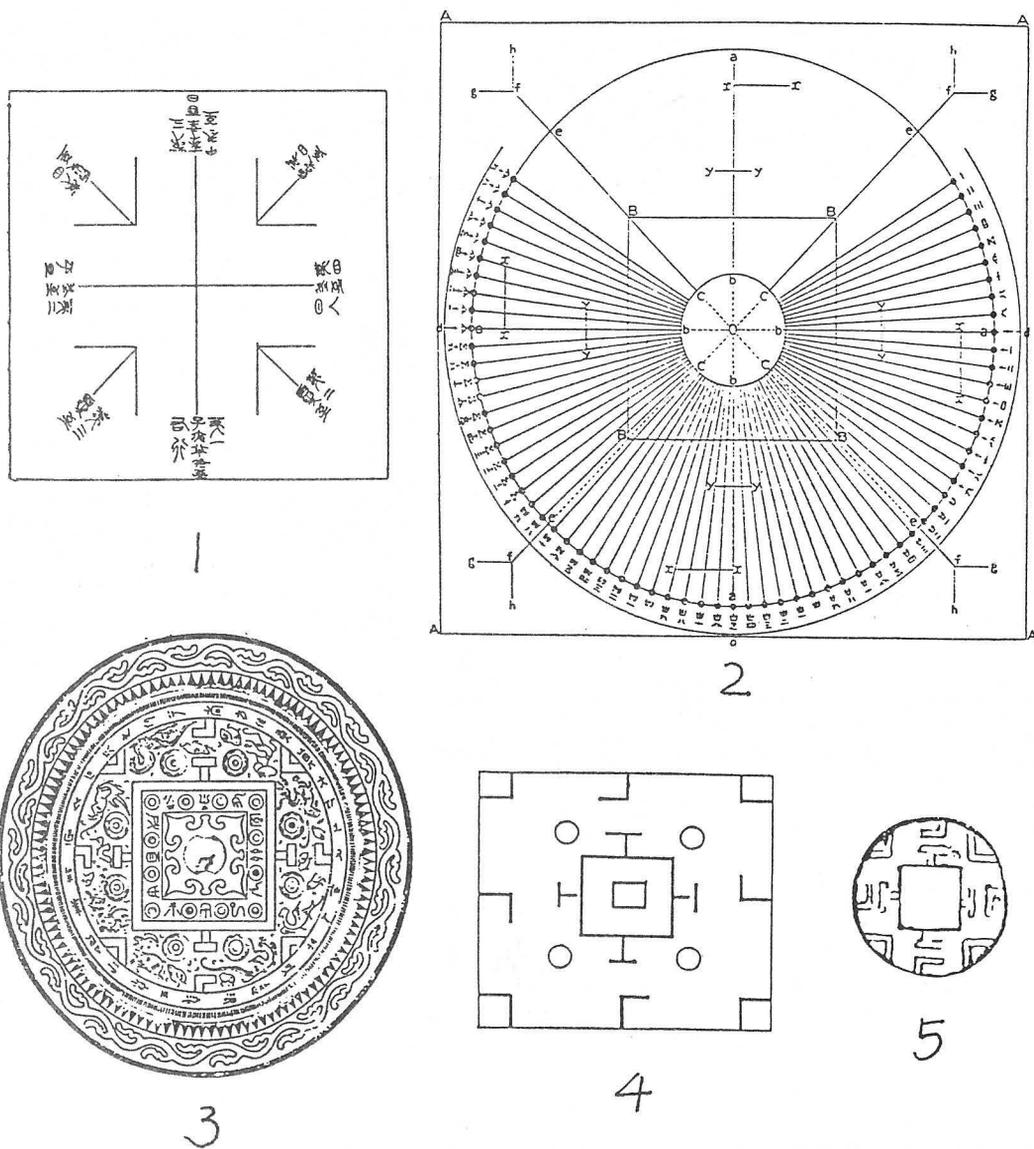
蓋天說



圖二二 漢代杖盤。盤面上子午、卯酉辰次，及上南下北，左東右西的方位基本上與禹藏圖的小圖一致。王其亨主編：《風水理論研究》，天津，天津大學出版社，1992，頁2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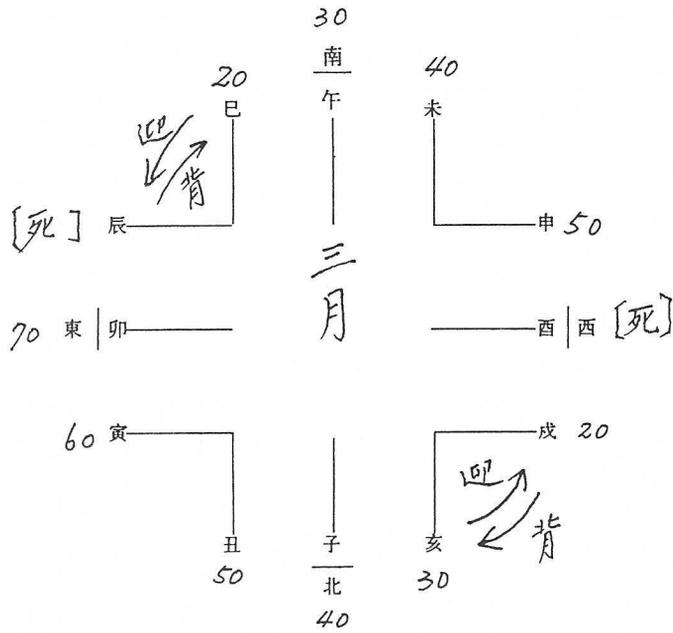


圖二三 二繩四鉤與方位關係推想圖。劉復：《西漢時代的日晷》，頁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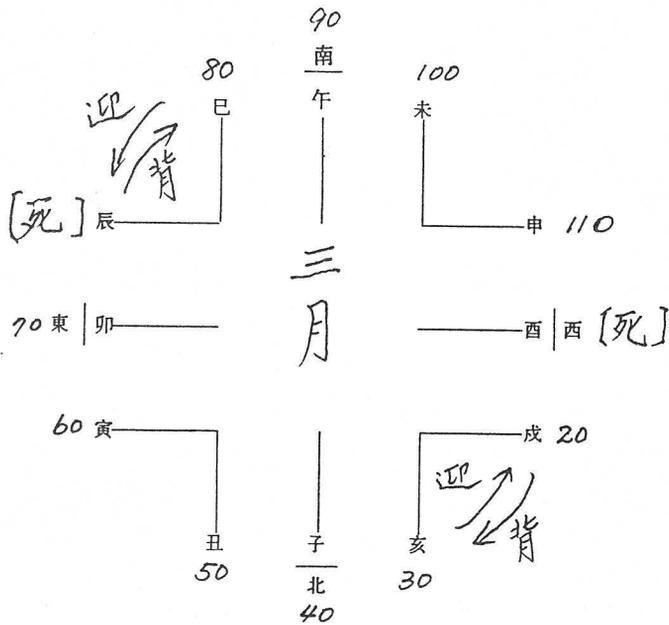


圖二四 二繩四鉤宇宙圖式相關器物。

1. 杖盤（《九州學刊》4:(1)，頁8）；
2. 日晷盤面（劉復：〈西漢時代的日晷〉，頁16）；
3. 規矩鏡（孫機：《漢代物質文化資料圖說》，北京，文物出版社，1991，頁271）；
4. 六博盤面（《考古學報》1986:(1)，頁24）；
5. 漢代厭勝錢上的TLV紋（《中原文物》1988:(3)，頁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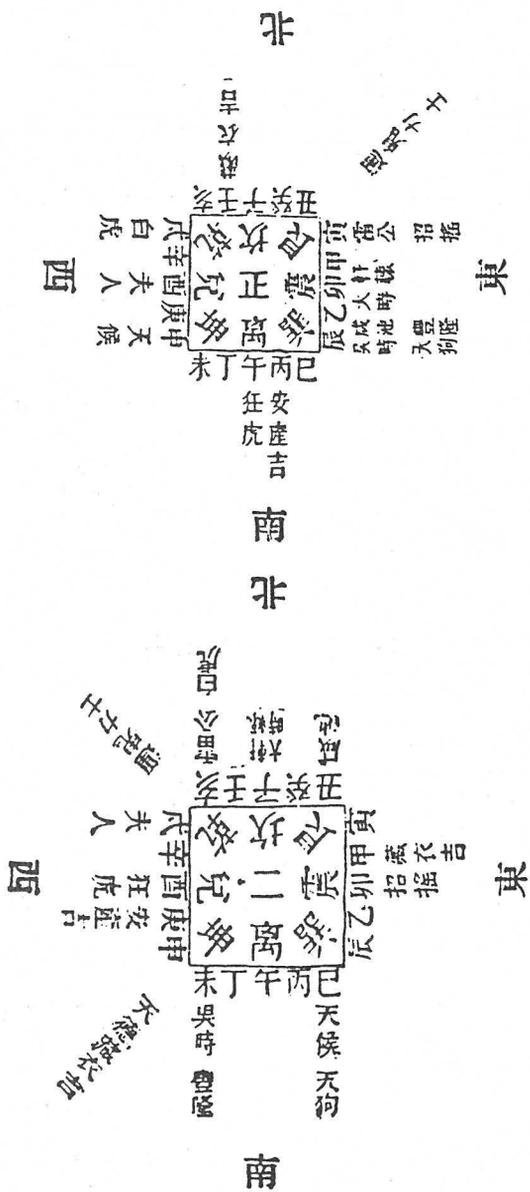


圖二五 a 帛書原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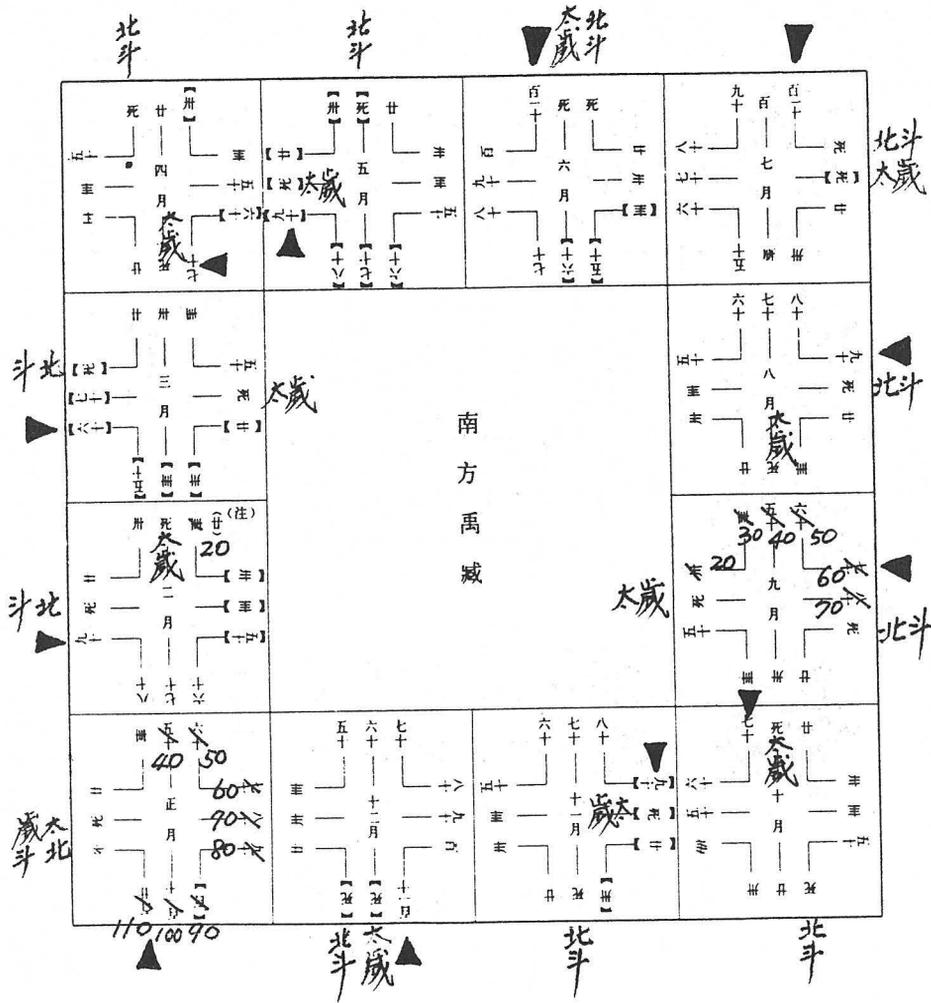


圖二五 b 筆者推想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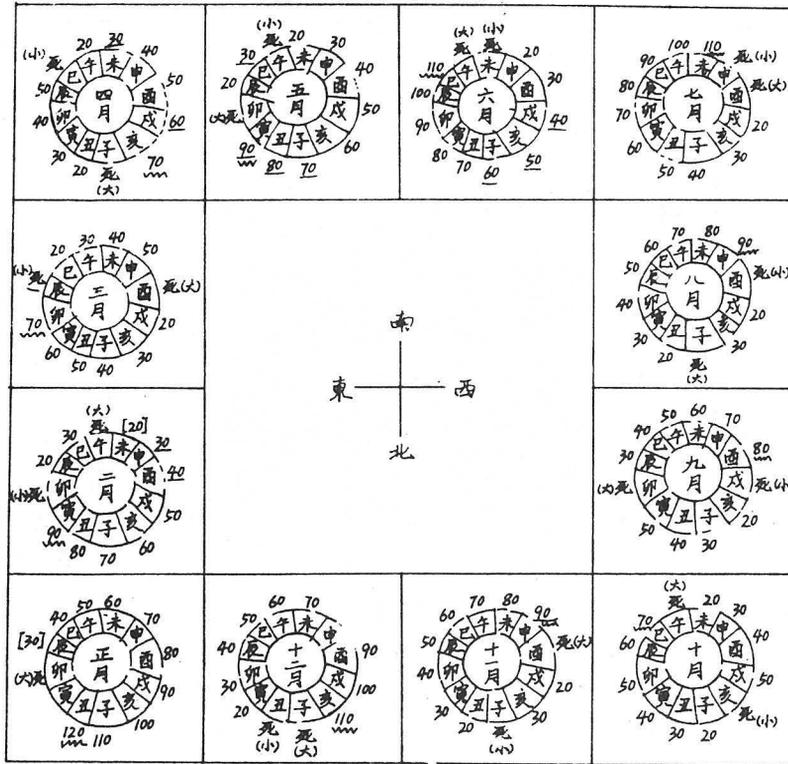
圖二五 數字排列規律與迎辱背強原則（以三月為例）



圖二六 宋代產圖。共十二張，一月一張。此為正月、二月份份。
 其特色：清楚標示方位、神名、「藏衣吉」、「安產吉」等項目。
 宋朱瑞章：《衛生家寶產科備要》，台北，萬人出版社影印，卷1，
 〈產圖〉，頁5。



圖二七 禹藏圖之復原（適合埋胞處以▲標出，箭頭所示）。



“南方五藏”的复原示意图

圖二八 適合埋胞處以~~~~表之。馬繼興：《馬王堆古醫書考釋》，頁 821。